

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碩士論文

巴利文獻中波羅蜜思想之探究

-以《行藏注》為主

A Study of Pāramī in Pali Literature
-with Reference to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DILA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指導教授：莊國彬教授

研究生：詹蕙郡(釋紹玄)撰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



DILA

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法鼓文理學院碩博士論文授權書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研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03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教研會議修正通過

- 立書人（即論文作者）：詹蕙郡（釋紹玄）（下稱本人） 學號：M108119
- 授權標的：本人於法鼓文理學院（下稱學校）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佛教（學系、碩士學位學程）取得 碩士 之 學位論文
 博士 專業實務報告

論文題目：巴利文獻中波羅蜜思想之探究-以《行藏注》為主

A Study of Pāramī in Pali Literature -with Reference to the Cariyāpitakāthakathā

指導教授：莊國彬 教授

（下稱本著作，本著作並包含論文全部、摘要、目錄、圖檔、影音以及相關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以下同）

緣依據學位授予法等相關法令，對於本著作及其電子檔，學校圖書館得依法進行保存等利用，而國家圖書館則得依法進行保存、以紙本或讀取設備於館內提供公眾閱覽等利用。此外，為促進學術研究及傳播，本人在此並進一步同意授權學校、國家圖書館、資料庫廠商等對本著作進行以下各點所定之利用：

一、對於學校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授權學校，無償、不限期間與次數重製本著作並得為教育、科學及研究等非營利用途之利用，其包括得將本著作之電子檔收錄於數位資料庫，並透過自有或委託代管之伺服器、網路系統或網際網路向 學校校園內 校外位於全球使用之使用者（請勾選，可複選）公開傳輸，以供該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檢索、閱覽、下載及/或列印。

二、對於國家圖書館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授權國家圖書館，無償、不限期間與次數重製本著作並得為教育、科學及研究等非營利用途之利用，其包括得將本著作之電子檔收錄於數位資料庫，並透過自有或委託代管之伺服器、網路系統或網際網路向館內及館外位於全球之使用者公開傳輸，以供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檢索、閱覽、下載及/或列印。

三、對於資料庫廠商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由學校將本著作有（無）償授權資料庫廠商（下稱該資料庫廠商或該廠商）進行以下範圍之利用：

（一）該資料庫廠商得將本著作重製收錄於其所建置營運之特定數位資料庫（下稱該資料庫），並透過網際網路向全球訂購該資料庫之使用者公開傳輸，以供該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

檢索、閱覽、下載及/或列印。

(二)該資料庫廠商不得再轉授權第三人將本著作重製收錄於其他資料庫或進行其他營利或非營利利用。但於台灣以外之海外地區，該廠商得委託當地之代理商或經銷商代為處理當地使用者訂購該資料庫事宜。

(三)若該合作以有償方式進行，則資料庫廠商因本點授權利用本著作所取得之收益，應依該廠商與學校授權契約支付本人合理權利金，支付標準由學校為本人利益而全權與該廠商議定。本人同意，上開權利金(以下請勾選其一)：

由資料廠商批次轉與學校，作為校務發展基金。

應給付本人，並由該廠商直接通知本人領取，且聯絡資料倘有不全、錯誤或異動而未書面通知，導致權利金無法給付，或收到廠商通知未回覆者，於次年3月31日後，自動將此筆款項由資料廠商批次轉與學校，作為校務發展基金。

(四)本人保有隨時終止本點授權之權利，並於本人向學校辦理完成終止授權相關程序後，由學校通知該廠商將本著作自該廠商資料庫中刪除且不得再為其他形式之利用。但終止前已完成訂購之使用者，則視該使用者之訂購條件，由學校與廠商協商其提供及刪除時間。

四、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均為非專屬且非獨家授權之約定，本人仍得自行或授權任何第三人利用本著作。

五、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對象，依各該點授權利用本著作時，均應尊重本人著作人格權及權利管理電子資訊等相關權利，不得以任何方式省略、增修或變更本人署名、本著作名稱、本著作內容及相關資料(包括本人原記載取得學位論文之學校全銜、書目等詮釋資料等)。第三點所定資料庫廠商亦應要求其代理商或經銷商遵守。

六、依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將本著作透過網際網路對外公開之時間(請勾選)：

於本授權書簽署日，均立即對外公開。

本人要求本著作應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起始得對外公開，故因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而發生得透過網際網路對校外、館外或對資料庫使用者之公開傳輸部分，亦應自該日起始生效力。

七、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分別所定各該授權對象，均應各自遵守其授權範圍及相關約定。如有違反，由該違反之行為人自行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八、本人擔保本著作為本人創作而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如有違反，本人願意自行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九、個人資料利用同意條款：本人同意，學校及國家圖書館為本授權書所定各授權事項目的範圍內(但勾選「不同意」者除外)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學校並可將該等個人資料提供給包括國家圖書館及資料庫廠商在內之相關第三人在同一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研究生簽名：詹蕙郡(釋紹玄)

民國： 113 年 6 月 17 日

授權書2面，需雙面列印並親筆簽屬3份。請於送繳紙本論文時一同繳至圖書資訊館辦理離校手續。

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研究生：詹蕙郡(釋紹玄)

題目：(中文) 巴利文獻中波羅蜜思想之探究

-以《行藏注》為主

(英文) A Study of Pāramī in Pali Literature

-with Reference to the Cariyāpitakāṭṭhakathā

業經本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位論文口試委員

莊同林

溫宗堃

張雲凱

指導教授

莊同林

系主任

謝偉仁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6 日

巴利文獻中波羅蜜思想之探究

-以《行藏注》為主

摘要

本論文旨在探究巴利文獻《行藏注·附論》波羅蜜之意涵。其動機來自於波羅蜜思想，此思想根源於《小部》的相關文獻，如《本生》、《佛史》、《行藏》記載佛陀過去生修持波羅蜜行的事蹟。《行藏注·附論》則是法護對波羅蜜作的注解書。本論文將針對《行藏注·附論》的十波羅蜜意涵進行深入分析及詮釋，接著將它和《大智度論》作比較，考察出它們之間的顯著差異。

在梵語、巴利語、漢譯，整理出波羅蜜一詞，從到彼岸、完美、度無極…等，其意涵引申為到達解脫的彼岸和完美的德行。波羅蜜思想根源於《本生》佛陀前生所行建構出修持的方法，《佛史》則是佛陀自身的引證，《行藏》重點在波羅蜜的行持。透過《本生》、《佛史》、《行藏》文獻中，對波羅蜜思想作一探源。針對《行藏注·附論》中，十波羅蜜的意涵以毗曇四相，從字源分析作詮釋，並與《大智度論》中相關波羅蜜的內容作比對。對《行藏注·附論》呈現的結構特色作說明，並將巴利容易混淆字詞作討論。最後將對《行藏注·附論》中關於波羅蜜的前六個問題進行白話翻譯。

關鍵詞：波羅蜜、行藏注、小部、法護

A Study of Pāramī in Pali Literature

-with Reference to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ABSTRACT

This paper aims to explore the meaning of the Paramitas in the Pali text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The motivation arises from the concept of the Paramitas, which is rooted in the relevant literature of the *Khuddaka Nikāya*, such as the *Jātaka*, *Buddhavaṃsa*, and *Cariyāpiṭaka*, which document the Buddha's past lives and his practice of cultivating the Paramitas.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is a commentary by venerable Dhammapāla on the Paramitas. This paper will conduct an in-depth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of the ten Paramitas in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and subsequently compare them with the *The Great Treatise on the Perfection of Wisdom Sutra*, to examine the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between them.

In Sanskrit, Pali, and Chinese translations, the paramitas are organized as the culmination or perfection of virtues leading to liberation. This ideology is constructed based on the methods of practice outlined in the *Jātaka* where the Buddha's previous lives serve as examples, the *Buddhavaṃsa* provides the Buddha's own testimony, and the *Cariyāpiṭaka* focuses on his conduct. From reaching the far shore, perfection, proficiency, and limitless attainment, the significance of practice is derived. Through exploration of the *Jātaka*, *Buddhavaṃsa*, and *Cariyāpiṭaka*, the paramita thought is traced to its origins. Subsequently, the meanings of the ten paramitas in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are analyzed through the four methods of Pali, utilizing etymology for interpretation, and compared with relevant content in *The Great Treatise on the Perfection of Wisdom Sutra*. The structural features presented in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are elucidated, and ambiguous terms in Pali are discussed. Lastly, I will provide a colloquial translation of the first six questions concerning paramitas in the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Keywords: Pāramī,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 Khuddaka Nikāya, Dhammapāla

目 錄

摘 要.....	i
ABSTRACT.....	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4
第三節 學界研究成果.....	7
第四節 論文結構.....	10
第二章 巴利文獻中的「波羅蜜」.....	13
第一節 「波羅蜜」的涵義.....	13
一、梵語「波羅蜜多」.....	13
二、巴利語「波羅蜜」.....	15
三、漢譯「波羅蜜」.....	16
第二節 與波羅蜜相關的巴利文獻.....	18
一、《本生》、《本生注》.....	18
二、《佛史》、《佛史注》.....	22
三、《行藏》、《行藏注》.....	25
第三章 《行藏注·附論》內容與特色.....	29
第一節 運用阿毗曇教義分析.....	29
一、波羅蜜之總相.....	30
(一)〈附論〉總相.....	30
(二)《大智度論》總相.....	33
二、波羅蜜之別相.....	34
(一)布施波羅蜜.....	34
1. 〈附論〉布施的別相.....	34
2. 《大智度論》布施的別相.....	37
(二)戒波羅蜜.....	37
1. 〈附論〉戒的別相.....	37

2. 《大智度論》戒的別相	40
(三) 出離波羅蜜	41
(四) 智慧波羅蜜	42
1. 〈附論〉智慧的別相	42
2. 《大智度論》智慧的別相	44
(五) 精進波羅蜜	46
1. 〈附論〉精進的別相	46
2. 《大智度論》精進的別相	47
(六) 安忍波羅蜜	48
1. 〈附論〉安忍的別相	48
2. 《大智度論》忍辱的別相	50
(七) 真實波羅蜜	51
(八) 決意波羅蜜	53
(九) 慈心波羅蜜	54
(十) 捨波羅蜜	56
第二節 引用之偈頌	57
一、《佛史》	57
二、引用其他經典	59
第三節 並列句型	61
第四節 巴利語字義探討	62
第五節 波羅蜜次序和項目	70
第五章 結論	92
引用文獻	94

【略符表】

A.	Aṅguttara-Nikāya 《增支部》
Ap.	Apadāna 《譬喻經》
Bv.	Buddha-Vamsa 《佛史》
BvA.	Buddhavamsaṭṭhakathā 《佛史注》
CpA.	Cariyāpitakāṭṭhakathā 《行藏注》
D.	Dīgha-Nikāya 《長部》
J.	Jātaka 《本生經》
JāA.	Jātakāṭṭhakathā 《本生注》
M.	Majjhima-Nikāya 《中部》
Mil.	Milindapañha 《彌蘭陀王問經》
PTS.	The Pali Text Society 巴利聖典學會
PED.	Pali-English Dictionary 《巴英辭典》
S.	Saṃyutta-Nikāya 《相應部》
Sn.	Suttanipāta 《經集》
Pv.	Vinaya-piṭka, Parivāra 《律藏·附隨》
Paṭis.	Paṭisambhidāmagga 《無礙解道》
Vism.	Visuddhimagga 《清淨道論》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波羅蜜（巴利：pāramī）是菩薩¹對需要援助的眾生，施予布施、持戒等利益時，以大悲心和善巧方便智為基礎，不被渴愛、我慢與邪見所污染的聖潔素質稱之。²在《本生》中，將波羅蜜分為十個項目：布施(dāna)、持戒(sīla)、出離(nekkhamma)、智慧(paññā)、精進(viriya)、安忍(khanti)、真實(sacca)、決意(adhiṭṭhāna)、慈(metta)、捨(upekkha)波羅蜜。上述為十個波羅蜜(pāramī)，還有十個近波羅蜜(upa-pāramī)以及十個勝義波羅蜜(paramattha-pāramī)。如是，十波羅蜜具有三種，共有三十波羅蜜行需圓滿。³菩薩歷經四阿僧祇與十萬大劫，完成上述諸波羅蜜之修持，即能成就三藐三菩提(sammāsambodhi)，亦稱為大菩提乘(Mahabodhiyana)⁴。

¹ 對於菩薩一詞歷來許多學者提出許多的解釋，吾人對此字詞以菩提勇士釋義較為匹配。It is almost certainly related to the Vedic word satvan, which means "Krieger", "a strong or valiant man, hero, warrior." In this way, we can also understand the final dpaḥ in the Tibetan equivalent. Satta in pali bodhisatta should be interpreted as "heroic being, spiritual warrior." Har Dayal, *The Bodhisattva Doctrine In Buddhist Sanskrit Literature*, India: Motilal Banarsidass, 1978, p. 9.

² 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馬來西亞：馬來西亞法學會，2015年，頁200。
此書分為上、下兩冊，譯自英文版的《大佛史》(The Great Chronicle of Buddhas)六集八冊，第一集分上、下兩冊講解菩薩道的部份：主要講述善慧的故事及其隨(Anudīpanī)；下冊是關於菩薩或未來佛都要圓滿的波羅蜜之各種面向，並從燃燈佛(Dīpaṅkara)到迦葉佛(Kassapa)二十四佛的生平故事。此書其主要資料來源是《佛種姓經》、《行藏》、《本生經》及它們的註疏，也有些部份是引用自其他經典及論著，例如《清淨道論》。

³ 波羅蜜的三個層次：捨肢體是波羅蜜，捨自然物是近小波羅蜜，捨生命是最上義波羅蜜。夏丐尊譯，《小部經典-本生經》，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98年，頁22。本文將近小波羅蜜為近波羅蜜；上義波羅蜜為勝義波羅蜜。

⁴ 菩提或覺悟有三種：一、正等正覺或三藐三菩提(sammāsambodhi)；二、辟支菩提(pacceka-bodhi)；三、弟子菩提或聲聞菩提(sāvaka-bodhi)。大菩提乘行道或大菩提乘之道的「大菩提」，是指有別於聲聞菩提和辟支菩提的三藐三菩提。菩提是覺悟之意，這裡的大菩提是指志願成佛或成就佛果之意。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頁1。

關於如何成就大菩提乘之教法，並未出現於巴利文獻中前四部裡，大多記載於最後一《小部》⁵中，此部內容包含了譬喻故事、佛陀前生事跡、讚歎偈語的經集，相較前四部中，富含解脫道之成就及哲理性之法義的比重來看，《小部》因解脫道的成份不夠濃厚，且經文內容夾雜神異色彩之敘事，自然不被聲聞弟子所特重，故排除在四部之外。⁶而《小部》的集成是由十五部經⁷類集而成，份量卻是五部之中最大的一部，乃因此部的收錄在弟子及信眾口傳、書寫的流傳中，歷經六、七百年後，由覺音論師於公元五世紀時期，編撰巴利藏經完成之際《小部》亦完備⁸。

《小部》記載波羅蜜行之文獻有三：《本生》⁹、《佛史》¹⁰、《行藏》。《本生》的內容包含了五百多則佛陀累世修學波羅蜜之故事。《佛史》是二十五諸佛¹¹的成佛因緣及生平事蹟。《行藏》則截錄《本生》中，菩薩七個波羅蜜¹²的

⁵ 《小部》編訂的完成通常認定在比四尼迦耶（或稱四阿含）要更晚的時期，具有經藏補遺的性質。郭良鋈，《佛陀和原始佛教思想》，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年，頁8。

⁶ 參考奧立弗·阿比那亞克著、趙桐譯，〈巴利經藏第五阿含——小部的集成〉，《法音》3，1993年，頁22。

⁷ 《小部》Khuddakapāṭha 有十五部經典：《小誦》(Khuddakapāṭha)、《法句》(Dhammapada)、《自說》(Udāna)、《如是語》(Itivuttaka)、《經集》(Suttanipāta)、《天宮事》(Vimānavatthu)、《餓鬼事》(Petavatthu)、《長老偈》(Theragāthā)、《本生》(Jātaka)、《義釋》(Niddesa)、《無礙解道》(Paṭisambhidāmagga)、《譬喻》(Apadāna)、《佛史》(Buddhavaṃsa)、《行藏》(Cariyāpitaka)。緬甸版則多了四部：《導論》(Netti-pakarāṇa)、《藏論》(Petakopadesa)、《彌蘭陀王問經》(Milindapañha)、《經攝》(Suttasamgaha)。

⁸ 參考釋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新竹：正聞出版社，2002年，頁861-863。

⁹ 莊國彬提出《本生》指的是佛及其弟子在過去生中的事蹟，特別是強調了釋迦牟尼佛在過去無數劫中修行各種菩薩行的故事，這意味著透過本生故事，讀者能夠理解佛陀的證悟不僅僅是單一生命中的努力，而是經歷了許多生命和劫數，完成各種波羅蜜才最終成就佛果。莊國彬，〈巴利語《本生》的文學性〉，《圓光佛學學報》21，2013年，頁4。

¹⁰ 巴利語：Buddhavaṃsa 為巴利文獻中小部經典之一。專門講述二十五佛的佛傳故事，全書為偈頌體，內容最多為講述善慧（Sumedha）婆羅門的過去史，長達一百三十三個偈頌。其次是〈迦葉佛史〉有五十二個偈頌，其餘二十三佛都只用二、三十幾個偈頌來描述。每尊佛的成佛描述方式雖略有不同，但不變的是其它二十四佛每尊佛皆對喬達摩佛的前世授記。陳莉娜，《巴利語《佛史》研究》，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碩士論文，2016年，頁2。

¹¹ 或有二十八佛。二十八佛出自巴利《本生》的序論(Nidānakathā)之說法。所謂過去二十五佛即過去七佛之前有十八佛，總共二十五佛。所謂二十八佛即二十五佛之前有三佛。張瑞良，〈佛概念之研究與深思〉，《台大哲學論評》5，1982年，頁157。

¹² 《行藏》的第一品中的布施波羅蜜有十個故事，第二品的持戒波羅蜜也有十個故事，如是，應該有十波羅蜜各有十個故事。雖然《行藏》只看到七個波羅蜜三十五個故事，但在本經最後的

故事並以提要式敘述作呈現。在部派時期，論師們對於佛陀過去生所修的波羅蜜行，依自家的學說闡釋著菩薩波羅蜜行，展延出四波羅蜜、六波羅蜜、十波羅蜜之修持，在意義及修持的內容、次第上有些許的差異，但都稱之為波羅蜜。¹³佛陀的教法在口傳、書寫、編纂等過程中，又經歷部派時期和大乘佛教興起的傳承，菩薩波羅蜜行的論述，對覺悟者挾帶無限緬懷之情，顯化出超越現實波羅蜜行，來彰顯佛菩薩之殊勝境界。¹⁴這種超越現實的波羅蜜行隱喻著菩薩無限大悲心，為救度眾生離苦的無私奉獻，提升波羅蜜行展現的功用。

本文欲探詢《行藏注·附論》中波羅蜜之內涵。有如下幾點因由：一、波羅蜜呈現方式：接觸巴利藏經中十波羅蜜行與本人所學習的六波羅蜜在修持的項目、順序及程度有所差異，欲針對這些差異性作釐清，並了解巴利藏經中對十波羅蜜之修持方法。二、波羅蜜的字義：波羅蜜在梵語、巴利語、漢譯等經典及字典解釋，是否受限文字、風俗、文化，而表達會有所不同？三、探詢波羅蜜之意涵：巴利文獻《行藏注·附論》與《大智度論》波羅蜜中的不同，試圖釐清二者所賦予波羅蜜的定義重點為何？四、翻譯《行藏注·附論》：為了釐清它真正的意涵，透過逐字翻譯的過程探究巴利語之真實含義，理解《行藏注·附論》所賦予「波羅蜜」在佛教思想更深層含義。

結尾偈頌中，明顯地出現了般若、精進、忍辱這三個波羅蜜。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頁 59。

¹³參考釋印順，《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新竹：正聞出版社，1981年，頁 141。

¹⁴大眾部等說：「世尊所說，無不如義」，這是以一切佛說為了義；傳為佛說的偈頌，是可以依照文字表面來解說的。於是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能——這些超現實的佛陀觀，適應一般宗教意識的需要，在文頌者的歌頌下，漸漸的形成。釋印順，《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頁 14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論文主要是以文獻為主的研究方法，對巴利《本生》、《本生注》，《佛史》、《佛史注》，《行藏》、《行藏注》等經典作為研究範圍，因為這些經典對佛陀累世所行的波羅蜜都有詳細的記載。其中，本文又將《行藏注·附論》的前半段進行白話翻譯，作為探究波羅蜜真實意涵之基準。

《本生》、《行藏》、《佛史》此三本書都以偈頌為主，和中國古代詩詞類似。若單靠讀誦偈頌來了解經文並不容易，最好同時參照注釋書。《本生》（*Jātaka*）講述佛陀在過去無量生中助益眾生、成就佛道的事蹟，共有二十二集，五百四十七個佛本生故事。其中，偈頌最長的是最後一集，有超過九十偈頌。因巴利聖典協會（P.T.S）並未單獨發行《本生》之版本，故本文以《本生注》為主要的參考內容，其現存原典與譯本如下：

一、《本生注》（*Jātakāṭṭhakathā*），羅馬轉寫本有 V. Fausböll, ed.

The Jātaka Together with its Commentary Being Tales of the Anterior Births of

Gotama Buddha. London: Trübner and Co, 1875. 目前有關該注的譯本有三：

(一)英譯：N. A. Jayawickrama. trans. *The Story of Gotama Buddha*.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90.

(二)日譯：立花俊道：《南傳大藏經》卷二十八。東京：大正新脩大藏經刊行會，1935年。

(三)中譯：夏丏尊：《小部經典·本生經》。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87年。

釋悟醒譯：《漢譯南傳大藏經·小部經典六》。高雄：元亨寺妙林出版，

1993年。收於CBETA電子佛典集成：《本生經》，N31. n0018。台北：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年。

二、《佛史》（*Buddhavaṃsa*）分為二十八品，主要內容講述了包括釋迦佛陀在內的二十五位過去諸佛證悟的歷史。《佛史·燃燈佛品》與《本生注·因緣集》對善慧婆羅門以譬喻闡述十波羅蜜的內容，兩者相似度極高。《佛史》譯本目前有三，分述如下：

（一）英譯：I. B. Horner. trans. *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āli Canon Part III: Chronicle of Buddhas (Buddhavaṃsa) and Basket of Conduct (Cariyāpiṭaka)*.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5.

（二）日譯：立花俊道：《南傳大藏經》卷四十一。東京：大正新脩大藏經刊行會，1936年。

（三）中譯：（1）釋悟醒：《漢譯南傳大藏經·小部經典十九》。高雄：元亨寺妙林出版社，1993年。收於CBETA電子佛典集成。《佛種姓經》，N44. n0020。台北：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年。

三、《行藏》（*Cariyāpiṭaka*），分為三品，行文以偈頌為體裁，每個故事的偈頌都不長，大都在二十頌之內，最長的也只有五十八個偈頌而已，共有三十五則故事。¹⁵這些故事來源是由《本生注》截錄出的七波羅蜜行作簡要的描述。《行藏》英譯本有三，中譯有二：

（一）英譯：

1. B. C. Law. ed. *The lineage of the Buddhas. 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 Buddhavaṃsa, the lineage of the Buddhas, and*

¹⁵ 莊國彬，〈月兔故事再議〉，《圓光佛學學報》24，2014年，頁49。

CariyāPiṭaka or the collection of ways of conduct. 1st edition. London: Milford, 1938.

2. I. B. Horner. trans. *The minor anthologies of the Pali canon. Pt. 3 Chronicle of Buddhas (Buddhavaṃsa) and Basket of conduct (Cariyāpiṭaka)*. London:

3.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5. Bhikkhu Mahinda. *Cariyāpiṭakapāli Book of Basket of Conduct* Usa: Dhamma Publishers, 2022.

(二) 中譯：

1. 釋悟醒：《漢譯南傳大藏經·小部十九·所行藏經》。高雄：元亨寺妙林出版社，1995年。收於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行藏》，N44. n0021。台北：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年。
2. 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圓光佛學學報》，第十六期，2010年。〈談《行藏》的戒波羅蜜〉，《圓光佛學學報》，第十九期，2012年。〈《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第二十期，2012年。

四、《行藏注》(Cariyāpiṭakāṭhakathā) 據說為法護論師所造，內容是對《行藏》內容以十六個問題作多元的探討及作深層的釋義。《行藏注》羅馬轉寫巴利語本現有：

(一) 英譯：

1. D. L. Barua. *Paramatthadīpanī, the Cariyāpiṭakāṭhakathā*.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9.

2. Bhikkhu Bodhi. *A Treatise on the pāramīs*. Sri Lanka: Buddhist Publication Society, 1996. 這英譯本是節譯，並非全文翻譯。

(二) 中譯：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馬來西亞:馬來西亞法學會，2015年。

本文研究範圍最主要是以法護尊者所著的《行藏注·附論》為主，〈附論〉對波羅蜜提出了十六個問題：這些問題涵蓋了波羅蜜的本質、意義、種類、次序、以及相、味、現起、足處等層面，並進一步探討波羅蜜的成立條件、染污之因、淨化方式、對治方法、實踐方式、分類標準、組成要素、圓滿過程、所需時間、利益和成果等相關問題。然因本人在時間及語言能力的侷限下，本文僅針對波羅蜜前六個問題作探討；即何謂波羅蜜、定義、種類、次第、毗曇四相以及波羅蜜之因緣，同時進行翻譯。然此注書在解釋經文時，會引用《佛史》之經文內容，作為解釋成佛行法之強力引證，但本論文研究範圍將不涉及《佛史注》之內容，而以《本生注》作為《行藏》內容參照輔助說明。

第三節 學界研究成果

DILA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一、《本生》相關研究：

(一) 干瀉龍祥（1978）《本生經類の思想史的研究》，探討《本生經》的思想變遷，包括該經典的起源、發展、其內涵的演變以及與其他流派的《本生》經典作研究，深入探討菩薩思想的傳承和演變。附錄中，將本生故事中（包括漢譯經典）世尊曾投生的身分細分為四十二類並作統計其次數。

(二) 釋印順（1981）《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將本生、譬喻、因緣，視為大乘思想的主要來源；三本文獻對佛陀過去生的修行事跡，是佛教界共同意識的呈現，表達出成佛應有的偉大行誼，故能超越於

一般聲聞弟子。對波羅蜜的修持在部派有許不同見解，這些文獻都強調欲成正覺的追求應當從實際的波羅蜜實踐中完成。

(三) 釋印順 (1991) 《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本生」主要分為經師傳承和律師傳承兩類。經師傳承的「本生」通常強調佛的德行，而律師傳承的則更關注弟子的生活與行為。在不同的律藏中，如《僧祇律》、《十誦律》、《根有律》等，都有包含各種「本生」的故事，涵蓋了釋迦牟尼佛及弟子的前世。隨著時間的推移，「本生」的形式逐漸演變，從初期的傳說逐漸發展為強調菩薩大行的故事。

(四) 釋依淳 (1997) 《本生經的起源與開展》，從佛教史發展的不同階段，對《本生》的作用最初解釋善惡因果，引導弟子修行，因大乘思想的興起，將傳說中釋尊的過去所為之善德行誼，視為成等正覺的條件。在授記的思潮下，帶動十方佛土及新的佛菩薩觀，以及本願思想主的大乘佛菩薩本生。

二、《佛史》相關研究：

(一) Edward J. Thomas (1993) 的 *The History of Buddhist Thought* 強調《佛史》的重要性，透過對不同部派和經典的比較，揭示佛教思想的演變。他特別關注《佛史》呈現的菩薩教義和十波羅蜜，視之為佛教發展的關鍵方向。此書具體呈現了十波羅蜜的修行，強調全面性與深度的修持方法，並透過比較晚期經典強調其變化，突顯波羅蜜在佛教不同時期的演進和適應。

(二) 陳莉娜 (2016) 〈巴利語《佛史》研究〉論文中，從經典的比對中，提出《佛史》基本上參考了《長部·大本經》的內容，並將其擴展從七佛擴大至二十五佛，可以視為《大本經》的延續與擴展。對《行藏

注》涉及燃燈佛授記的重要情節上，與《佛史注》幾乎一致。在《法句注》、《佛史》、《佛史注》及〈小品·大健度〉對佛陀成佛的描述都有雷同或幾乎一致的內容。

三、《行藏》相關研究：

(一) Bhikkhu Bodhi (1996) 對《行藏注·附論》作了部分的翻譯，名為 *A treatise on the pāramīs* 一書，分析了保守上座部和初期大乘佛教之間的不同教義、觀點、法義上，在歷史上對峙及消融的過程。引用《清淨道論》、《瑜伽行》等論書，補充說明了大乘佛教的修持和波羅蜜行相關的理論。此書作為本論文翻譯輔助的參考書。

(二) 莊國彬 (2010) 〈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論文中，深入介紹《行藏》編撰的歷史背景。強調《行藏》和大乘佛教波羅蜜行的淵源，並指出經文經由《本生》直接傳承而來。藉由比對《行藏》和《本生》的內容，提出《行藏》的編纂目的欲賦予《本生》故事一個新的意義，使其不僅僅是獨立的故事，更是為了重新弘揚宗教的目的，並進行了完整且易懂的白話翻譯。

(三) 莊國彬 (2012) 〈談《行藏》的戒波羅蜜〉論文中，對《行藏》第二品作淺顯易懂的白話翻譯後，簡要的呈現《本生》故事的字句，並比對兩本文獻內容之差異。又與漢譯相關經典作戒波羅蜜比對分析，提出《行藏》為適應中國風俗或使字義更符合故事內容，進行了適度的變動並探討了這些更動的可能原因。

(四) 莊國彬 (2012) 〈《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論文中，對第三品中的十五個故事進行深入淺出的翻譯。強調出離、決意、真實、慈、捨，這五個波羅蜜行在漢譯文獻傳承中較為罕見。指出《本生》的波羅蜜修持，是散落於經文中，而《行藏》則針對《本生》中的波羅蜜行修持進行了截錄、統整和編排。這樣的處理方式旨在使波羅蜜行的修持順序和內容更有系統性，亦使波羅蜜行的教義更加清晰。

(五) 明昆三藏持者大長老著，敬法比丘譯 (2012) 〈南傳菩薩道〉一書，內容依據《佛史》、《行藏》、《本生》及它們的注疏，亦引用其它原始經典及論書，說明波羅蜜修學次第、方法。對波羅蜜的解釋亦從不同觀點作補充說明。欲了解波羅蜜的修學，可作為入門書。然唯一的不足之處可能在於對於巴利文的原典及提出的論述，沒有提供具體的來源以供查詢。

第四節 論文結構

本文第一章為緒論，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第二節研究範圍與方法、第三節學術研究成果。

第二章探討巴利文獻中的「波羅蜜」，主要聚焦於「波羅蜜」這一詞彙，從字義與巴利文獻中的意涵作探討。第一節對「波羅蜜」的涵義，將從梵語、巴利語、漢譯三個方面對此字作整理，乃因梵、巴記載初期佛教經典使用的詞彙，在歷史傳承中，字義或許會產生差異。第二節對梵語的「波羅蜜」，從字根及詞源的分析，探討這一字彙在宗教用語之意涵。對巴利「波羅蜜」的意義，從字典探

查此字是否有擴充意涵之跡象。在漢譯經藏中，因文化背景和音譯、意譯的語言文法的局限下，探詢「波羅蜜」的使用是否有其特定之概念。

第二節對「波羅蜜」相關的文獻作整理，《本生》收錄了大部份佛陀生前完美德行的內容。這些故事透過流傳各地的寓言，描述了佛陀以各種身份展現十波羅蜜的修持，從而建構了大菩提道的輪廓。《佛史》是舍利佛在迦毘羅衛城請求佛陀闡明諸佛的功德，對波羅蜜的修持的闡述。¹⁶第二品〈燃燈佛品〉透過善慧婆羅門被燃燈佛授記後，以省察智¹⁷來反思過去佛陀之完美修行，引證十波羅蜜的修行次第是過去諸佛成就覺悟的法則。《行藏》擷取《本生》的波羅蜜行作摘要、次第性的內容，呈現十波羅蜜修行方法及目的。

第三章針對《行藏注·附論》的翻譯內容進行歸納和探討，主要聚焦於解析十波羅蜜的整體架構及字詞的意涵。第一節運用毗曇的四相：特徵（*lakkhana*）、作用（*rasa*）、現起（*paccupatthāna*）、近因（*padatthāna*）¹⁸，嘗試將波羅蜜的總相與十個別相進行字義上的解析，並對應《行藏》中七波羅蜜的故事再加上《本生》三個波羅蜜的故事¹⁹，輔助性的理解十波羅蜜修持的體現方式。同時，進一步探討《大智度論》有關波羅蜜修持之內容。欲從《大智度論》²⁰與巴利文獻中，

¹⁶ Kīdiso te mahāvīra, abhinīhāro naruttama; Kamhi kāle tayā dhīra, patthitā bodhimuttamā. “Dānaṃ sīlaṅca nekkhammaṃ, paññāvīriyaṅca kīdisaṃ; Khantisaccamadhītthānaṃ, mettupekkhā ca kīdisā. “Dasa pāramī tayā dhīra, kīdisī lokanāyaka; Kathaṃ upapāramī puñṇā, paramatthapāramī kathaṃ”. (Bv, No. I66, PTS, 1974, p. 6.) 大雄世尊、人中最上者、三界最勝者，您是如何發至上願而被授記的？您是在哪時候發無上菩提的志願呢？我們如何了解您的布施、持戒、出離、智慧與精進呢？我們如何了解您的安忍、真實、決意、慈與捨呢？大慧世尊、三界導師，請告訴我們您是如何圓滿十普通波羅蜜？您是如何圓滿十個近波羅蜜？請告訴我們您是如何圓滿十個勝義波羅蜜？

¹⁷ 省察智是為「波羅蜜思擇智」（*paramipavicayabana*）。在須彌陀心流中生起的此一智慧具有極大的潛能。它有助於清楚地省察諸波羅蜜、捨離與善行，這些都是證悟一切知智的要素，稱為菩提資糧（*bodhisambhara*）。這智慧是無師自通，《法聚論》（*Dhammasangani*）的疏鈔，這智慧是一切知智的前導。作者繼續解釋：燃燈佛只是預言須彌陀在未來會成佛。他並沒有開示如何修習才能成佛。須彌陀必須以波羅蜜思擇智來自己省察及探索這些修行法。當他如此省察時，他很清楚的看到如何去修習與進行。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2015年，頁52。

¹⁸ 特徵（*lakkhana*）舊譯為相，本文將此翻譯為特徵。作用（*rasa*）舊譯為味，本文將此翻譯為作用。現起（*paccupatthāna*）為現狀。近因（*padatthāna*）舊譯為足處，本文將此翻譯為近因。

¹⁹ 《行藏》沒有智慧、精進、安忍波羅蜜行的故事記載，於此引用《本生》的故事作對比。

²⁰ 選擇用《大智度論》作為比對經典，乃因此論中對波羅蜜分析精細，且修行內容相當完備。

對比波羅蜜之差異，助於釐清巴利文獻中波羅蜜的涵義。第二節將列舉〈附論〉中引用其他經典之偈頌的內容，如《佛史》、《增支部》等，這些內容被視為支持菩薩波羅蜜行的引證。第三節將整理〈附論〉中使用重複、並列的套句，這種修辭手法在口頭傳授經文的時期相當常見。第四節將討論〈附論〉中一些特殊字詞的意義，對於其關鍵概念或特殊含義探討。第五節將對波羅蜜的次序及項目作說明，對波羅蜜順序之編排及修習項目之融合作說明。

第四章對〈附論〉作部分譯注，即前六個問題：一、什麼是波羅蜜；二、什麼是〔波羅蜜〕的意義；三、〔波羅蜜〕有幾種；四、什麼是〔波羅蜜〕的次序；五、什麼是〔波羅蜜〕的相〔特徵〕、味(作用)、現起、近因；六、什麼是〔波羅蜜〕的緣。

第五章是本論文的結論。



第二章 巴利文獻中的「波羅蜜」

第一節 「波羅蜜」的涵義

在佛教文獻中，「波羅蜜」是成佛之道的核心概念，它在梵語、巴利語和漢語佛教文獻中均有重要涵義。「波羅蜜」不僅代表著菩薩修持完美德行的標準，也是却除惡習追求超脫世俗的過程，更是欲達覺悟和解脫的終點。於此收集梵語、巴利語、漢譯的字典及經典，對「波羅蜜」作字詞的探析，欲更全面性的了解「波羅蜜」一詞之涵義。以下就梵語、巴利、漢譯作字義上分析：

一、梵語「波羅蜜多」

參考 Monier Monier-Williams 所編輯的 *A Sanskrit English Dictionary* 中 pāramitā 的 pāra，來自梵語根詞 √pr 或 √pṛ，分為兩種詞性；(一)形容詞：意指帶過來或運送、穿越的意思。(二)名詞：指遠方的河岸、海岸、或邊界。pāramitā 有去到對岸，穿越（精神的知識）。²¹可以說 pāramitā 以精神的知識作解釋，通常用於修行者通向解脫或覺悟的過程。

在日本學者阿里生的一篇論文，〈pāramitā（波羅蜜）の語源・語義について〉

²²對 pāramitā 一詞，從 pāra 角度作梵文語源分析，整理出四個 pāramitā 形成過程：

(一)pāram 與動詞√i 語根成為 pārami 在加上後綴 tā 表示動作的進行，意指去到彼

²¹ M. Monier-Williams, *A Sanskrit 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619.

²² 阿里生，〈pāramitā（波羅蜜）の語源・語義について〉，《印度仏教学研究》54-2，2006年，頁102。

岸、究極，強調了一種超越的行動。(二) pāram 與陰性化的過去分詞 itā 作結合，表示到達彼岸的狀態。(三)pāra 與√mā 的弱化語根，有到彼岸的意思。(四) pāra 與動詞√mā 的過去分詞形式，再將其陰性化為 mitā，組合成為 pāramitā 強調了渡到彼岸的過去狀態，彰顯了一種已經實現的超越。這四個 pāramitā 形成過程，都與到彼岸的概念密切相關，表達一種超越的行動和已經實現的超越狀態。

在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²³，對於 pāramitā 一詞的形成有另一種解釋。根據這種觀點，該詞源自梵語中的 parama，其含義為圓滿、完美或至高，意味著最卓越的形容詞。在形成過程中，首先對 parama 進行陰性化的處理，使其轉變為 paramī。在將 paramī 與附加的後綴 tā 結合，最終形成了 pāramitā，強調了其源自於描述至高完美狀態的梵語詞彙。

渡辺章悟在〈般若波羅蜜多の解釈〉²⁴中，將重點放在 pāramitā 的分析，試圖透過印度文獻特有的語源進行解釋，對波羅蜜多 pāramitā 從梵文、藏文、蒙古文提出多種語言的解釋作歸納整理：波羅蜜多是由形容詞 parama（最高的，最上的）衍生而來，其陰性詞為 paramī，再加上表示抽象名詞的尾綴 ta。(一)形成了完成、成就、最高的意義。在巴利語中，parami 和 pāramitā 視為同義詞。(二)有時將 paramita 翻譯為到彼岸。在這種情況下，它被解釋為由表示覺悟，彼岸意義的 para 的業格，與動詞去，以及接尾辭 ta 組成的詞語，表示到達彼岸。他指出波羅蜜多有時被翻譯為到彼岸，表明其與覺悟和彼岸之間的密切關係。

渡辺章悟也提出波羅蜜在藏文的翻譯，如藏文翻譯的「帕羅圖·欽巴」(pha rol tup phyin pa) 中，「帕羅圖」(pha rol tu) 對應於 pāram，而「欽巴」(phyin pa) 則相當於 itā，達到對岸。同樣地，以蒙古文翻譯的「činadu kijayar-a kürügsen」中，

²³ Franklin Edgerton,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India: Motilal Banarsidass, 1953, p. 3415.

²⁴ 渡辺章悟，〈般若波羅蜜多の解釈〉，《東方學通報》22，1997，頁 146-125。

「琴德基扎-加拉」(čīnadu kijayar-a) 對應 pāram, 而「庫魯格森」(kürügšen) 對應於 itā。以此做輔證, 提出梵、藏、蒙古文不同語言版本, 對 pāramitā 表達著相同的意涵。波羅蜜即達到彼岸 pāram + i + tā 的翻譯是被佛教界廣受認可。²⁵這進一步證實了梵文、藏文和蒙古文版本對於波羅蜜多的一致性翻譯, 都暗示了到達對岸的意義。

波羅蜜多有描述至高完美狀態之外, 同時也有到達彼岸的意思, 暗示其與覺悟和和解脫之間的緊密聯繫。這種涵義在藏文和蒙古文的翻譯中得到了進一步的引證, 強調到彼岸的含義, 突顯了詞彙在不同語言中的一致性翻譯。因此, 波羅蜜多一詞的多重意義包括超越世俗, 達到至高完美的境界, 以及實現覺悟和解脫。

二、巴利語「波羅蜜」

參考 Margaret Cone 所編輯的 *A dictionary of Pāli*²⁶ 對波羅蜜的字詞的翻譯, 整理出三種意涵: (一)精通程度; (二)積極的實踐 (波羅蜜); (三)完美的品質。上述三項對「波羅蜜」的翻譯, 從實踐的層面去敘述波羅蜜的行持。

在《經集》第五品〈彼岸道品〉中, 描述一位婆羅門精通於某方面的知識和技能時, 以 Mantesu pāramim brūhi 說明他對頌詩的精通程度, 以 Sadhamme pāramim gato²⁷ 描述他在正法中達到精通的程度。在上座部《譬喻》中提到: 「我精通 (pāramim) 戒律, 就像聖人波提迦一樣。無人可以跟我相提並論, 我守護著教法。」²⁸此處的 pāramim 指的是對戒律的專精通達。

²⁵ 同上註。

²⁶ Margaret Cone, *A dictionary of Pāli: p-bh*, Bristol: Pali Text Society, 2020, p. 443.

²⁷ Ādissa jammanam brūhi, Gottaṃ brūhi salakkhaṇam; Mantesu pāramim brūhi, Kati vāceti brāhmaṇo Lakkhaṇe itihāse ca, Saṅghaṇḍusakeṭubhe; Pañcasatāni vāceti, Sadhamme pāramim gato (Culla niddesa .1, PTS, 2001, p. 5.) 請說說這位波羅門出身、族姓、特徵, 請說說他對頌詩的精通程度, 他有多少學生? 他精通看相、歷史傳說、語法和禮儀, 教五百學生; 他精通自己的教義。

²⁸ Vinaye pāramim patto, yathāpi pāṭhiko isi; na me samasamo atthi, dhāremi sāsanam aham. (Ap, PTS, 2000, p. 43.)

以積極的實踐（波羅蜜）翻譯的引文，在《律藏·附篇》中，Dukkaram vividham katvā, pūrayitvāna pāramī。²⁹透過實踐各種困苦事，完成波羅蜜行。波羅蜜在這裡表明一種修行的品質或德行。在《佛史·燃燈佛品》：恰如一切正覺者十波羅蜜之行果，然大雄者！你應當實踐十波羅蜜果！³⁰強調過往的聖者都是透過追求的十種完美德行，成就聖者之境界。

在《中部·不斷經》以完美、無上品質來翻譯波羅蜜：他在聖戒上已到達自在，已到達完美；在聖定上已到達自在，已到達完美；在聖慧上已到達自在，已到達完美；在聖解脫上已到達自在，已到達完美。³¹表明修行者達到圓滿的成就。《彌蘭王問經》：atthadhammaniruttipaṭibhānapaṭisambhidāsu pāramippatto. 已在對法的解釋、見解和洞察中達到了完美的境界。³²這裡的完美是極高的水平。

在強調修行者的特有造詣時，我們可以使用「精通程度」這一詞彙。描述「實踐（波羅蜜）行」，以修行者積極培養德行。突顯完美、圓滿境界，則以強調一種最高境界的修行品質

三、漢譯「波羅蜜」

梵、巴語法特色是以字根為主，或加前置詞，或加後綴詞組合成一字。在漢譯都以音譯或意譯來呈現，故一個詞彙在文中可能有多重的意思。佛教經典的漢

²⁹ dukkaram vividham katvā, pūrayitvāna pāramī, uppajjanti mahāvīra, cakkhubhūtā sabrahmake. (Pv, PTS, 2001, p. 86.) 克服各種困難，圓滿波羅蜜行，成就智慧的大勇士到達梵天境界現於此世。

³⁰ Yathā ye keci sambuddhā, pūrayum dasa pāramī; Tatheva tvaṃ mahāvīra, pūraya dasa pāramī. Sinha, Paraspati Nath. *Buddhavamsa-atthakatha*, India: Nalanda Mahavihara, 1976, p. 246

³¹ vasippatto pāramippatto ariyasmiṃ sīlasmiṃ, vasippatto pāramippatto ariyasmiṃ samādhismiṃ, vasippatto pāramippatto ariyāya paññāya, vasippatto pāramippatto ariyāya vimuttiyāti. (M. III, 111, PTS, 1899, p. 29.)

³² nāgaseno nāma therō paṇḍito byatto medhāvī vinīto visārado bahussuto citrakathī kalyāṇapaṭibhānoatthadhammaniruttipaṭibhānapaṭisambhidāsu pāramippatto. (Mil.1, PTS, 1978, p. 23.) 長老名叫那先，博學、能幹、睿智，溫文爾雅，卻又充滿勇氣，精通古典是語言大師善於演說，對法律和文字都很卓越，並且能夠闡述其難點駁斥異議，力求完美。

譯過程，唐代玄奘大師確立下五種不翻³³的準則，以確保經典的理解和傳遞，波羅蜜這一詞符合多義不翻，採用音譯。

在《法界次第初門》中提到波羅蜜：

今略出三翻，或翻云事究竟，或翻云到彼岸，或翻云度無極。³⁴

波羅蜜以意譯的方式說明，能夠讓行者徹底了悟並超越一切事物的因果關係，知其萬物本質稱為「事究竟」。能夠讓行者跨越有限生死的循環，徹底超越生死境界即涅槃「彼岸」。通向超越有限境界的過程為「度無極」。

波羅蜜在《出曜經》：

究竟道清淨者，究竟有二義：一名事究竟，二名定究竟。事究竟者，所作事辦必然不疑。³⁵

究竟指完美無缺的狀態。《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唯如來、應等正覺事究竟，非阿羅漢、辟支佛事究竟。³⁶經中的事究竟，所指如來與阿羅漢、辟支佛的修行境界。「究竟」有無瑕疵的狀態和修行的境界。

在《增壹阿含經》人尊說六度無極：

布施、持戒、忍、精進、禪、智慧力如月初，逮度無極觀諸法。³⁷

³³ 唐奘法師論五種不翻：一、祕密故，如陀羅尼；二、含多義故，如薄伽梵具六義；三、此無故，如閻浮樹，中夏實無此木；四順古故，如阿耨菩提非不可翻，而摩騰以來常存梵音；五生善故，如般若尊重，智慧輕淺。《翻譯名義序》CBETA, T54, no. 2131, p.1055a13-18。

³⁴ 「今略出三翻，或翻云事究竟，或翻云到彼岸，或翻云度無極。菩薩修此六法，能究竟通別二種因果一切自行化他之事，故云事究竟。乘此六法能從二種生死此岸到二種涅槃彼岸，謂之到彼岸。因此六法能度通別二種事理諸法之廣遠，故云度無極也。若依別釋，三翻各有所主。若依通釋則三翻雖異，意同無別也。」《法界次第初門》，CBETA, T46, no. 1925, p.686a25-b4。

³⁵ 《出曜經》，CBETA, T04, no. 212, p. 684c16-17。

³⁶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CBETA, T12, no. 353, p. 221c1-2。

³⁷ 《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 125, p.550a13-14。

六度無極，即六波羅蜜。同經典中：戒度無極如金剛，不毀不犯無漏失，持心護戒如坏瓶，此名戒度不應棄。³⁸文中度無極、度即波羅蜜。在《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波羅蜜名度無極，此獨菩薩、諸佛。」³⁹簡潔表明波羅蜜及度無極，強調此為菩薩與諸佛們修習的境界。

漢譯經典中，波羅蜜、波羅蜜多採取的是音譯；到彼岸、度無極、究竟則是採取意譯。「彼岸」徹底超越相對的境界即涅槃。「究竟」代表的境界是達到一種完美無缺的極致。「度無極」即為波羅蜜。

第二節 與波羅蜜相關的巴利文獻

在巴利藏經中，記載許多關於佛陀過去生以不同的業報身修持波羅蜜，傳續著過去世與現世因緣果報的例證。這些故事出自於《本生》、《佛史》、《行藏》等注釋書中。於此，將對其波羅蜜之相關記載作一探討。

DILA Dharma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一、《本生》、《本生注》⁴⁰

《本生》源於九分教中「因緣」和「本生」。在第一次結集時，「因緣」和「本生」有部分的內容被收編於《四阿含》與《律藏》中。未被收編的經偈集，如「因緣」和「本生」、「諷誦」、「自說」以及與本生相關的《佛史》和《行藏》

³⁸ 《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125, p.550a15-18。

³⁹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CBETA, T46, no. 1916, p. 477c2-3。

⁴⁰ 《本生注》（*Jātaka-aṭṭhakathā*）的內容分廣義是指佛經中的部類，包括所有講述釋迦牟尼佛前生事蹟的作品；狹義是指南傳巴利文佛經《小部》中的一部佛經。陳妙如，《漢譯南傳大藏經《本生經》故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系，2011年，頁1。宣說佛陀前生的故事，所以又稱作「本生譚（談）」或「本生故事」。本生故事的主要目的，在透過種種的故事、譬喻來教化弟子。因此《本生》中，處處表現道德的教訓，醒世的箴言、寓言，格言，機智等。釋依淳，《本生經的起源與開展》，台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7年，頁12。

等經，於第二次結集編入《小部》。⁴¹於此次所結集的《本生》基本內容收錄完成。釋印順在《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提出，「本生」在當時有兩種傳承，分別由經師和律師所傳承，二者都以故事形式來敘述佛陀前世的經歷，講述佛陀的前生。

⁴²到了後期，這兩種傳本作融合，《本生》形成了更加完整的內容和形式。

巴利《本生》以 6905 首偈頌來呈現 547⁴³則故事，適於背誦的精簡偈頌，卻令讀者難以理解故事之內容及意義，欲了解故事完整的經過和內容，還需閱讀《本生注》（*Jātaka-aṭṭhakathā*），*Aṭṭhakathā* 指對巴利三藏所作的注釋書。*Aṭṭha* 指意義，*Kathā* 為論述，演講、談話。即對《本生》所作的注解，存於《小部》中，相傳是覺音論師於錫蘭大寺精舍整理而流傳下來。⁴⁴

Bhikkhu Anālayo 的論文中 *Canonical Jātaka Tal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 The Evolution of Tales of the Buddha's Past Lives*，指出《本生》的故事內容多來自印度各區流傳的寓言及傳聞軼事彙編而成。他通過比對經文，發現很多故事的內容與《大事》*Mahāvastu*⁴⁵相似，提出故事的主角並非全部都是世尊的前生提出例

⁴¹ 將《因緣譚》和《本生譚》編在一起，回復原先九分教中「本生」的組成成分，成為《小部》中的《本生經》。這一結集正式確立了《本生》的基本內容。林崇安，〈談談《本生經》的集成〉，《法光雜誌》246，2010年，頁2。

⁴² 《本生》分為經師與律師所傳的「本生」；一者經師所傳是從印度民族的古聖先賢，所行的偉大行誼代表世尊的前生。二者律師所傳的「本生」並不限於一佛，通於佛及七眾弟子亦不限於古聖先賢之輩，更擴及各類有情眾生（旁生）。參閱釋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2002年，頁558。

⁴³ 以偈頌的多少而次第分編的。一偈到一三偈的，是一編到一三編。一四偈以上的，是一四編。二〇偈以上的，是一五編；三〇偈以上的，是一六編；這樣的，直到九〇偈以上的，是二二編。二二編全部，共五四七「本生」。同上註，頁832。

⁴⁴ 探論到 *Aṭṭhakathā* 提出兩種類型：一是傳統上認為是第一次結集的早期經典注釋書，且為覺音論師所著。二是早期的注釋，不僅包括經典的字句解釋，還有其他的注解說明。提出對於經藏的《小部》基本上不認為是屬於覺音論師的。莊國彬，〈覺音論師注釋書略述〉，《圓光佛學學報》13，2008年，頁4。

⁴⁵ 《大事》（*Mahāvastu*）是印度部派佛教的重要典籍。為《大事譬喻》的略稱。此書由梵文寫成，共分三篇。第一篇，描述釋尊在燃燈佛與其他過去佛時代行菩薩道的事蹟。第二篇，介紹菩薩（指釋尊的前生）上生兜率天的種種，及其決定投胎、降生、出城最後於菩提樹下成正覺等事。第三篇述及諸大弟子的本生，但主要內容可說與巴利律《小品》相同，是有關釋尊最初傳道與佛教僧團興起的記載。因此，儘管《大事》書中有關加入僧團的敘述異於其他典籍，且絲毫沒有關於「律」的記載，卻仍然被認為隸屬於律藏。此書的編輯雜亂而不統一，因此應是在長時間裡，經多位編者之手才完成現在的形式。此書尚無漢、藏譯本。水野弘元著、香光書鄉編譯組譯，〈大乘初期至中、後期菩薩思想的變遷〉，《香光莊嚴》72，2002年，頁107。

證。⁴⁶可以說《本生》在時間的變遷中，透過口誦、文字傳遞佛教修行的核心觀，旨在啟發信徒的修行和道德觀。在莊國彬在〈談巴利語《本生》的文學性〉的一篇論文中，提出編纂者除了收集巴利經典中的譬喻，也收錄了印度文學的譬喻、民間故事，那麼我們看待《本生》故事不能光從宗教的角度，也應該從文學的角度。⁴⁷《本生》除了宗教上的價值，這些故事還具有普世的文學價值。

在 Naomi Appleton 的 *Jātaka Stories in Theravāda Buddhism : Narrating the Bodhisatta Path* 中，提出《本生》有明顯的統一結構性形式，傳承著佛陀教法核心內容，如四諦、因果業報、佛陀傳記、比丘戒規等為依據的內容，且經文開頭多為佛說、聽眾多為佛弟子，有些故事來源可能是民間故事或傳說，每一則故事編排有固定的模式。⁴⁸ Appleton 推測《本生》是當時編撰者通過收集這些流傳內容撰寫而成。為了使故事有固定的結構，同時保持其教育價值，並以特定的模式（序分、中分、結分）和宗教意涵來記載故事內容。

Bhikkhu Bodhi 的 *Arahants, Bodhisattvas, and Buddhas* 的論文中，探討佛陀證悟的境界是等同阿羅漢，果報卻又超越阿羅漢的地位時，依據佛教傳統，認為成就佛果需要堅定決心去實踐德行的圓滿，即「波羅蜜」（pāramī 或 pāramitā）；而實踐波羅蜜圓滿的行者即菩薩。⁴⁹ 菩薩波羅蜜的修行不僅是為了個人的解脫，更是為了眾生的利益，《本生》的故事即是佛果的境界能超越阿羅漢的證程。

《本生》第二二篇講述一系列波羅蜜修行歷程，如下表所示：⁵⁰

⁴⁶ Bhikkhu Anālayo, 〈Canonical Jātaka Tal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福嚴佛學研究》7，2012年，頁85。釋長叡譯·無著比丘著，從對讀觀點看佛典中的「本生經」— 佛陀諸多前生故事的演進，《福嚴佛學研究》7，2012年，頁101。

⁴⁷ 莊國彬，〈談巴利語《本生》的文學性〉，《圓光佛學學報》21，2013年，頁1-36。

⁴⁸ Naomi Appleton, *Jātaka Stories in Theravāda Buddhism: Narrating the Bodhisatta Path*, USA: Ashgate Publishing Company, 2022. P. 68.

⁴⁹ Bhikkhu Bodhi, *Arahants, Bodhisattvas, and Buddhas*, Access to Insight (BCBS Edition), 2013. <http://www.accesstoinsight.org/lib/authors/bodhi/arahantsbodhisattvas.html>.

⁵⁰ 《本生經》，CBETA N40, no. 18, p. 208a4-339a7-8)。

品	修持內容	波羅蜜
538 啞躄太子	太子假裝成啞巴跛子 16 年，為避免積累王權的惡業，藉此方式達到出家修行的目的。	出離
539 摩訶伽那迦	摩訶伽那迦遭遇海難，經歷各種冒險，透過精進堅定的心，度過各種考驗。	精進
540 睽摩賢者	一對盲目苦行僧夫婦得到兒子睽摩（菩薩）的慈愛照顧。	慈
541 尼彌王	尼彌王發現自己的第一根白髮，決心出家。在遊覽天堂和地獄後，他返回家並實現自己的決心。	決意
542 康達哈羅司	儘管哈羅司的父親試圖殺死他，他仍在安忍中照顧父親。	安忍
543 槃達龍	比利達的那迦王子被一名蛇商俘獲，拒絕傷害俘虜者而不犯戒。	持戒
544 大那羅陀迦葉	尼拉達（菩薩）從梵天降臨，以平等捨心說服一位國王讓他認識到自己的愚蠢。	捨
545 比豆梨賢者	比豆梨賢者致力於講述真相，因此經歷了各種危難的冒險	真實
546 大隧道	大隧道解決各種謎題，戰勝競爭對手。	智慧
547 須大拏太子	須大拏太子，將皇家白象、妻子、孩子都能施捨他人	布施

表格 1 《本生》（538 品-547 品）十波羅蜜

「本生」記載佛陀過去生曾經的善德行誼。隨著佛教的發展，不同的部派對這些故事進行了解釋和擴展，如同後篇出現一系列十波羅蜜的故事。關於波羅蜜之修持的內容更是突顯了與聲聞聖者修持之差別，而成就佛陀殊勝之因行。下一節中，將通過《佛史》的內容來進一步說明十波羅蜜作為成佛因由的引證。

二、《佛史》、《佛史注》

《佛史》(Buddhavaṃsa)⁵¹全書有二十八品以兩百多句的偈頌，描述喬達摩佛過去生的事蹟以及他在值遇二十四佛⁵²被授記的故事。《佛史·燃燈佛品》與《本生·因緣品》作比對時，發現二者經文內容完全雷同。⁵³這顯示了這些經典在收錄的歷程中相互承襲與引用。釋印順在《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一書中，提到約於(西元前 250 年)第三次結集時《本生》的形式架構完成。《佛史》除了第一品內容外，其餘的內容約於西元前 219~217 年完成。⁵⁴可以說《本生》的起始年代或許會早於《佛史》起始年，但在佛教經典的傳承與編纂中，經文內容互相承襲是相當常見的情形。但二經的流傳年代和收錄過程複查，無有詳載的記錄，也難以鑑確二經承襲的先後關聯。

然《佛史·燃燈品》裡，敘述善慧婆羅門(佛陀的前生)被燃燈佛授記後，自心審察成佛行法，從上方、下方、十方乃至法界之邊際，探見十波羅蜜的過程。

⁵¹ 為《小部》第一四部。全部二八品：一、〈寶珠經行處品〉。二——二五品，次第敘述釋迦佛以前的二四佛。二六、〈瞿曇品〉，即釋迦佛。二七、〈諸佛品〉，明諸佛出世的時代，共二八佛。二八、〈舍利分配品〉。釋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2002年，頁 P861-863。

⁵² 二十四位宗師是明確的數目，顯然源自耆那教且佛教可能是受到其影，時間約於佛滅後數世紀後，進入佛教的教理。Richard Gombrich, *The Significance of Former Buddhas in the Theravādin Tradition*, *Buddh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Walpola Rahula* 26, 1998, p. 62-72.

⁵³ 陳莉娜，《巴利語《佛史》研究》，2016年，頁 2。

⁵⁴ 參釋印順，《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2002年，頁 835。所以，以菩薩「本生」為主，有偈的「本生」，是大眾部與分別說部 Vibhajyavādin，阿育王 Aśoka 時代(西元前三世紀)以後的共同傾向。完成的「本生」形式，都有序分、主體(說偈在內)、結說——三部分。沒有偈，還可以成為「本生」；但有偈頌，卻不能表明為「本生」。所以銅鑠部的『本生』，偈為巴利語，長行為錫蘭語，不應把長行看作錫蘭的後起的注釋。這應該是：「本生」被用作通俗教化的範本，所以長行轉為錫蘭語；而偈頌有音韻等特色，在宏化當中，仍保留印度傳來的原形。「本生」對於大乘，有深切的影響；「本生」的廣泛流行，是在大乘興起以前的。作風保守，嚴守聲聞佛教立場本色的銅鑠部，所傳『本生』的集成，論理是西元前的事。

根據夏丐尊的《小部經典·本生經》，整理出善慧婆羅門審查十波羅蜜之次序：

55

波羅蜜	行持內容
布施	你若欲得菩提，先堅持這第一波羅蜜把布施行完成啊！譬如滿貯著水的瓶傾倒了，水即瀉盡不留涓滴。遇有求乞者，你應不問貴的、賤的或中間的，盡施所有像清瓶瀉水啊！
持戒	你若欲得菩提，要堅持這第二波羅蜜在戒上成滿啊！譬如犛牛在尾巴將遭損害時，寧犧牲生命不使尾巴受損害。要在四階級中把戒成滿。護戒如犛牛之護尾巴啊！
出離	你若欲得菩提，要堅持這第三波羅蜜在出離上成滿啊！譬如久在牢獄受苦者，對牢獄不起愛著但求脫出。你應把一切生有視同牢獄，為脫出生有故趣向出離啊！
智慧	你若欲得菩提，要堅持這第四波羅蜜在智慧上成滿啊！乞食的比丘不管門第的卑微高貴或尋常，按戶不漏行乞以獲取資糧。你若能如是遍尋智者，成滿智慧波羅蜜，就會達到上菩提吧！
精進	你若欲得菩提，要堅持這第五波羅蜜在精進上成滿。百獸之王的獅子或坐或立或經行，都非常精進昂奮其心，你在生存中能如是堅持、精進成滿精進波羅蜜就會成佛吧！
安忍	你今若能堅持這第六波羅蜜，就會達到上菩提。大地不論投下的東西淨與不淨，一律容受不生嗔喜，你若能對一切毀譽如此容忍把安忍波羅蜜成滿，就會達到上菩提吧！

⁵⁵ 因《佛史》與《本生·因緣品》內容雷同，本論文引用此經夏丐尊所翻譯內容，乃因譯者對經文的翻譯淺顯易懂。夏丐尊，《小部經典—本生經》，頁 16-22。

真實	你從今要堅持這第七波羅蜜，你若守此弗失能得菩提。那人天界明亮無比的曉星，無論在何時從不越出自己的軌道，你若能如是堅守真實波羅蜜成滿，就會達到上菩提吧！
決意	你從今要堅持這第八波羅蜜，你若於決意不搖動能得菩提。山岳兀立不移，不受狂風的震撼。你若於所決意如是不動成滿決意波羅蜜，就會達到上菩提。
慈	你若欲得菩提，應堅持這第九波羅蜜慈愛無比。水不論人之善惡，平等地給予清涼為除塵垢。你若能夠對有利與不利者具慈愛平等心成滿慈波羅蜜，就會達到上菩提。
捨	賢者善慧啊！你今後要完成捨波羅蜜對樂與苦都平等。大地對投擲下來的東西，不論清淨的或是不淨的，一律平等。你若對樂與苦也平等，如是就會成佛吧！

表格 2 善慧婆羅門審查十波羅蜜之順序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波羅蜜的行持法是善慧遇燃燈佛授記未來當會成佛，而思慮著究竟如何修持能成就菩提覺者，洞察到過往的覺悟者都是依著十波羅蜜修持而得成就。如同此經中：我在這時找得了第一的布施波羅蜜，這是古來諸大仙曾所經由的大道。⁵⁶ 說明波羅蜜行法不是善慧婆羅門自己發明的，也非僅此一人能成就，從前的古來諸先人是古代的諸佛，上文更進一步證明了十波羅蜜行是通向菩提之道的確切途徑。

⁵⁶ 夏丐尊，〈小部經典—本生經〉，頁 16-22。

三、《行藏》、《行藏注》

《Cariyāpiṭakāṭṭhakathā》中文譯為《行藏注》，相傳此注書是法護尊者⁵⁷所著的注解。巴利語Cariyā指行為；所行。Piṭaka籃子；容器，意指佛教三藏之經典。在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有解釋，此經以「piṭaka」作為經名，或許便於區別「Buddhāpadāniyaṃ」。這一名稱與同在《小部》中的《譬喻經》「Apadāna」類似，所以不以《Buddhāpadāniyaṃ》稱之，而叫作《行藏》《Cariyā-piṭaka》。⁵⁸《行藏注》的演生，根據 K.R. Norman提到在佛教早期，人們便開始將經典文本作注解，並視其為正典的例子⁵⁹。註釋書的出現或許是為避免時間流傳或部派傳承中，在文字的替換中失去其真實義。《行藏注》或許也為防止文本在不同部派傳承下，失去原始之意義。

《行藏注》的內容，主要是解析《行藏》中的三十五個波羅蜜行的故事。其注的架構分為三大品：第一品 Ganthārambhakathā 歸敬偈、Nidānakathā 因緣品。第二品以《行藏》三品七波羅蜜偈語解析敘述較完整故事：分為阿奇提品、象品、直戰品。第三品 Uddānagāthā 攝頌；用最簡短的單字記取所背誦故事。最後

⁵⁷ 法護尊者（巴利語：Dhammapāla），可能是印度巴陀羅提他（Badaratiṭṭha）人，古印度上座部佛教大寺派的學者，生卒年代稍晚於 5 世紀時之覺音。居於印度東南沿海巴鉢多羅底陀寺，建於阿育王時代的珠陀摩尼寺中。注釋小部經典中佛音所未注釋之《自說經》、《如是語經》、《天宮事》、《餓鬼事經》、《長老偈》、《長老尼偈》、《行藏》此七部，合稱《勝義燈》。（Paramatthadīpani）。著《清淨道論大疏鈔》，解釋覺音之清淨道論，以破無畏山寺派等見解，並提供當時南印度與錫蘭之佛教資料。參閱釋淨海，《南傳佛教史》，台北：法鼓文化，2014 年，頁 81。

⁵⁸ 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圓光佛學學報》16，2010 年，頁 56。

⁵⁹ 沒有直接證據表明任何註釋材料實際上在第一次結集中被背誦過，但有明確的證據表明註釋的某些部分非常古老，甚至可能可以追溯到佛陀的時代，因為它們提供了與文本的相似之處這些教派被其他教派視為正典，因此必須早於教派之間的分裂。正如已經指出的，一些經典文本包括註釋段落，而舊註釋在律藏中的存在以及《尼德薩》的經典地位證明，在佛教的早期階段，人們認為需要某種註釋。Norman, K. R. *Pali Literature: incl. the canon literature in Prakrit and Sanskrit of all the Hinayana school of Buddhism*, Wiesbaden: Harrassowitz, 1983. p. 119.

是 Pakiṇṇakakathā 是〈附論〉，以十六個問題來解釋波羅蜜。下表整理出《行藏注》⁶⁰的目錄及略述其內文：

內文架構	略述內容
Ganthārambhakathā 歸敬偈(1)	虔誠的讚揚和崇敬佛、法（教義）、僧的重要性。闡述《行藏》是從《本生》所擷取，為了闡明教義，並期許正法久住，重申佛陀為造福眾生及尋求智慧、真理之本意。
Nidānakathā 因緣集(1)	提及佛陀覺悟的遠因緣、不遠因緣、近因緣之間關聯。舍利弗向佛陀詢問大神通力和波羅蜜的成就之由。以及對佛陀功德的不可思議和非凡素質，是經過極其漫長修習波羅蜜，最終得成超出常人的智慧及能悟之奧義。也區分菩薩行者 bodhisattacaritam、菩薩行為 bodhicariyā、菩薩資糧 bodhisambhārā 的不同，並解釋 Kappo 劫的時間觀。
Akittivaggo 阿奇提品(2)	1.注解阿奇提所行注 2.注解森克所行 3.注解古陸達磨所行 4.注解大善見所行 5.注解大典尊所行 6.注解尼彌王所行 7.注解闍達王子所行 8.注解斯威王所行 9.注解衛善陀羅所行 10.注解兔子賢者所行
Hatthināgavaggo 象品(2)	1.養母(象)所行 2. 3. 注解瞻波龍所行 4. 注解頂髻菩提所行 5. 注解牛王所行 6. 注解鹿王所行 7. 注解摩登伽所行 8. 注解法天子所行 9. 注解捷敵王子所行 10. 注解螺護龍所行

⁶⁰ D. L. Barua. Paramatthadīpanī, *the Cariyāpīṭakathā*.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1979. p.1.

<p>Yudhañjayavaggo 直戰品(2)</p>	<p>1.注解直戰所行 2.注解喜悅所行 3. 注解鐵屋所行 4. 注解蓮根所行 5. 注解索南智者所行 6. 注解潤智者所行 7. 注解猴王所行 8. 注解諦稱智者所行 9. 注解小敦鶉所行 10. 注解魚王所行 11.注解.暗趨燈所行 12.注解聞酒所行 13. 注解啖金所行 14. 注解唯王所行 15. 注解大戰棟所行</p>
<p>Uddānagāthā(3) 偈語集</p>	<p>故事主角所行波羅蜜用簡短的詩歌，完整的呈現出來。並點出波羅蜜修持的要領，及說明圓滿的意思。</p>
<p>Pakiṇṇakakathā 雜論；附論</p>	<p>1.什麼是波羅蜜？ 2.什麼〔波羅蜜〕的意義？ 3.〔波羅蜜〕幾種？ 4.這些〔波羅蜜〕次序是甚麼？ 5.甚麼是〔波羅蜜〕相〔特徵〕、味(作用)、現起、近因？ 6.什麼是〔波羅蜜〕的緣？ 7.什麼是〔波羅蜜〕的染污？ 8.什麼是〔波羅蜜〕的淨化？ 9.什麼是〔波羅蜜〕的對治？ 10.什麼是〔波羅蜜〕的實踐？ 11.什麼是〔波羅蜜〕的分類？ 12.什麼是〔波羅蜜〕的組成？ 13.什麼是〔波羅蜜〕的圓滿？ 14.以多少時間圓滿〔波羅蜜〕？ 15.什麼是〔波羅蜜〕的利益？ 16.什麼是〔波羅蜜〕的果？</p>

表格 3 《行藏注》之目錄及內容

歸敬偈是巴利藏經中常見的詩歌形式，為向覺悟者、阿羅漢、及其他崇高的天神眾表示尊敬和敬意。因緣集是通常用來說明此部經的緣由，多會提到發起者、事由向佛陀請教的法義。在阿奇提品、象品、直戰品中，法護尊者對七個波羅蜜作解釋時，對波羅蜜修持以綜合性的修行過程呈現，不同的波羅蜜相互涵蓋成長，相互促進。雖然每個波羅蜜都有其獨特的特質和修行方法，但它們在修持時是相輔相成。偈語集透過偈語點出十個波羅蜜修持要義，圓滿的過程，這邊出

現了智慧、精進，安忍波羅蜜的偈語。最後的附論是法護尊者對波羅蜜的意義作深入的探討。以十六個問題針對波羅蜜的不同層面作完美的釋疑。此探討包括對波羅蜜的概念、定義、修習方法以及其在佛教實踐的釋義，用詳細的註解來闡明波羅蜜的意義。



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第三章 《行藏注·附論》內容與特色

《行藏注·附論》（以下簡稱〈附論〉）的內容主要是說明勇於修大菩提乘之道的人，如何積累各種菩提資糧。⁶¹勇於修行大菩提乘之道的人，透過波羅蜜行積累豐富的菩提資糧，實現菩提道果。〈附論〉針對波羅蜜行提供了深入的闡釋和指引，幫助修行者理解和實踐，繼而達到解脫和圓滿的境界。

在〈附論〉的前六個問題中，法護尊者透過意涵、定義、數量、順序，以及毗曇四相和成立條件來闡述波羅蜜行。於此，我將針對毗曇四相加以分析，探討〈附論〉中引用的相關經典、相關巴利語字義，並列句型，波羅蜜的順序特色。

第一節 運用阿毗曇教義分析

阿毗曇/阿毗達磨是梵語“Abhidharma”或巴利語“Abhidhamma”的音譯。abhi有無上或優越的意思，dhamma代表法，兩者合起來則有「無上法」或「殊勝法」之意。覺音論師解釋「阿毗達磨」的意思為「那超越、並與經教不同的」⁶²。阿毗達磨指在揭示構成佛教經典中的「知識體系論」，可惜它的往往用抽象、呆板的、沒有文學修飾的方式進行，因而被形容為「無方便說法」。⁶³

在〈附論〉中，法護尊者採取毗曇的教義分析，將波羅蜜以四個層面呈現：

⁶¹ Imasmim pana thāne thatvā mahābodhiyānapaṭipattiyam ussāhajātānam kulaputtānambodhisambhāresu nānappakāraḥkosallattham sabbapāramisu pakiṇṇakakathā kathetabbā.(CpA , PTS, 1979, p.123.) 從這點上，對於升起勇猛的善男子，在大菩提乘修練的一切波羅蜜菩提資糧中，此《附論》將會說明種種善巧義。

⁶² 菩提比丘·雷瓦達達摩比丘著，香光書鄉編輯組譯，〈阿毗達磨的特色與起源〉，《香光莊嚴》59，1999年，頁80。

⁶³ 阿毘達磨藏包含七部論：即《法聚論》、《分別論》、《界說論》、《人施設論》、《論事》、《雙論》與《發趣論》。與經藏不同的是，它們並不是現實生活環境中的開示或討論的記錄，而是透過系統化的方式整理並詳細地定義教義原理，且謹慎地將之製表與歸類後的成熟論述。同上註。

即特徵（*lakkhaṇa*，舊譯為「相」）、作用（*rasa*，舊譯為「味」）、現起（*paccupatthāna*）與近因（*padatthāna*，舊譯「足處」）。⁶⁴ 所謂的「特徵」即波羅蜜的呈現相狀、「作用」執行波羅蜜產生的成果、「現起」即波羅蜜表現的方式、「近因」即造作波羅蜜修持的直接因緣。法護尊者以波羅蜜的總相與十個波羅蜜的別相，對波羅蜜作詳盡的說明。

下文依據毗曇思想來整理〈附論〉所說的「波羅蜜總相」與「十波羅蜜別相」。我以巴利語字義分析為基礎，探討波羅蜜深層之意涵及修持，並將之與龍樹所著《大智度論》波羅蜜的定義相比較。

一、波羅蜜之總相

（一）〈附論〉總相

依據〈附論〉的解釋，波羅蜜的總相為：其特質是成為他人的庇護，其作用是以無私的心為他人提供物質或精神的支持、同時內心堅定不移地求道，其效益是讓眾生獲得福利和解脫，其近因是憐憫之心驅使下用方法滿足他人需求。依〈附論〉對波羅蜜總相解釋如下：

波羅蜜之總相（ <i>pārami</i> ）	
1.特徵（ <i>lakkhaṇa</i> ）	守護他人（ <i>parānuggaha</i> ）
2.作用（ <i>rasa</i> ）	幫助他人、不動搖（ <i>upakāra karaṇa, avikampana vā</i> ）
3 現起（ <i>paccupatthāna</i> ）	尋求他人的福利，覺性 ⁶⁵ （ <i>hitesitā buddhattavā</i> ）

⁶⁴ 根據《阿毗達摩概要精解》指出巴利論師們建議採用四種方法即：1.特相（*lakkhana*）「相」，即特徵，利於區別，避免混淆。2.作用（*rasa*）或叫「味」，即功能，所執行的任務或獲得的成就。3.現起（*paccu-patthana*）即「表現」，如何體驗或認知它。4.近因（*padatthana*）或稱「足處」，即直接所依的因緣。明法比丘，《攝阿毗達摩論義論表解》，台北：福峰圖書光碟有限公司，2008年，頁3-8。

⁶⁵ 菩提比丘對 *buddhatta* 翻譯以 *bodhahood* 佛陀境界。Bhikkhu Bodhi. *A Treatise on the pāramīs*, Sri Lanka: Buddhist Publication Society, 1996. p23.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大悲、悲跟善巧方便 (mahākaruṇā, karuṇūpāyakosalla vā)
-------------------	---

1. 波羅蜜的特質是 parānuggaha。para 意指其他的，另外的，性質不同的，外人的；而 anuggaha 由 anu（跟隨或附著）和 grah（抓住或採取）組成，有接受，常和富有同情心，幫助他人的意思。⁶⁶波羅蜜即對他人產生照顧和愛護心的特相。
2. 波羅蜜的作用可有兩種不同解釋⁶⁷：（1）upakāra karaṇa 有；upakāra 通常有幫忙，服務和生存手段⁶⁸。此指對他人的幫助、服務、利益或恩惠。karaṇa（行為手段，具格）做、制作、生產的意思。⁶⁹可以說 upakāra karaṇa 有實行幫助他人的意思。（2）vikampana 在梵文字典中，此字只出現在否定的形式。除了在梵文中用於描述太陽的運動以及作為一個專有名詞之外，也可以被翻譯為動搖或擺動。⁷⁰在《瑜伽師地論·菩薩地》1.17：vikampanena 解釋為菩薩在面對煩惱時心是不動搖的。⁷¹根據〈附論〉的文意，不動搖指的是追求覺悟的堅定決心。可以說波羅蜜行的作用不僅是提供無私的幫助、服務他人，同時培養不動搖的信念與毅力，作為達到正覺之途徑。
3. 波羅蜜的現起亦有兩種闡述：（1）hitesitā 的 hita 表示有益的、合適的、友善⁷²。esita 有尋找、收尋、爭取的意思⁷³。意指為他人爭取的福祉，尋找利益他人的方法；（2）buddhatta 一詞本文譯為覺性，乃因它表示（圓滿）覺悟的境界以及

⁶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 (A)*, London: The PaliText Society, 1952. p. 35.

⁶⁷ vā 是一個連接詞，用來表示選擇、選項或是列舉的意思。可以用來表示多個可能性中的其中一個。這有助於表達選擇或提供不同的選項。Norman, K. R. *Pali Literature: incl. the canon literature in Prakrit and Sanskrit of all the Hinayana school of Buddhism*, Wiesbaden: Harrassowitz, 1983, p119.

⁶⁸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39.

⁶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24.

⁷⁰ Franklin Edgerton,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Volume II: Dictionary*, U. S. :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3, p. 481.

⁷¹ ta evaṃ bodhisattvena samādāpyamānāḥ sa cedvikampanena [na] pratipadyante teṣāṃ vaḥ Kupitama pyātmanamupadarśayati hitakāmataya. Unrai Wogihara, *Bodhisattvabhūmi: A Statement of Whole Course of the Bodhisattva Being Fifteenth Section of Yogacarabhūmi*, Tokyo : Sankibo Buddhist Book Store, 1971, p. 269. 強調菩薩在面對惱動時的冷靜和慈悲心，不會因外界動搖而失去內在的平靜。

⁷²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190.

⁷³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62.

（成就）佛果的境界⁷⁴。波羅蜜現起一方面是追求他人福祉並提供援助，另一方面則是追求最高的覺悟狀態，即成佛。

4. 波羅蜜的形成因素分為兩種：（1）mahākaruṇā 是 mahant（大）與 karuṇā（悲憫、同情）依主釋組合，意即大悲憫或大同情⁷⁵；（2）karuṇūpāyakosalla 這邊 upāyakosalla 是 upāya（方式、方法、來源）與 kosalla（機智的辦法）組成，所謂善巧的方法⁷⁶是持業釋的組合。karuṇā 和 upāyakosalla 結合為相違釋，指的是悲與善巧方便（智慧）。這裡的智慧非大乘佛教提及的般若空性智，而是教導、引導眾生達到解脫的過程中，一種巧妙的手段，為達更有效率地幫助他人。

關於波羅蜜的行持，《行藏》歸納為三種層次，於此不再重複。若從時間軸來看，行者需歷經四阿僧祇與十萬大劫的時間，一一完成各項波羅蜜的修持，最終才能達到無上菩提。參閱《南傳菩薩道》一書中，明昆長老指出波羅蜜的修持不僅僅是菩薩的獨特修行，而是涵蓋了三種不同的菩提道⁷⁷，包括：

1. 三藐三菩提或正等正覺（sammāsambodhi）：這是指具備四道智與一切知智的菩提境界。在此，圓滿自覺者不依靠導師，而是通過自己的智力證得四聖諦的四個道智。除了能夠斷除內心的煩惱外，這種自覺還能夠消除過去生的習氣，並對一切值得了解的事情有清晰的明瞭。在這個層次的波羅蜜修持，最少需要四阿僧祇與十萬大劫。
2. 辟支菩提（paccekabodhi）：這是指無師自通地證得四聖諦的四個道智的菩提境地，修習波羅蜜的時間長達兩個阿僧祇與十萬大劫。
3. 聲聞菩提（sāvakabodhi）：這是指必須依靠導師（佛陀）的幫助才能證得四聖諦的四個道智的菩提境地。有三種類型，分別是（1）上首弟子、（2）大弟子

⁷⁴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113.

⁷⁵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22.

⁷⁶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74.

⁷⁷ 參閱同 4 註。

和(3)普通弟子。成爲上首弟子需要修習波羅蜜長達一阿僧祇與十萬大劫，成爲大弟子則需修習十萬大劫。成爲普通弟子的期限，經典中並未明確提及，但根據一些論師的看法，其修習波羅蜜的期限可能不會超過十萬大劫。

(二)《大智度論》總相

《大智度論》所說的波羅蜜分爲六種，即：檀（布施）、尸羅（持戒）、羸提（忍辱）、毗梨耶（精進）、禪那（禪定）、般若（智慧）波羅蜜。從時間軸來看，菩薩一一完成這六波羅蜜，乃至證得十地⁷⁸，須經歷三大阿僧祇劫，最終才能成就佛果。總體而言，兩者在不同思想體系下，因強調的重點不同，波羅蜜的修持項目和修學時間呈現了差異。

依據《大智度論》的解釋，「波羅」的意思是「彼岸」，「蜜」的意思是「到」，兩者結合在一起，即是「到彼岸」的意思。在印度，到彼岸亦有「於事成辦」的意思。⁷⁹然而，阿羅漢、辟支佛雖然都透過修行到解脫的彼岸，但《大智度論》卻不認同以「波羅蜜」稱之，原因在於阿羅漢和辟支佛的修行層次和心量與菩薩不同：

問曰：阿羅漢、辟支佛亦能到彼岸，何以不名波羅蜜？

答曰：阿羅漢、辟支佛渡彼岸，與佛渡彼岸，名同而實異。彼以生死爲此岸，涅槃爲彼岸，而不能渡檀之彼岸。所以者何？不能以一切物、一切時、一切種布施；設能布施，亦無大心；或以無記心、或有漏善心、或無漏心施；無大悲心；不能爲一切眾生施。菩薩施者，知布施不生不滅，無漏無爲，如涅槃相，爲一切眾生故施，是名檀波羅蜜。復次，有人言：一切物、一切種內外物，盡以布施，不求果報。如是布施，名檀波羅蜜。⁸⁰

⁷⁸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何等是十地，菩薩具足已，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言：「菩薩摩訶薩具足乾慧地、性地、八人地、見地、薄地、離欲地、已作地、辟支佛地、菩薩地、佛地——具足是地，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智度論》，CBETA，Q4，T25，no. 1509，p. 585a1-6。

⁷⁹ 《大智度論》，CBETA，T25，no. 1509，p. 145a16。

⁸⁰ 《大智度論》，CBETA，T25，no. 1509，p. 145c3-14。

在引文中，以布施波羅蜜為例，指出阿羅漢和辟支佛雖然已達到涅槃，是將生死視為「此岸」，涅槃為「彼岸」，這樣的涅槃境界主要集中在自身的解脫上，因此名為未到彼岸。⁸¹有別於此，菩薩是為尋求廣大的眾生利益而到達解脫彼岸，阿羅漢和辟支佛無法真正渡過「檀波羅蜜」⁸²的彼岸，故不以「波羅蜜」稱之。而菩薩在布施時能以無窮盡的心量，透徹體悟到布施的本質是不生不滅，將涅槃實相的空性智慧融入布施當中，故能以「檀波羅蜜」稱之。故在大乘佛教體系中，「波羅蜜」被認為是菩薩獨有的修行。

總言之，巴利文獻將「波羅蜜」的修持分為三種，各有各的「波羅蜜」，依據修行者所修持的菩提的類別，年限也不一定。波羅蜜之修持不僅僅局限於菩薩。這一點，有別於《大智度論》側重於大乘菩薩道的觀點。

二、波羅蜜之別相

(一) 布施波羅蜜

1. 〈附論〉布施的別相

以下對「十波羅蜜」的「別相」將引用〈附論〉內容，節錄其重點進行巴利語詞的分析。

⁸¹「如舍利弗於六十劫中行菩薩道，欲渡布施河。時有乞人來乞其眼，舍利弗言：「眼無所任，何以索之？若須我身及財物者，當以相與！」答言：「不須汝身及以財物，唯欲得眼。若汝實行檀者，以眼見與！」爾時，舍利弗出一眼與之。乞者得眼，於舍利弗前嗅之嫌臭，唾而棄地，又以腳蹋。舍利弗思惟言：「如此弊人等，難可度也！眼實無用而強索之，既得而棄，又以腳蹋，何弊之甚！如此人輩，不可度也。不如自調，早脫生死。」思惟是已，於菩薩道退，迴向小乘，是名不到彼岸。」《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45a18-29。

⁸²《大智度論》：「復次，此岸名慳貪，檀名河中，彼岸名佛道。復次，有無見名此岸，破有無見智慧名彼岸，懃修布施是名河中。」《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45b2-5。

布施的別相是：布施的對象是自身捨棄布施物來呈現布施相狀；以滅却對布施物的貪著心為作用；去除對布施物不執取的心境，並超越執著的影響；造就布施主要原因是斷捨和捨離。彙整如下：

布施波羅蜜之別相 (dānapāramī)	
(1).特徵 (lakkaṇa)	捨棄 (pariccāga)
(2).作用 (rasa)	對施物破除貪欲 (deyyadhamme lobhaviddhamṣ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不執取、無論有無都滿足的狀態 (anāsatti, bhavavibhavasampatti vā)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放棄事物 (pariccajitabbavatthu)

- (1). 布施的特質以 **pariccāga** 表達，該詞來自動詞 **pariccajati** 的名詞形式。意指放棄、捨棄、犧牲或斷絕⁸³。布施特徵指對某事或物在精神上產生執著，而以捨棄、犧牲轉為利他為目的所作的奉獻。布施修持呈現放下、捨棄執著的特質，同時體現為了造福他人而做出慷慨的犧牲。
- (2). 布施的作用在於對施物破除貪欲。其中 **deyya** 一詞源自梵文 **deya**，是 **dā**（給予）的過去分詞，意指被給予的⁸⁴。**Dhamma** 的意思繁多，有性質、法則、屬性、教義...等⁸⁵，這裡是指物品。因此 **deyyadhamme** 指的是可給予的物品。**lobhaviddhamṣana** 由 **lobha**（貪婪）⁸⁶和 **viddhamṣanam**（壓碎、破壞）⁸⁷組成，指的是貪欲摧毀的狀態。布施的作用即通過給予物品來破除內心的貪欲執著。

⁸³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47.

⁸⁴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164.

⁸⁵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V (Cit—No)*, p. 171.

⁸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46.

⁸⁷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53.

(3). 透過布施能產生兩種利益：A.anāsatti 是 an（否定前綴）和 āsatti（執著、附著、依賴）⁸⁸組成，意指為無執著、無附著的狀態。B.bhavavibhavasampatti 中的 bhava 意指成為、存在、生命狀態⁸⁹，此依文意翻譯為有。Vibhava 有雙重含義，一方面指的是物質層面上的力量、財富和繁榮；另一方面則是指心理層面上對不存在、死亡的渴望⁹⁰。這雙重含義反映在佛教思想中，即物質豐富和心靈渴望消逝之間的對立關係。本文以「無有」翻譯之，乃因布施的行為旨在培養、慈悲和無執著的品德，此舉助於超越對物質滿足的追求，故能在有（bhava）與無（Vibhava）之間達到心靈的富足。Sampatti 有得到、達到、獲得的意思。bhavavibhavasampatti 可視為內心對於「有」與「無」皆能淡然接受的狀態，超越對有、無的執著功效。

(4). 促成布施的直接原因被解釋為 pariccajitabbavatthu。pariccajiti 有放棄、丟棄、拋諸在後、捐贈的意思⁹¹；後綴詞 tabba（應該的）表示應該捨棄。vatthu 表示一個具體的地點、物體，或特定的主題、內容⁹²。Pariccajitabbavatthu 的意思是應該被捨棄的事物。

《行藏》阿奇提所行⁹³記載了布施波羅蜜的故事：阿奇提苦行者在入林苦修時，毅然捨棄從父母那繼承的豐富遺產，慷慨施予人民。面對帝釋化身的乞食者每日造訪阿奇提的住處，阿奇提在物資匱乏的情狀下，也毫不吝惜地捨棄對自身需求的貪執，堅定將自己微薄的食糧布施給乞食者。透過不執著於物質財富、慷慨施予他人、破除貪欲，以及毫不保留地奉獻自己來實踐布施波羅蜜。

⁸⁸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71.

⁸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 (Ph.—M)*, p. 123.

⁹⁰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88.

⁹¹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Digital Edition*, p. 78.

⁹² 同 90 註, p. 56.

⁹³ 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頁 62。

2. 《大智度論》布施的別相

《大智度論》對於布施波羅蜜的釋義是以《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作為依據：

菩薩摩訶薩以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以無所捨法應具足檀那波羅蜜，施者、受者及財物不可得故。⁹⁴

這就突顯了「般若」在布施過程中是不可或缺的元素，意味著布施行與空性慧的結合。當菩薩在布施時，須透過般若智慧的覺知，洞察施者、受者及所施物，當體即空的本質。這便是「三輪體空」的狀態，揭示了布施行的深層意涵。

在《大智度論》中還提到：

「復次，諸餘波羅蜜，不得般若波羅蜜，不得波羅蜜名字，…亦如群盲無導，不能有所至；般若波羅蜜亦如是，導五波羅蜜，令至薩婆若。」⁹⁵

這段文強調「般若」在大乘佛教中的獨特地位，它是菩薩實踐五波羅蜜時的引導和後盾。「般若」被認為是菩薩修行的關鍵，因為它使菩薩能夠理解一切法的空性和無常性，進而透徹事物的真實本性。這種對空性的洞察賦予菩薩在其餘五波羅蜜的實踐過程中，心無罣礙，亦無煩惱。

〈附論〉與《大智度論》對布施波羅蜜修持的關鍵。前者強調了對無所執的境界，以捨棄自身貪欲為首要。《大智度論》則更注重布施行為與般若智慧的結合，三輪體空視為不可或缺的元素。

（二）戒波羅蜜

1. 〈附論〉戒的別相

⁹⁴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CBETA, T08, no. 223, p. 218c21-24。

⁹⁵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p. 272c26-273a3。

戒波羅蜜的別相是：以克制煩惱、專注、安住當下為特徵；不增長惡念習氣、成就不違過為作用；達到內心外行都清淨為效果；慚己和愧他為持續的動力，如下表所示：

戒波羅蜜別相 (sīlapāramī)	
(1).特徵 (lakkaṇa)	制止、專注、安住 (sīlana samādhāna patitṭhāna cāti)
(2).作用 (rasa)	停止惡習、無過失 (dussīlyaviddhamṣana anavajjāvā)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清淨行 (soceyy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慚與愧 (hirottappa)

(1). 對於戒波羅蜜的特徵，〈附論〉以三個名詞來解釋，包括：sīlana、samādhāna、patitṭhāna。其中，sīlana 有性格、習慣、克制...等的意思⁹⁶；Samādhāna 意指集中、專心、專注的狀態⁹⁷；patitṭhāna 有安住、建立、支持或基礎的意思⁹⁸。這三者偏重於心靈層面的訓練。佛教僧團成立最初的 12 年中，未有具體的戒律，僧侶們僅以一句偈頌作為行為標準，即「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⁹⁹修行以不起惡念，淨化心念，才能實現內在的平靜。在《無礙解道》中：何謂戒？思是戒，心所是戒，克制是戒，不犯戒是戒。¹⁰⁰戒不僅外現在行為上，更深層的意義是在每個行動之前，對自己內心生起念頭的克制。

⁹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71.

⁹⁷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44.

⁹⁸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22.

⁹⁹ sabba pāpassa akaranam, kusalassa upasampadā; Sacitta pariyodapanam, etam buddhāna sāsanaṃ. K. Sri Dhammananda editor, *The Dhammapad, a Malaysia: Sasana Abhiwurdi Wardhana Society*, 1988, p.388.

¹⁰⁰ Kim sīlan ti? Cetanāsīlaṃ, cetasikaṃ sīlaṃ, saṃvaro sīlaṃ, avītikkamo sīlaṃ. (Paṭis. 179, PTS, 1979, p. 44-5.)

- (2). 戒波羅蜜在作用有兩種：A.dussīlyaviddhamsana：dussīla 有品行不好或無道德¹⁰¹，而 viddhamsana 意指破壞的狀態。換言之，持戒的作用在於破壞不正當的行為；B.anavajja：avajja 過失、可指責的意思¹⁰²。而 anavajja 前的 an 是對 avajja 的否定，其含義為無有過失或無可指責的。這個詞通常用來描述那些行為或品性值得讚美者。由此可見，戒波羅蜜有雙重作用，一是避免不正當行為所帶來的破壞，二能培養無可譴責的品性，達到身心清淨。
- (3). 戒波羅蜜在現起為 soceyya，意思是潔淨、清淨¹⁰³。持戒者透過遵守戒律，能培養出良善的言行，制止內心的煩惱，避免罪惡、悔恨或其他負面的行為，使心念逐漸清淨平靜。
- (4). 持戒的動力源是 hirottappa，即對罪行感到羞愧和恐懼¹⁰⁴。hiri（羞愧）和 ottappa（畏懼、後悔）結合，內心受到道德方面的制約，對於不當行為產生的羞愧和可能帶來的後果感到擔憂。這種羞愧和後悔通常與個人的道德價值觀和倫理觀有關，能激勵一個人避免犯罪，保持良好的品德。

《行藏》螺護龍所行¹⁰⁵關於持戒的故事：一隻名為螺護的龍被當地人以粗鄙、殘暴的武器剝奪牠的內皮、外皮、肉、筋、骨頭。螺護龍並未以暴力回擊，也沒反抗或發怒。相反地，牠專注制止報復的惡習，安住當下的冷靜，而達到無過失的清淨。螺護龍展現不以惡制惡的品德，源於對惡念升起的慚，對自身可能帶來傷害的愧，並追求持戒圓滿的德行。螺護龍持戒波羅蜜的故事聚焦於心念的過程，強調專注、制止報復的惡習，以及安住當下的冷靜，最終實現無過失的清淨行。

¹⁰¹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147.

¹⁰²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 (A)*, p. 82.

¹⁰³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183.

¹⁰⁴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310.

¹⁰⁵莊國彬，〈談《行藏》的戒波羅蜜〉，頁 26。

《行藏》對戒波羅蜜的解釋，強調正確的道德意識和克制心念的重要性，特別是在避免殺生和傷害他人方面。

2. 《大智度論》戒的別相

相對於此，大乘佛教的《大智度論》提出以十善業作為戒波羅蜜的準則：

問曰：尸羅波羅蜜則總一切戒法，譬如大海總攝眾流；所謂不飲酒、不過中食、不杖加眾生等，是事十善中不攝，何以但說十善？答曰：佛總相說六波羅蜜，十善為總相戒，別相有無量戒。¹⁰⁶

這裡問到為何以十善作為尸羅波羅蜜的依據？論主認為佛以總相說六波羅蜜，而十善是總相戒，別相中則有無量戒。對戒條的遵守以十善總攝戒的總體，乃因十善統攝了個別道德規範的共通性。在釋厚觀提出十善業道的戒律是在家與出家共守的，表面上看是相似，但嚴格來說，在家和出家修行者有不同層次的實踐。¹⁰⁷這使得十善業道能夠適應各種層次的修行者。這也反映了佛教對於戒律的演進和深化，以及對戒波羅蜜的不斷詮釋和發展。

《大智度論》在釋義戒波羅蜜方面呈現出獨特的見解，其依據為《摩訶般若波羅蜜經》的「罪不罪不可得故，應具足尸羅波羅蜜」。¹⁰⁸這是強調罪和不罪兩者都無實性可得，通達這個道理，才是真正的持尸羅波羅蜜。以空性的概念觀察毀犯相、持戒相，明白這兩者都需要以各種條件組合而成、缺乏獨立不變的本質，突顯了戒波羅蜜的更高層次的意義。證得無生忍階位的菩薩，透過空性智慧去理解一切現象的本質，從而超越對罪和無罪的執著，最終見到一切法不生不滅，不再受到世俗觀念和對立的束縛。

¹⁰⁶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395b18-29。

¹⁰⁷ 在原始經典中，十善業道是作為表示道德、善惡的基準。此十善業道中，關於身的三善業，眾多經典說是「不殺、不盜、不邪淫」，也有經典說是「不殺、不盜、離非梵行」。也就是說，在家的十善道是應持不邪淫戒，出家的十善道是應持不淫戒。由此可知，十善業道不僅是在家的修行法門，而且是在家、出家共同的行法。釋厚觀著，釋如戒譯，《大智度論》的尸羅波羅蜜，《香光莊嚴》57，1999年，頁1。

¹⁰⁸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CBETA, T08, no. 223, pp. 218c24-219a1。

〈附論〉著重於個人的道德意識，強調了克制殺生和傷害他人的念頭的重要性。不僅對行為上約束，更是在心靈層面培養慈愛心來對待眾生。《大智度論》則以十善業為守戒之準則，並透過對空性的智慧來超越對有罪、無罪的執著。

（三）出離波羅蜜

依據〈附論〉的解釋，出離波羅蜜之別相為：以遠離五欲，不嘗試擁有它為特徵；以了解欲樂的種種困擾、束縛為作用；以產生離棄欲樂的心境為效果；驚恐害怕是出離的直接原因，如下所示：

出離波羅蜜之別相(nekkhammapāramī)	
1.特徵 (lakkhaṇa)	遠離欲樂和擁有 (kāmato ca bhavato ca nikkhamana)
2.作用 (rasa)	明瞭過患 (tadādinavavibhāv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背離 (vimukhabhāv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悚懼心 (saṃvega)

- 出離的特徵分為兩個層面：（1）kāmato，由 kāma（感官慾望、感官對象）¹⁰⁹，與 ato（從或因由的意思）所組成，表示遠離或擺脫來自感官慾望的束縛。
- （2）bhava（生命存在的狀態），與佛教中關於輪迴和存在狀態的教義相關。nikkhamana 意指離去、出去¹¹⁰。kāmato ca bhavato ca nikkhamana 意即透過遠離感官慾望、擺脫存在狀態。

¹⁰⁹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31.

¹¹⁰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189.

2. 出離的作用是 *tadādinavavibhāvana* 。其中，*ādīnava* 有充滿不幸、不利、危險的意思¹¹¹。*vibhāvana* 則有解釋、闡述、使清晰、陳述等意思¹¹²。*tadādinavavibhāvana* 指的是清楚理解欲樂的過患。
3. 出離的現起為 *vimukhabhāva*，由 *vimukha*（背離、遠離、轉離）¹¹³和 *bhāva*（存在、狀態、性質）組成，指的是背離欲望的行為。
4. 出離的直接原因是 *saṃvega*。這個詞通常表示焦慮、激動、宗教情緒¹¹⁴。在佛敎文獻中，它經常用來描述對人生痛苦的認知。換言之，一個人之所以會出離，其直接原因是害怕欲望帶來的痛苦。

在《行藏》直戰所行¹¹⁵有出離波羅蜜的修持。曾經一位名為直戰的王子，生活在繁榮富饒的王國裡。一天，他因為觀察一滴露水消逝，覺悟到生命的短促和俗世的虛幻。這一點引發他內心的恐懼。於是，他背離國王和市民的期望，拋棄王權生活，去追求更高層次的精神境界。直戰王子以行動實踐出離波羅蜜，他通過遠離欲望和擁有，在明瞭生命的無常和世俗榮譽的虛假，他內心的恐懼成為了他追求出離的動力，因而決心背離世俗生活，開始尋求內在真理的旅程。

（四）智慧波羅蜜

1. 〈附論〉智慧的別相

依據〈附論〉的解釋，智慧波羅蜜之別相為：通過深入洞察和觀照，真實地認識事物真相；修持成果是透徹將實相彰顯出來；達到超越不明確、渾沌的境界；

¹¹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00.

¹¹²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88.

¹¹³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90.

¹¹⁴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Digital Edition*, p. 292.

¹¹⁵ 莊國彬，《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20，2012年，頁5。

近因有定力和對四諦了知，在日常對根觸境能夠超越表面現象，超越迷惑的感知。總括如下：

智慧波羅蜜之別相(paññāpāramī)	
(1).特徵 (lakkhaṇa)	洞察如實自相或無誤的洞察 (yathāsabhāvapaṭivedha akkhalitapaṭivedha vā)
(2).作用 (rasa)	照亮對象 (visayobhās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無癡 (asammoh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三摩地或四諦 (samādhi, catusacca vā)

- (1). 智慧的別相分為兩種：(1) yathāsabhāvapaṭivedha 是由 yathā 有作為、如同、關於、根據¹¹⁶的意思與 sabbhāva 有心的狀態、本性、性格、行為、真理...現實等¹¹⁷和 paṭivedha 有刺透，即穿透、領悟、成就、洞見、知識的意思¹¹⁸。這些字詞組成可以解釋為如實了解、依其自性領悟，強調對事物的自然本質有深刻理解或領悟。(2) akkhalitapaṭivedha 是 khalita (蹣跚、錯誤、困擾、失敗)¹¹⁹等意思，前綴詞 a 為否定，表明無錯誤的。強調對真理或智慧理解是全面性的。
- (2). 智慧的作用為 visayobhāsana：由 Visaya 為境界、地方、區域、範圍¹²⁰，此處指被照亮的對象。obhāsana 有照亮、閃耀的意思¹²¹。智慧波羅蜜透過照亮產生作用，以智慧如實洞察的特徵，能夠將對象的本質和內在彰顯出來。同時，智慧能夠揭示那些被掩蓋或難以察覺的層面，使其更加清晰。能為自、他人提供新的認知和啟發。

¹¹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6.

¹¹⁷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40.

¹¹⁸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22.

¹¹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64.

¹²⁰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98.

¹²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69.

- (3). 智慧的現起以 *asammoha* 無困惑、無混淆¹²²，指的是一種清晰明了、沒有疑惑或混亂的狀態。通過智慧的正確理解，能夠明確地看到事物的本質，心靈變得清晰無疑，不再受到迷惑。
- (4). 引起智慧波羅蜜的升起條件有二：（1）*samādhi* 通常翻譯為定、專注一心¹²³，透過禪修達到心境性的境界，它為開展智慧提供穩固的基礎，也是八正道的一部分。（2）*catusacca* 是 *catu* 與 *sacca*¹²⁴是四與真實道理組成，意指四諦。透過對苦、集、滅、道四諦的正確理解，能夠深刻地洞悉生命的真相，找到超越痛苦的道路繼而實現解脫。修行者通過這兩者的修習，能夠培養出對生命和存在的深刻洞察，超越迷惑，實現內在的清明和解脫。

在《行藏》中，並沒有智慧波羅蜜相關故事的敘述，關於描述智慧波羅蜜只出現在最後的結尾偈頌。¹²⁵故本文將試探詢《本生》中〔五四五 比豆梨賢者本生譚〕¹²⁶智慧波羅蜜是如何展現。比豆梨賢者透過洞察如實自相，以深刻的理解辨析四位修行者各自所修的法門，巧妙地處理著四人間的糾紛。他以說法辯才照亮親友、同事，甚至是龍王的迷惘。賢者內心清明，深思熟慮處理爭議，且不受個人情感或執著左右，能以客觀的立場處理爭事。乃因賢者透過心靈的專注，深思熟慮、展現超越常人的智慧。在《本生》智慧（*paññā*）¹²⁷是指對事物真相的正確理解，通常與解脫相聯繫。它被視為認知力和洞察力，透過覺悟對世界的真相有正確的認識，能幫助自、他在生活上或四諦正法能更深刻地理解。

2. 《大智度論》智慧的別相

¹²²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43.

¹²³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43.

¹²⁴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121.與 p. 271.

¹²⁵ 莊國彬，〈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頁 59。

¹²⁶ 釋悟醒，〈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本生經》〉，N31n0018，台北：中華電子佛典協會。2014年，頁 1673-1623。因經文內文冗長，重點整理並略述。

¹²⁷ *Paññā*: intelligence, comprising all the higher faculties of cognition“tellect as conversant with general truths”. T.W. Rhys Davids, William Stede,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12.

到了初期大乘佛教將般若(*prajñā*)更強調與空性的結合，對究竟真理以超越性的覺悟，多與菩薩慈悲心和菩提心相伴，將般若視為實現佛陀智慧的最高層次。在《大智度論》中，對菩薩般若波羅蜜的解釋：

復有人言：是般若波羅蜜，不可得相，若有若無，若常若無常，若空若實。是般若波羅蜜，非陰界入所攝，非有為、非無為，非法、非非法，無取無捨，不生不滅，出有無四句，適無所著。譬如火焰，四邊不可觸，以燒手故；般若波羅蜜相，亦如是不可觸，以邪見火燒故。¹²⁸

它指出般若波羅蜜的特性無法被固定的形相所捕捉，不可歸類為有或無、常或無常、空或實、不受五蘊（陰界）的所攝、超越了有或無、有為或無為、法或非法的範疇、沒有生起和滅亡的過程，不受有或無的局限。同樣地：

聲聞、辟支佛，雖欲樂般若波羅蜜，無深慈悲故，大厭世間，一心向涅槃，是故不能具足得般若波羅蜜。是般若波羅蜜，菩薩成佛時，轉名一切種智。以是故，般若波羅蜜不屬佛，不屬聲聞、辟支佛，不屬凡夫，但屬菩薩。¹²⁹

強調了般若的特殊性，它超越了聲聞、辟支佛和凡夫的修持範疇，反映了般若具有超越一般修行者的層次和深度，僅有菩薩在修行過程中與慈悲心相輔相成，才能真正體現般若波羅蜜完整的意義。

〈附論〉和《大智度論》對智慧波羅蜜，前者強調對事物真相的理解，這意味著超越表面的現象，深入探究事物的本質。而《大智度論》則更加突顯了般若空性與善巧方便結合的重要性。通過般若智慧的運用，超越對有形有相的執著，搭配善巧方便達利益眾生。

¹²⁸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39c15-21。

¹²⁹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371a2。

(五) 精進波羅蜜

1. 〈附論〉精進的別相

依據〈附論〉的解釋，精進波羅蜜之別相為：呈現於外的狀態是努力；保持不停滯，持續朝向目標前進是它的作用；不氣餒，不中途放棄是其效果；其近因是毅力和警惕心、勇猛心，以此維持前進的動力。

精進波羅蜜之別相(viriyapāramī)	
(1).特徵 (lakkhana)	努力 (ussāha)
(2).作用 (rasa)	支撐 (upatthambhana)
(3).現起 (paccupatthānā)	不氣餒 (asamsīdan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發奮圖強或悚惕心 (vīriyārambhavatthu, samvega vā)

- (1). 精進波羅蜜的特徵為 Ussāha 意指有力量、能量、努力¹³⁰，呈現出積極進取的態度。這個詞彙涵蓋一種積極主動、充滿毅力的精神，強調在面對困難或追求目標時，有充沛的精力。
- (2). 精進波羅蜜的作用為 upatthambhana，有支持、激勵、撐住的意思¹³¹，此處指的是一種支撐或支持。它是一種內在的推動力，支持修行者的意志，使其在修行道路上能夠堅定不移，並持續地保持朝向目的地的動力。
- (3). 精進波羅蜜的現起為 asamsīdana。samsīdana 有下沉的意思¹³²。在《增支部 5》139 〈象王不堪經〉描述不適合擔任王象的五種特點（色、聲、香、味、

¹³⁰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43.

¹³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42.

¹³²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93.

觸)。當象王在面對某些情境時，會感到沮喪並且失去鬥志。¹³³經中以 *saṃsīdati* 來描述象王低頭垂氣、心生沮喪的狀態。相對於此，精進波羅蜜的修行者以 *asaṃsīdana* 表不氣餒的精神心態，堅持不懈地朝修行目標前進。

- (4). 升起精進波羅蜜的直接原因，有兩個方面：甲. *vīriyārambha*，由 *vīriya* 有活力、精進、努力、力量的意思¹³⁴。*Ārambha* 有嘗試、開始¹³⁵及 *vatthu* 有地點、領域、範疇¹³⁶的意思組成，意思是開始付諸努力以達成某些目標；乙. *saṃvega*，曾出現出離波羅蜜的解釋中，意指被無常變化的恐懼而觸動。這種恐懼激發是奮勇前行的原因。

在《行藏》中，沒有關於精進波羅蜜相關的故事，因此筆者從《本生》的〔五三九 摩訶伽那迦本生〕¹³⁷探詢精進波羅蜜的典故。它描述了摩訶伽那迦王子，欲至往蘇般納普密（金地國）從商，因遭遇船難而掉落海中，在海上漂流了七天。過程中，摩訶伽那迦王子展現了不懈怠的精神，害怕自己和其他船員一樣被海水吞噬，所以努力克服身心的障礙。直到第七天，一位女神出現並和他對話。王子表達出自己絕不氣餒，並相信自己可以支撐到岸上的信心。最終，女神將他送至彌締羅。因為他的努力最後成為彌締羅國王。故事的結尾也描述了他精進尋求出家道路的決心。

2. 《大智度論》精進的別相

¹³³ *Idha, bhikkhave, rañño nāgo saṅgāmagato hatthikāyaṃ vā disvā assakāyaṃ vā disvā rathakāyaṃ vā disvā pattikāyaṃ vā disvā na saṃsīdati na visīdati, santhambhati sakkoti saṅgāmaṃ otarituṃ. Evaṃ kho, bhikkhave, rañño nāgo akkhamo hoti rūpānaṃ.* (A. III, 139, PTS, 1958, p.157.) 於此，比丘們，國王的象走向戰場時，無論看見馬、驢、戰車或步兵，都不會感到驚恐或沮喪，而是振奮精神，準備投入戰鬥。因此，善知識們，國王的象是有能力的，能夠應對各種形相（指馬、驢、戰車、步兵等）。

¹³⁴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58.

¹³⁵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52.

¹³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56.

¹³⁷ 釋悟醒，〈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本生經》〉。2014年，頁 1502-1532。

《大智度論》是如何看待精進波羅蜜的修持?其中提到「精進相者，身心不息故。」¹³⁸這是一般人知道的精進。此外，在《大智度論》卷 16 又說：

復次，菩薩行精進波羅蜜，於一切法，不生不滅，非常非無常，非苦非樂，非空非實，非我非無我，非一非異，非有非無；盡知一切諸法，因緣和合，但有名字，實相不可得。菩薩...皆是精進波羅蜜力。是為精進波羅蜜。¹³⁹

菩薩透過空性智慧的深刻洞察，領悟到一切法的本質。這種領悟打破了對立的境界，使他們意識到世界上沒有獨立存在的自我實體，只是因緣和合而有假名，彼此互相依存，所以沒有對立。由此可見，《大智度論》的精進波羅蜜強調了菩薩透過空性智慧對一切法的洞察，以及對眾生的慈悲心，作為持續精進的動力，以實現菩提之道。

〈附論〉著重於不懈的努力，鼓勵修行者培養內在的堅毅。在修行道路上堅持不懈地努力，不論遭遇何種困難或挑戰，都能夠保持心中的堅定與毅力，不被外在的干擾所動搖。而《大智度論》則強調理解空義和慈悲心的結合作為實現菩薩使命的關鍵手段。透過對空性的深入理解，修行者能夠超越對自我的執著，體驗到無我與眾生的共通性，進而激發起慈悲心，以利益眾生為己任。

（六）安忍波羅蜜

1. 〈附論〉安忍的別相

依據〈附論〉的解釋，安忍波羅蜜之別相為：以忍耐種種外境的考驗為特徵；其作用是不對可喜或不可喜的境界動搖，內心不起貪欲及瞋恨；其效果是忍受順逆境，不與外境敵對；其近因是如是知道事物的本來面目。

安忍波羅蜜之別相(khantipāramī)

¹³⁸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74b2-3。

¹³⁹ 《大智度論》，CBETA, Q4, T25, no. 1509, pp. 179c27-180a13。

(1).特徵 (lakkhana)	忍耐 (khamana)
(2).作用 (rasa)	忍耐可喜、不可喜 (itthāniṭṭhasah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忍受、不敵對 (adhivāsana avirodha vā)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如實知見 (yathābhūtaḍḍassana)

- (1). 安忍波羅蜜的特徵是 *khamana*，有長期受苦、忍受、受苦¹⁴⁰的意思，此處指一種長時間的忍耐。強調內心在面對困難、不適和逆境時，具有冷靜、堅忍和寬容的品質。
- (2). 安忍波羅蜜的作用是 *itthāniṭṭhasahana*。*ittha* 來自 *icchat* 的過去分詞，有事物或情境給人帶來愉快、令人愉悅的感覺¹⁴¹。*anitth* 指事物或情境缺乏愉悅感或令人生起不喜愛的厭惡感¹⁴²。於此，以可喜、不可喜作為翻譯。*sahana*（耐力）¹⁴³的意思，即對一切可喜、不可喜的事物都能忍耐。這種忍耐的態度有助於超越個人的執著，修行者超越情緒擾動，實現內在的平靜和智慧。
- (3). 透過安忍能產生的利益有兩種：甲.*adhivāsana*（忍受、承認）¹⁴⁴。這可能指的是對某人或某事的贊成同意。培養一種寬容和接受的態度，不輕易發生抗拒或反感的情緒。乙.*avirodha*（無阻礙、溫柔）¹⁴⁵。於此，翻譯為無敵對。無敵對的心態有助於保持內在的平靜和柔和。
- (4). 升起安忍波羅蜜的主因為 *yathābhūtaḍḍassana*，*bhūta* 已變成，已出生，已生產...等¹⁴⁶的意思與 *ḍassana* 有看、視線等...觀察¹⁴⁷組成，意指以真實、正確的

¹⁴⁰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I (K—Cit)*, p. 63.

¹⁴¹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I (Ā—O)*, p. 119.

¹⁴²同上註。

¹⁴³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91.

¹⁴⁴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13.

¹⁴⁵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 (A)*, p. 85.

¹⁴⁶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 (Ph.—M)*, p. 131.

¹⁴⁷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 (Ph.—M)*, p. 152.

方式觀察、看待事物。《清淨道論》言：當一個人正確觀察某個事物時，就不會找到一個名為我或我的的實體。但實際上，僅僅存在名與色。這種正確的見解被稱為如實見¹⁴⁸。這指的是直接、真實地看到事物的本質和真相。

《行藏》也沒有關於安忍波羅蜜相關的故事。依據《本生》〔五四二 康達哈羅司祭官本生譚〕¹⁴⁹，波羅奈曾由艾迦王統治，他因聽信康達哈羅司祭官的建議，欲將戰達羅王子及親屬、人民、鳥獸一起獻祭天神，相信如此才能讓大家生到天界一起生活。戰達羅王子巧與祭司官周旋時，展現了極大的安忍，並三次求父王解放人民。他的忍耐是為了保住父親的王位和其餘人民的生命。王子擁有對真相的如實知見，他看清祭司官的陰謀，並在揭露不公義時保持柔和的立場，保持冷靜和耐心。最終，天神出現並說破祭司官的惡心，眾人以石擊斃祭司官，而艾迦王被全民放逐邊境。

2. 《大智度論》忍辱的別相

對比《大智度論》對忍辱的解釋，此論的卷 14〈1 序品〉云：「問曰：云何名羸提？答曰：羸提，秦言忍辱。忍辱有二種：生忍、法忍。菩薩行生忍，得無量福德；行法忍，得無量智慧。」¹⁵⁰「生忍」是菩薩於眾生中，面對加諸於其身的各種惡意與害處，心不動搖，不生瞋恚。較特殊的是「法忍」。《大智度論》對法忍的解釋：「云何名法忍？忍諸恭敬、供養眾生及諸瞋惱、婬欲之人，是名生忍。忍其供養、恭敬法及瞋惱、婬欲法，是為法忍。」¹⁵¹「法忍」顯示了菩薩面對恭敬供養或瞋欲煩惱等現象，了解這些法乃因緣合和所生，其法性的本空。同論又言：「法忍者，於內六情不著，於外六塵不受，能於此二不作分別。...如是觀諸

¹⁴⁸ paramatthato ekekasmim dhamme upaparikkhiyamāne “asmīti vā ahanti vā” ti gāhassa vatthubhūto satto nāma natthi. Paramatthato pana nāmarūpamattameva atthīti. Evaṃ passato hi dassanaṃ yathā bhūtaḍassanaṃ nāma hoti. (Visuddhimaggo, PTS, 1975, p. 594.)

¹⁴⁹ 釋悟醒，〈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本生經》〉。2014年，頁 1202-1219。

¹⁵⁰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64b1-4。

¹⁵¹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68b8-10。

法，心信不轉，是名法忍。」¹⁵²菩薩對於一切現象的看法在空性的領悟下都是超脫的，對內在的六情不產生執著，也不受外在的六塵影響。

《大智度論》又引《摩訶般若波羅蜜經》的經文：「心不動故，應具足羸提波羅蜜。」¹⁵³心不動的狀態，是源自於洞察世間實相後，對一切現象不執著，使得修行者能夠具足羸提波羅蜜的能力。同樣地：「住般若心中，眾生忍、法忍轉深、清淨，是名羸提波羅蜜。」¹⁵⁴對眾生、對一切法的忍辱得以轉深且清淨，是透過般若的觀照，修行者能夠安忍眾生的熱惱，以及一切法的順逆現象。忍辱波羅蜜在《大智度論》被視為在般若的引導下，超越相對觀念，實現心不動的境地，從而使修行者能夠忍受一切眾生和法的現象。

〈附論〉強調內心的忍耐，強調修行者必須具備面對外境困難時的內在寧靜與忍耐力。這種忍耐力能夠有效地轉化對外境的貪欲與瞋恨，使修行者能夠在任何環境下都保持心境的平和與安定。而《大智度論》則透過般若智慧超越了生忍和法忍的相對觀念。通過對事物空性的深入體悟，修行者能夠超越對一切現象的執著，進而實現無我與眾生的共通性。

（七）真實波羅蜜

依據〈附論〉的解釋，真實波羅蜜之別相為：以只訴說事情本來的真相為特徵，不虛偽掩飾；其作用是不因外境而不直心，且能不畏的據實以報；其效果是造就高尚德行；真實的近因是克制自己扭曲的心，並以柔和的心態面對。

真實波羅蜜之別相 (saccapāramī)	
1.特徵 (lakkhaṇa)	說事實 (avisamvādana)

¹⁵² 《大智度論》，CBETA 2023.Q4, T25, no. 1509, p. 168b10-16。

¹⁵³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164b1。

¹⁵⁴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 1509, p. 632b3-4。

2.作用 (rasa)	如是說實相 (yathāsabhāvavibhāv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有品德 (sādhutā)
4. 近因 (padaṭṭhāna)	溫和、克制 (soracca)

1. 真實波羅蜜的特徵為 *avisamvādana*，*a* 是一個否定的前綴詞。其次，*visamvādana*¹⁵⁵，是由動詞 *visamvādeti*（欺騙、說謊）轉成名詞而成謊言。因此 *avisamvādana* 不欺騙、不說謊的意思。
2. 真實波羅蜜的作用是 *yathāsabhāvavibhāvana*，*yathā*（如是）與 *sabhāva* 真實和 *vibhāva* 是說明解釋。綜合而言，*Yathāsabhāvavibhāvana* 是指以真實的方式理解和表達事物的本質。
3. 透過真實能產生的利益，以 *sādhu*（好的；有德的；虔誠的）¹⁵⁶。因為真實言論和行為，有助於建立個人的品德和增加他人信任感。透過真實，能夠坦然接受內心的染污，能更有效地進行內在的轉化和洗滌，不掩飾太平的心態來面對煩惱。
4. 生起真實波羅蜜的主因是 *soracca*，意指克制及溫和的意思¹⁵⁷。這裡以克制作為翻譯。佛教強調真實的言行，是入門的基礎，更高的層次則是對生命本質的真實理解。

《行藏》小鵝鶉所行¹⁵⁸是關於真實波羅蜜的故事。摩羯陀國的某座森林中，有一隻身體稚嫩、翅膀未完全長齊，還待在鳥巢中依賴母親的餵養幼小鵝鶉。在夏季來臨時，森林大火逼近，鵝鶉父母因恐懼大火，便遺棄小鵝鶉。他用不完全發育的翅膀和腳拼命掙扎（真實地接受自身的不足，如實的說出並承認現有的

¹⁵⁵ A.P. Buddha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262.

¹⁵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62

¹⁵⁷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85.

¹⁵⁸ 莊國彬，《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20，2012年，頁28。

困境)。同時思考父母的恐懼，回憶聖者的教導，依賴真實的力量（以憶念正法來克制恐懼、抱怨、瞋恨父母等心念，並用柔和的心態接受一切）。他的真實奏效（對真理和信仰的力量），成功使大火遠離十六伽利沙，如水熄滅火焰。小鵝在逆境中展現極大的真實波羅蜜，成為克服困難的榜樣。

（八）決意波羅蜜

依據〈附論〉的解釋，決意波羅蜜之別相為：以決意行菩提道為特徵；以克服阻擾達到菩提的障礙為作用；內心堅定不動搖為效果；以菩提資糧為近因。

決意波羅蜜之別相(adhiṭṭānapāramī)	
1.特徵 (lakkhana)	對菩提資糧能夠確定 (bodhisambhāresu adhiṭṭhāna)
2.作用 (rasa)	克服 (菩提資糧) 的障礙 (paṭipakkhābhibhav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不動搖 (acalatā)
4. 近因 (padaṭṭhāna)	菩提資糧 (bodhisambhāra)

1. 決意波羅蜜的特徵是 bodhisambhāresu，由 bodhi (覺悟)¹⁵⁹與 Sambhāra (積聚、材料、元素)¹⁶⁰所組成，可以理解為追求覺悟所需的素質、條件或屬性。adhiṭṭhāna 決意、決心、意志。在追求覺悟的過程中，修行者需要有強烈的意志力、承諾和決意，以克服種種困難，並實現菩提的目標。

2. 決意波羅蜜的作用是 paṭipakkhābhibhavana，由 paṭipakkha (對抗、敵對)¹⁶¹和 abhibhavana (克服、征服、掌握)¹⁶²組成。追求覺悟的過程中，修行者需要

¹⁵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 (Ph.—M)*, p. 114.

¹⁶⁰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53.

¹⁶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p. 18.

¹⁶²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 (A)*, p. 67.

保持積極的意志力，對抗內成就菩提的阻礙。

3. 透過決意能產生的利益是 *acalatā*。 *acala*（不移動，不動搖）¹⁶³。在佛教和印度哲學中，此字詞通常用來表示精神或靈性上的特質，強調內在的穩定、不受外在波動影響、堅定不移。
4. 升起決意羅蜜的主因是 *bodhisambhāra*，可以被解釋為實現菩提而積極支持、積聚或準備的努力和元素。

《行藏》潤智者所行¹⁶⁴的故事，描述潤智者（啞跛）為了解脫而選擇過充滿痛苦的生活。女神給了他三個建議，其中包括：不展現智慧，對待眾生像愚笨人一樣，讓所有人都輕視他。唯有這樣，才對他有所助益。啞跛接受了這些建議，成為了又聾又啞的瘸子，並忍受了各種折磨、嘲笑，最終遭逢放逐。然而，他堅守著自己的決意波羅蜜，不憎恨父母，也不自憐自艾，為了追求菩提而堅持。在十六年的忍受苦痛中，他展現了極大的堅韌和決心，成就決意波羅蜜。這位智者的故事彰顯了對菩提的強烈渴望和不動搖的精神。他在菩提資糧中確立了對解脫的堅持，克服了種種障礙，表現出不動搖的心性。

（九）慈心波羅蜜

依據〈附論〉的解釋，慈心波羅蜜之別相為：以增長他人利益為特相；以為眾生帶來福利、或消除瞋恨和傷害為作用；生起令他人愉悅情況；生起慈心的直接原因是看見眾生可愛的狀態。

慈心波羅蜜之別相(<i>mettāpāramī</i>)	
1. 特徵 (<i>lakkaṇa</i>)	具有利益〔眾生〕之行相 (<i>hitākāraṇavatti</i>)

¹⁶³ A.P. Buddhaddatta, *Concise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 3.

¹⁶⁴ 莊國彬，〈《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20，2012年，頁20。

2.作用 (rasa)	聚集〔眾生〕利益，或是調伏嗔害 (hitūpasamhāra, āghāta vinayana vā)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令他人愉悅 (sommabhāv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看見眾生可愛狀態 (sattānaṃ manāpabhāvadassana)

1. 慈心波羅蜜的特徵是 hitākārappavatti。其中，hita 這個詞意指有益、有用、合適的¹⁶⁵，對他人或社會有好處的事物。pavatti 則有表現、運用、實踐、執行¹⁶⁶等多個意思。三者合起來，則表示實踐利他的行動。慈心的實踐不僅是一種內在的心靈修習，還涉及實際的行動和作為，能有助於眾生的福祉和利益。
2. 慈心波羅蜜的作用有兩種：(1) hitūpasamhāra，其中的 upasamhāra 有拿取、取得之意。hita 與 upasamhāra 組合則有取得利益之意，此處是指為眾生取得利益；(2) āghāta vinayana 由 āghāta (瞋害, 瞋怒, 害心, 嫌恨)¹⁶⁷和 vinayana (去除、移動)¹⁶⁸組成，指的是去除內心和行動上的瞋害和敵意。
3. 透過慈心能產生的利益是 sommabhāva。somma 是一個形容詞，意思是愉悅的、宜人的或柔和的¹⁶⁹。bhāva 表示某個狀態。因此，sommabhāva 表示令人感到愉悅與和諧的內在狀態。
4. 升起慈心波羅蜜的主因是 sattānaṃ manāpabhāvadassana。sattā (生命存在、生物、有情)¹⁷⁰後綴 ānaṃ 是複數形式，指的是所有生命。manāpabhāva 是由 manāpa (愉快、令人喜愛的) 和 bhāva 狀態組成的複合詞，可以解釋為愉快

¹⁶⁵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90.

¹⁶⁶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 (P—Ph.) (Vim—H)*, p. 65.

¹⁶⁷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I (A) (Vim—H)*, p. 5.

¹⁶⁸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81.

¹⁶⁹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 (Y—Vibh)*, p. 185.

¹⁷⁰ T. W. Rhys David and Willam Steded, *The Pali Text Society's Pali-English Dictionary Part VIII (Vim—H)*, p. 132.

的狀態或令人喜愛的存在。dassana 是「看見」的意思。總言之，sattānaṃ manāpabhāvadassana 意指希望看見眾生可愛狀態。

根據《行藏》的睽金所行¹⁷¹，睽金是帝釋所造的人，因為慈心的緣故，獅子、老虎、熊、水牛、花鹿、野豬，都安心的圍繞在他的身邊，喜悅地生活在森林中。睽金對眾生充滿愛和關懷，不僅使周圍的生物都感到安心，在無形中平息和調伏嗔害，消彌了眾生彼此間的敵意，使整個環境充滿愉悅。

(十) 捨波羅蜜

捨波羅蜜之別相(upekkhāpāramī)	
1.特徵 (lakḥaṇa)	具有中捨之行相 (majjhataḥkārapavatti)
2.作用 (rasa)	看見平等狀態 (samabhāvadassana)
3.現起 (paccupaṭṭhānā)	熄滅瞋恚及其隨行 (paṭighānunaṃ avūpasama)
4.近因 (padaṭṭhāna)	觀察業自作性 (kammaṃ sakatāpaccavekkhaṇa)

- 1.捨波羅蜜的特徵為 majjhataḥkārapavatti。Majjhataḥ 有中庸、中立、不偏不倚的意思。kāra 是行為、作用的意思。總言之，majjhataḥkārapavatti 表示生起中捨之行為。
- 2.捨波羅蜜的作用為 samabhāvadassana。其中的 sama 有平等、相同、均等的意思；bhāva 意味著存在、狀態、存在的感覺；dassana 意味著觀察、看見、視野。三者合起來，表示培養出一種中捨觀點，有助於超越分別心和執著，實現平等的智慧。
- 3.透過捨能產生的利益為 paṭighānunaṃ avūpasama。paṭigha 表示憤怒、敵意、抵抗、阻礙。這指的是內心中的敵意或對抗性的情緒。anunaya 表示親密、親愛、

¹⁷¹ 莊國彬，《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20，2012年，頁41。

隨貪。這指的是一種和解、和諧的態度。vupasama 表示止息、緩和。三者合起來看，指的是止息憤怒和貪愛兩個極端。

4. 升起捨波羅蜜的主因是 kammassakatāpaccavekkhaṇa。其中，kamma 指的是行為、業力或因果作用。sakatā 表示屬於自己的、自主的。paccavekkhaṇa 指的是仔細思考、審視或反省。綜合而言，這是說修行者通過審視眾生自身自己造業，自己受，惡人會有自己的因果，善人有自己的因果，所以不必去對抗或貪著，而是保持中捨。

《行藏》的大戰悚所行¹⁷²，敘述戰悚躺在墓地裡，身旁是散落的屍骨。牧童嘲笑他，但其他人則獻上香水、花鬘和食物。他對快樂和痛苦、稱譽和詆毀一視同仁，沒有憐憫也不懷憤怒。這樣平等看待一切，是他的捨波羅蜜。對快樂和痛苦、稱譽和詆毀的看法是平等的，是透過深入觀照內在和外在的現象，了解到一切事物都具有相同的性質，並超越了情感和個人偏見。



第二節 引用之偈頌

一、《佛史》

根據《佛史注》的敘述，《佛史》是喬達摩佛證悟後，初次回迦毗羅衛城（Kapilavatthu）時，向釋迦親族與無數天神與人開示的內容。¹⁷³《佛史·燃燈佛品》描述佛陀的前生作為善慧婆羅門，被燃燈佛授記的過程，並且以五個比喻¹⁷⁴

¹⁷² 莊國彬，《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頁 45。

¹⁷³ 陳莉娜，《巴利語《佛史》研究》，2016 年，頁 51。

¹⁷⁴ 《佛種姓經》：「佛未宣二意味之語，勝者無虛妄之語，於諸佛無有虛偽，予必成佛。一一一恰

強調有佛陀的授記後，堅信自己於未來必定能成佛。他透過波羅蜜思擇智¹⁷⁵深入理解古仙人是如何以十波羅蜜作為修持，並以譬喻說明其行持之決心。可以說〈附論〉對十波羅的闡述，廣泛引《佛史》內容作為引證。

以下將〈附論〉引用《佛史》的偈頌整理出來：

布施、持戒、出離，智慧，以精進作為第五項，安忍、真實，決意，
慈心，平等捨共十個。¹⁷⁶

在《佛史》的上下文中，舍利弗向佛陀請教如何成就最高的覺悟，佛陀回答說這十種波羅蜜就是成佛所行法（*buddhakāraṅga dhammo*），也是自己累世實踐的法門。從這個角度而言，十波羅蜜是佛陀親口所教授的重要行法。第二段引用《佛史》的內容如下：

於是我立即審視佛陀所行的法門，從上到下，再向著十個方向，洞悉佛法的核心。當我在尋找時，我看見了最初的是布施波羅蜜，這是古來諸大聖者所走過的大道。¹⁷⁷

這是說明善慧婆羅門被燃燈佛授記後，開始審思菩薩所應修之法，從中看到先賢聖者在成佛所行法中，第一個修持的是布施波羅蜜，最後是捨波羅蜜，而其自身也是依循著十波羅蜜行，而得以成就覺悟境界。此外，〈附論〉在說明波羅蜜的緣是什麼時，亦引《佛史》的內容：

如向空中投土塊，必落下於地上，然尊佛之語確實不變。諸佛無有虛偽，予必成佛。一一二恰如一切生物之死，確實是不變，然尊佛之語亦確實不變...乃至...一一三恰如夜分之至盡，太陽之必昇，然尊佛之語確實而不變...乃至...一一四恰如由棲處而出必為獅子吼，然尊佛之語確實而不變...乃至...一一五恰如宿胎之生者，必定卸其荷擔，然尊佛之語確實不變...乃至...」。《佛種姓經》，CBETA，N44，no. 20，p.181a2-8。

¹⁷⁵ 在至上願生起之後，此後，菩薩可以不需要導師的幫助而單憑自己的能力，引發正確地實踐諸波羅蜜的「波羅蜜思擇智」（*pāramī-paricayaṅga*），此智是他未來證悟「一切知智」的先兆。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2015年，頁200。

¹⁷⁶ *Dānaṃ sīlaṅca nekkhammaṃ, paññā vīriyena pañcamam; Khanti saccamadhiṭṭhānaṃ, mettupekkhāti te dasāti.* (Bv. 1. 76, PTS, 1974, p. 6.)

¹⁷⁷ *Handa buddhakare dhamme, vicināmi ito cito; Uddham adho dasa disā, yāvatā dhammadhātuyā; vicinanto tadādakkhiṃ, paṭhamaṃ dānapārami. Pubbakehi mahesīhi, anuññaṃ mahāpatham* (Bv. 2. 116, 1974, PTS, p. 16.)

波羅蜜的緣是至上願。因緣如下：人類、成為男性、因〔具備體證阿羅漢果的條件〕、看見導師、出家、功德成就、增上行、善欲。八法的聚集，成就願求。¹⁷⁸

至上願（*abhinīhāra*）¹⁷⁹即是波羅蜜組成的因緣。巴利藏經記載一位修行者在無數劫的修行過程中，雖然行者曾在內心裡曾發起無數的善願，但都不足夠邁向大菩提乘行道（*mahābodhiyānapaṇipatti*）¹⁸⁰。唯有在至上願生起後，修行者將遇見一位活佛，並得到此佛授記為菩薩（*bodhisatta*）¹⁸¹。此時，他必定能於未來成就無上正等覺，過程中不再退轉，所以才能以菩薩稱之。從上得知，至上願的形成需具足八個條件。

結合上述〈附論〉所引《佛史》的內容中，有佛陀向舍利弗宣說十波羅蜜、至上願的八個條件，燃燈佛的授記。他依次修十波羅蜜後，才進入不退轉的大菩提行道。可以說〈附論〉對於菩薩道及其修持法，透過《佛史》的引文來輔證波羅蜜行持，提高了其可信度和完整度。

二、引用其他經典

〈附論〉亦引用《增支部》作波羅蜜修持內容上的說明。在解釋至上願（*abhinīhāra*）第一個是男人的因素時，引證《增支部》的內容如下：

¹⁷⁸ *Manussattaṃ liṅgasampatti, hetu sathāradassanaṃ; Pabbajjā guṇasampatti, adhikāro ca chandatā; Aṭṭhadhammasamodhānā, abhinīhāro samijjhatīti.* (Bv. 2. 58, 116, 1974, PTS, p. 12.)

¹⁷⁹ 至上願是由於省察佛陀的不可思議之素質，以及對一切眾生的大悲心而生起的大善心。這大善心有特殊的能力，可以激使他圓滿波羅蜜、奉獻自己的生命與肢體來修捨離及善行以培育種美德。當該大善心在菩薩的心中生起的那一刻，他已經踏上了朝向一切知智之道。由於他已肯定會證得佛果，從這一刻起他獲得了菩薩的稱號。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頁 105。

¹⁸⁰ 《譬喻》（*Apadāna*）中的佛譬喻（*Buddhāpadāna*）裡的一段經文提到：“*Aham pi buddhattam abhipattayimā Manasā yeva hutvāna, dhammarajā asankhiyā.*「從無量劫以來，未來佛已當著無數尊佛面前，在內心裡發願成佛。」同註 25, P33。

¹⁸¹ 從初發心乃至未修妙相業來，雖於菩提決定，而趣未決定，未得名為真實菩薩。要至修習妙相業時，乃於菩提決定、趣亦決定，是故齊此方名菩薩。復次修妙相業時，若人若天共識知彼是菩薩故名真菩薩。《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CBETA, T27, no. 1545, p.887a3-8。

如上所述：「比丘啊！女人是阿羅漢、三藐三菩提，這個不可能，沒有機會的」如此解釋。¹⁸²

早期佛教的一些經典，包括《增支部》，對於女性在成就正等覺的境界上存在一些特定的觀點，可能反映了當時印度社會和文化中普遍存在的性別觀念。這樣的觀點在歷史上存在於許多宗教和文化中，男性在修行上有更大的機會和可能性能夠成就，而女性則被視為面臨更多的障礙。後期大乘佛教的發展過程中，有些經典中呈現出對性別意識漸轉開明。在《妙法蓮華經》中，描述了龍女以女性身份修行成就菩提的故事，並在她證得佛果的須臾之間以三十二相示現。¹⁸³這樣的描述可能旨在超越性別的限制，強調了佛果的追求不受性別限制，每個人皆有機會成就菩提。儘管如此，值得注意的是，在巴利文獻經藏中，男性身份被認為是成佛必要的條件之一。在〈附論〉中指出，菩薩得到佛授記後將不再投生為女性，因此在成佛之前，菩薩可能會投生為男性以達成此一條件。然而，在菩薩未得到佛授記之前，仍可能以女性身份投生，這是根據菩薩的因緣而定的。

從〈附論〉中，所引用的經證作歸納來看，《佛史》的引文多為針對十波羅蜜的出處，從善慧婆羅門成就菩薩道的過程，作為引證的說明。若從《增支部》引文來看，多為解釋成就大菩提道的修證過程所需具備的資格及條件，作為輔助說明。〈附論〉從引文中將菩薩波羅蜜修行，以佛陀生前經歷的菩提道過程，建構出完整波羅蜜修持藍圖。

¹⁸² *aṭṭhānametaṃ, bhikkhave, anavakāso, yaṃ itthī arahaṃ assa sammāsambuddho'n etaṃ thānaṃ vijjati vitthāro.* (A. I. 14: 279, PTS, 1967, p. 28.)

¹⁸³ 「當時眾會，皆見龍女忽然之間變成男子，具菩薩行，即往南方無垢世界，坐寶蓮華，成等正覺，三十二相、八十種好，普為十方一切眾生演說妙法。」《妙法蓮華經》，(CBETA,T09, no. 262, p. 35c16-19)

第三節 並列句型

佛法的流傳最初是以口傳的方式延續於民間，未以文字記錄佛語。後來，為了讓佛法能保存下來，佛教對經文的傳承方式，發展成專業的分工組織系統來流傳佛法。聽聞者用背誦的方式來傳播經文內容，而作為持誦、背誦經文專業人士被稱為持誦師或背誦者（bhānaka）¹⁸⁴。因佛陀的教法於當時未有周全的分類，故說法的內容龐雜無系統，故持誦師在背誦過程中，為了方便記憶誦持，用了巴利語發音的規律性，從音節或句型重複性，統整口語化的經文並加以分類，以方便背誦和記憶。舉例而言，〈附論〉在說明波羅蜜的次序時，運用了固定的句型：

持戒支持布施而有果報、大利益。出離支持持戒，智慧支持出離，
精進支持智慧，安忍支持精進，真實支持安忍，決意支持真實，慈
心支持決意，平等捨支持慈心，宣說這些有果報、大利益。在慈
心後說平等捨。應該要理解：悲心支持捨，而且平等捨也支持悲心。

185

Pariggahitā 一詞在此譯文中解釋為「支持」，指的是後面波羅蜜作為基礎來修持前一個波羅蜜，以獲得更大的果報與利益。整段結構以「支持」二字為核心，透過字詞的前後對換，呈現出一種簡化的句型。以巴利文的句型觀之，語句的編排具有規律性，且在發音的結尾部分，前半段多以音節 am 與 ā 結尾，變化不大，這種編排使得念誦具有一定的節奏感，同時也增強了語感的熟悉度，容易上口。¹⁸⁶ 這樣格式化的語句在四部《尼科耶》的眾多經文中都有出現。

¹⁸⁴ 古譯 bhānaka，為佛教部派中以聲背誦經、讚頌、說法的專人。參考肯尼斯·羅伊·諾曼著，陳世峰譯《佛教文獻十講：佛教研究的文獻學途徑》，上海：中西書局，2019年，頁52。

¹⁸⁵ Dānaṃ silapariggahitaṃ mahapphalaṃ hoti mahānisamsanti dānānantaram sīlaṃ vuttaṃ... Sīlaṃ nekkhammapariggahitaṃ, nekkhammaṃ paññāpariggahitaṃ, paññā vīriyapariggahitā, vīriyaṃ khantipariggahitaṃ, khanti saccapariggahitā, saccaṃ adhiṭṭhānapariggahitaṃ, adhiṭṭhānaṃ mettāpariggahitaṃ, mettā upekkhāpariggahitā mahapphalā hoti mahānisamsat mettānantaramupekkhā vuttā. Upekkhā pana karuṇāpariggahitā karuṇā ca upekkhāpariggahitāti veditabbā. (CpA, PTS, 1979, p. 278.)

¹⁸⁶ 同 185 註。

另外，〈附論〉在解釋波羅蜜的總相時，以特徵、作用、現起、近因解釋時，也出現類似的重複套句：

布施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捨棄自我利益的心念。持戒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出離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智慧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精進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安忍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真實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決意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悲心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平等捨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斷除好惡，…。¹⁸⁷

以巴利文的句型觀之，其字詞結構呈現出整體性的組織，並在發音的末尾形成一種韻律，與前述引文的結構相似，顯示出一種異曲同工之妙的特性。

第四節 巴利語字義探討

翻譯〈附論〉的過程，我面對字義和用詞的抉擇時，察覺到裏面有相當大的複雜性和難度。這其中牽涉到對巴利語原文深層的理解，更需對上下文整體脈絡的掌握，還需考慮每個多義字的不同涵義，並保持其準確性和流暢度。在翻譯過程中，有些字詞難以查找，需要莫大的耐心來尋閱字典，更需指導老師細心的引導矯正。於此，整理出〈附論〉中一些值得探討的專門字詞，對應於菩提比丘的翻譯作對閱，以確保我的翻譯更精確。

一、Buddhatta（覺性）

¹⁸⁷ n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attūpakaraṇapariccāgacetanā dān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āyavaṇṇasūcariṃ atthato sīl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ādīnavadassanapubbaṅgamo nekkhamm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dhammānaṃ.... paññā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 - sallapariggahito kāyacittehi parahitārambho vīriy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sattasaṅkhārāparādhasaṅgamaṃ... khanti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viraticetanādibhedāṃ avisaṃvādanaṃ sacc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 pariggahitaṃ acalasaṃvādanādhiṭṭhānaṃ dhiṭṭhān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lokassa hitasukhūpasamhāro.... mettā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 pariggahitā anunayaṇṇaṃ upekkhāpāramitā. (CpA, PTS, 1979, p. 277.)

本文在波羅蜜總相的說明中，將 *buddhatta* 翻譯為覺性，意指一個人完全實現覺悟的圓滿境界。一般情況下 *Buddha* 多翻譯為佛陀，而 *buddhatta* 可以理解為 *Buddha nature*——有佛性的意思。在〈附論〉中 *buddhatta* 專指佛陀覺悟後，所具備的特殊狀態或地位。此字可追溯到梵語 *buddhatva* 時，後綴詞 *tva*（表示其性質的抽象，如狀態或地位的概念），意指佛陀的狀態或地位。¹⁸⁸巴利 *buddhatta* 和梵語 *buddhatva* 二字都表示覺悟後所擁有的卓越品性、特質以及獨特地位，故翻譯為「覺性」可避免與「佛性」混淆。

然「佛性」一詞在不同的佛教部派中擁有各自的解釋。在後期大乘佛教的發展中，「佛性」的傳承蘊含了複雜的佛教思想和哲學，具有豐富而深厚的涵義。此概念與如來藏思想密切相關，為佛教思想體系中的重要一環。以下將對「佛性」概念進行簡要的釐清和探討。

在耿晴的〈「佛性」與「佛姓」概念的混淆：以《佛性論》與《大乘起信論》為中心〉中，提出大乘經典最早出現「佛性」一詞源自「佛界」（*buddha-dhātu*）或「佛種姓」（*buddha-gotra*）。*buddha-dhātu* 一詞依據《涅槃經》的教義，有兩種說法：其一、「佛性」「是因非果」或「非因非果」，是常恆不變；其二、是成佛的狀態，強調「佛性」是常恆不變的實相。¹⁸⁹上述的兩種觀點的主要區別在於對「佛性」是否受制於因果關係的看法。前者將「佛性」置於因果關係中，認為它指的是具有成佛的潛力，而後者則將「佛性」視為一種超越因果的永恆存在。

耿晴又提出《佛性論》的「佛性」（*buddha-gotra*）是依據《菩薩地持經》翻譯出來，有「種姓」的概念在其中。《佛性論》將 *buddha-gotra* 區分兩種：「住自性性」或「引出佛性」。¹⁹⁰「住自性」是無為法，強調「佛性」是一種恆久存

¹⁸⁸ *Buddhatva*: n. the condition or rank of a Buddha Kathās. M. Monier- Williams, *Sanskrit- English Dictionary*, 1899, P. 733.

¹⁸⁹ 耿晴，〈「佛性」與「佛姓」概念的混淆：以《佛性論》與《大乘起信論》為中心〉，《韓中日國際佛教學術大會》1，2011年，頁69。

¹⁹⁰ 同上註。

在的本質，不受外在因素的影響而變動。「引出佛性」則為變動無為法，重點在於「佛性」的動態性和活躍性，表明「佛性」是具有一種動態的特性，可以在不同的狀態中顯現和作用。耿晴也順帶提到，後期的《中邊分別論疏》將「住自性性」理解為「真如性」——普遍不變的真理，認為「佛性」的恆常性和穩定性適於任何眾生此概念發展至後期，演變成如來藏思想的「如來種性」（*tathāgata*），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的主張。¹⁹¹

在 *Pāli gotta/gotra and the term gotrabhū in Pāli and Buddhist Sanskrit*，英國佛教學者 Ruegg, D. S 提出：*gotra* 一詞在古印度雅利安語表達了家族、氏族、血統等含義，而 *gotrabhū* 在巴利字典中出現語音上不規則的形式（如 *gotrabhūñāna* 和 *gotrabhūddhamma*）。本文整理了 Ruegg 對 *gotrabhū* 意義的解釋。從《相應部》、《中部》提到的 *gotrabhū* 的意義，是一個具有崇高精神的人離開俗世成為聖人。此外《小部》的《無礙解道》、《大名》、《無礙解道註》也提到了 *gotrabhū* 一詞的含義，指的是一種意識狀態，這種狀態是涉及普通人的傳承及其條件，以及聖人的傳承的覺悟。¹⁹²巴利文中的 *bhū* 可能指的是種姓，而 *gotrabhū* 則是指加入證悟行列的人，也可理解為聖者。在大乘佛教中，*buddha-gotra* 一詞被用來表示成佛的可能性，認為每個人從未成佛的狀態(如來藏)到成就完全覺悟(佛性)的過程。巴利文獻中，佛姓可能更側重於一個人已具備圓滿覺悟的狀態，跟大乘經典談的如來藏佛性是不一樣。

〈附論〉提及的「佛性」*buddhatta* 指成佛所具備的特殊狀態或地位，而後期大乘佛教對「佛性」詮釋擴展到眾生層次，涉及因與果、無為法和有為法。最後恆常不變的「佛性」，眾生皆有「佛性」成為大乘佛教中重要的思想之一。

¹⁹¹ 同上註。

¹⁹² Ruegg, D. S, 〈*Pāli gotta/gotra and the term gotrabhū in Pāli and Buddhist Sanskrit*〉, 《*Buddh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I. B. Horner*》63,2024,p.200.

二、Karūṇūpāyakosalla（悲的方便和善巧）

karūṇūpāyakosalla 強調悲心和善巧方便（智慧）的結合，是慈悲與智慧的互相支持，如此才能有效地幫助眾生離苦得樂。在〈附論〉提到悲心和善巧方便應貫穿其它波羅蜜行：

布施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捨棄自我利益的心念。持戒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善的身語行，從意義上遠離不應做、做應做等等。出離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平等捨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斷除好惡，對眾生善意、不善意行，平等對待。¹⁹³

修習任何波羅蜜都必須基於悲心和善巧方便，使他們能夠走向解脫之路。這凸顯了佛教的一個重要概念，即教法的靈活性和適當性，以滿足不同眾生的需求。如《本生》的故事中，比豆梨賢者將波羅蜜的實踐體現在日常生活中，包括待人處事、化解爭端等，都可以運用巧妙方法，以達到激發智慧、為眾生求得安樂。

在大乘經典中，菩薩修行的善巧方便與般若密不可分，如《大智度論》云：

菩薩道有二種：一者、般若波羅蜜道，二者、方便道。...般若與方便，本體是一，以所用小異故別說...。菩薩得是般若波羅蜜實相，所謂一切法性空、無所有、寂滅相，即欲滅度；以方便力故，不取涅槃證。...是時，菩薩以方便力，過二地，入菩薩位；住菩薩位中，知甚深微妙無文字法，引導眾生，是名方便。¹⁹⁴

引文指出般若和方便的本體是一致的，只是在應用上稍有小異，所以區分為兩種。菩薩在修行過程中，首先領悟般若的實相，了解一切法性皆空、寂滅相的平等境

¹⁹³ Visesaṇa pana yasmā karū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attūpakaraṇapariccāgacetanā dānapāramitā, karūṇūpāyakosalla pariggahitaṃ kāyavacīsucaritaṃ atthato akattabbaviratikattabbakaraṇacetanādayo ca sīlapāramitā. Karūṇūpāyakosalla pariggahito ādīnavadassanapubbaṅgamo kāmahavehi nikkhama nacittuppādo nekkhama pāramitā, ...karū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ananayapaṭighavidhamsanī iṭṭhāniṭṭhesu sattasaṅkhāresu samappavatti upekkhāpāramitā. (CpA, PTS, 1979, p.278.)

¹⁹⁴ 《大智度論》，CBETA，T25, no. 1509，p. 75. 4b28-c14。

界，從而救渡一切眾生。爲此，菩薩得空性境界後不會立即進入涅槃證悟，而是運用善巧方便力，以微妙的方法引導眾生。

巴利文獻的悲和善巧方便，強調以悲心為出發點，驅使修行者以智慧的方式幫助、解脫眾生，展現悲心。大乘經典則將般若空性視為重要的基礎，通過了解一切現象的空性，菩薩才能夠運用智慧方便來引導眾生。總的來說，巴利文獻強調以悲心為基礎的善巧方便，而大乘經典則重視以般若為基礎的善巧方便。

三、nekkhamma（出離）

Nekkhamma 是源於動詞 nikkhamati 的現在分詞 nikkhamana 所轉變成的名詞，有離去、離開之意。了解世間諸法皆是無常、苦、無我的，便能超越世俗、放下世間的欲望和執著。這是佛教修行中重要的概念，代表從物質世界和感官慾望中解脫，追求內在的平靜及更高層次的靈性修持。若以對應的梵文 *naiṣkramya* 來看，意思是離開或走出。這個詞通常用於指從某個地方或狀況中離開或走出來，尤指從欲望的追求中走出來。¹⁹⁵

出離波羅蜜的特徵為 nikkhamana（出離），其現起是 vimukha（背離）。Nikkhamana（出離）意指離去或出發。在《本生》二偈集中：適時的離去是好的，不適時的離去則不好。因為不適時的離去，就像一支孤軍，在不適當的時候出發，會導致混亂無序。¹⁹⁶ Nikkhamana 在佛教文獻中，通常用來表示離開或離去的動作，特別是在比丘、比丘尼的語境中，描述他們離開一個地方或前往其他地方，也可以引申為從在家到出家。

¹⁹⁵ Franklin Edgerton,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India: Motilal Banarsidass, 1953, p. 313.

¹⁹⁶ “ Kāle nikkhamanā sādhu, nākāle sādhu nikkhamo; Akālena hi nikkhamma, ekakampi bahujjano; Na kiñci atthaṃ joteti, dhañkasenāva kosiyaṃ. (Ja. II, 266, PTS, 1990, p. 208).

Vimukha（背離）則有轉身離開、避開、忽視的意思。在《增支部·長行篇》：奴僕、工人和其他人遠離（vimukha）他們工作，在不合時宜時才進食，且非常迅速。¹⁹⁷依文意，工人和其他人因為對工作缺乏動力，所以遠離他們的工作。又如〈附論〉中直戰王子體悟到世間短暫快樂的過患，因恐懼心而背離國王和市民的期望，為追求更高層次的精神境界而出離。

四、samvega（悚懼）

在精進波羅蜜的注解中，出離的近因是悚懼 samvegapatthānā。在張雲凱〈漢譯《阿含經》之「厭離」研究〉¹⁹⁸中，從佛學辭典對整理出samvega的意思：samvega 主要是指對世間的厭離，與激動、害怕、焦慮、擾亂等情緒詞有關。若以佛教五蘊來看，samvega（悚懼）屬於受、想、行蘊的範圍。

samvega 在佛典中被引申為因世間無常性的變化，產生驚悚的情緒感受，急迫地尋求內心和平的心路歷程，產生脫離世俗、遁世修行之道。張氏又將samvega 整理出三種層次：（一）被無常性震撼而產生之出離。當個人深刻體悟到世間一切都是無常變化的，這種悚懼驅使著他們產生出離心，超越世俗的苦難。（二）為了要超越煩惱而產生之出離。當個人意識到煩惱是造成苦難的主要原因，悚懼便驅使他們追求超越煩惱的境界，以達到心靈的解脫。（三）因修行成就平等、無分別而捨之出離。當個人透過修行實現內在的平等和無分別，不再執著於世間的種種差異，亦產生出離的心境。可以說出離是為了解脫世間苦、對治煩惱性、成就如實知見。

張雲凱認為《大般若經》對 samvega 的解釋，主要是說菩薩通過對空性的認知，使得菩薩超越生死、涅槃等的恐懼，而是以菩提心，致力於渡化眾生。

¹⁹⁷ dāsakammakaraporisā vimukhā kammaṃ karonti; tāvatakaṃyeva asamayena bhuttaṃ anojavantāṃ hoti. (A. III. 5. 23, PTS, 1958, p. 260).

¹⁹⁸ 張雲凱，〈漢譯《阿含經》之厭離研究〉，杜潔祥編輯，《法藏之津二編：佛教思想研究專輯第二冊》，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年，頁50。

五、bhavavibhavasampatti(有無)

布施波羅蜜的現起提到 bhavavibhavasampatti。Vibhava 意指非存在，生命的終結、毀滅。相對於 bhava，vibhava 似乎趨向於描述一種超越有或無的狀態。在《長部·十增經》提到：哪三種事物應該被放棄？三種貪欲：欲的渴愛、有的渴愛、無有的渴愛（vibhavataṇhā）。¹⁹⁹Vibhava 在此被理解為無有，其實就是無色（formless）。

布施主要對治貪欲，bhavavibhavasampatti 可以被理解為超越有和無的狀態，不被外在條件的限制。本文將之翻譯為「無論有無都滿足的狀態」，主要強調布施當下，內心中已經超越了對有和無的執著。在不受限於自身資源足夠或缺乏的情況下，都願意無私地捨棄，同時在給予他人時也能夠感到滿足。

菩提比丘在 *A Treatise on the pāramīs* 中，將 bhavavibhavasampatti 翻譯為「實現富足和良好的存在狀態」²⁰⁰，強調通過布施所得到的福報，包括物質和精神兩方面。

六、visayobhāsana(照亮)

智慧波羅蜜的作用中提到 visayobhāsana，意指照亮對象。obhāsana 有照亮、閃耀的意思。智慧產生照亮對象的作用，如實洞察諸法的本質。

若從梵語字源來看，avabhāsana 有發光、顯示出、啟發的性質。一種能夠使對象或主體明顯顯示的特性。如《本生》比豆梨賢者透過深刻的洞察看清事物的真相，並以正確的見解將這些理念傳遞給他人。在處理爭議時，他內心的清澈與

¹⁹⁹ katame tayo dhammā pahātabbā. Tisso taṇhā– kāmataṇhā, bhavataṇhā. vibhavataṇhā. (D. III.34.3 PTS,1976, p. 275.)

²⁰⁰ or the achievement of prosperity and a favorable state of existence .Bhikkhu Bodhi. *A Treatise on the pāramīs*, Sri Lanka: Buddhist Publication Society, 1996, p. 23.

平靜使他不受無明的干擾，因而能他人說法，並啟發和指引眾生。這可能意味著照亮和啟發的過程，也可透過語言的傳達方式來實現。²⁰¹《那先比丘經》更清楚的說明，智慧產生時破除了無明的黑暗，帶來了明亮，讓修行者看到無常、苦、無我的真相。²⁰²

七、soracca（溫柔、克制）

在〈附論〉中，真實波羅蜜升起的主要原因是 soracca，有溫順、柔和、克制的意義。「克制」是如何與「真實」產生連結？克制的本質，在於防止自己造假、以扭曲的心態造業。透過抑制不當的欲望和執著，可避免造成與事實相違的習性。這種克制不僅在外在表現為真誠的言行，更在內在建立了堅實的心行，使人能夠以正直的心來看到自身和實際的環境。在《相應部》的一部經典中提到：「身受自律，言語受自律，在飲食和腹部方面，我自我約束。我誓言保持真實，遠離虛偽，透過我的克制得解脫。」²⁰³通過在身、語、飲食三個層面的克制，實現內在的解脫，達到心靈的平靜和自由。

²⁰¹ Obhāsana, (nt · adj) [fr · obhāsa, cp · Sk · avabhāsana] shining. VvA · 276 Hardy : speaking to someone. (PED, p. 169.)

²⁰² “Katham, bhante, obhāsanalakkhaṇā paññā”ti? “Paññā, mahārāja, uppajjamānā avijjandhakāraṃ vidhameti, vijjohhāsaṃ janeti, nāṇālokaṃ vidamseti, ariyasaccāni pākaṭāni karoti; tato yogāvacaro ‘aniccaṃ’ti vā ‘dukkhaṃ’ti vā ‘anattā’ti vā sammappaññāya passatī”ti. (Miln. III. PTS, 1978, p. 40.)

²⁰³ Kāyagutto vacīgutto, āhāre udare yato; Saccam karomi niddānam, soraccam me pamocanam. (S. I : 7. 1, PTS, 2000, p. 172.)

第五節 波羅蜜次序和項目

巴利文獻中所看到的十波羅蜜排列順序，依《南傳菩薩道》的解釋，是依著佛陀教法的次序而產生。²⁰⁴最初修持的便是布施波羅蜜，最後是捨波羅蜜。它與大乘佛教的六波羅蜜有何異同，在此予以探討。

〈附論〉的第四個問題提到：這些〔波羅蜜〕的次序是甚麼？一、「布施」被視為首要的修行，因其易於實踐而置於首位。二、「持戒」在其後，強調克制和自我約束的品質，能夠淨化施者與受者的心靈。三、在持戒的修持下，我們逐漸培養「出離」世俗執著的心，成為實現內心清淨和修定的助緣。四、「智慧」在出離之後，因唯有在定境中，智慧方能現起，助於洞察世間實相了。五、「精進」在智慧的指引下持續修習，能克服種種困難和障礙。六、有精進心後，在面臨各種困難和挑戰，「忍辱」能以平靜、堅毅和包容的態度來應對，致使不受外在環境的影響。七、具備了容忍心後，能堅持「真實」的立場，因真實面對困境能夠提升容忍力。八、當我們具有堅定的「決心」時，面對各種障礙，我們會擁有強大的動力去克服這些挑戰，並且實現我們的目標。九、具備「慈心」是真正為他人帶來福利的關鍵。十、然而，除了慈心之外，我們還需要學習「中捨」，才能真正超越個人利益，為眾生帶來真正的幸福。²⁰⁵每個波羅蜜都為下一個波羅蜜的修行打下基礎，同時也受到後一個波羅蜜所支持和影響。

²⁰⁴ 佛陀教法的五種排列方式:1.真實發生的次序(pavattikkama) 2.去除的次序(pahānakkama) 3.修習的次序 (paṭipattikkama) 4.生命界的次序(bhūmikkama) 。5.佛陀教法的次序 (desanākkama) 。波羅蜜這一章，它並不是採取真實發生、去除、修習與生命界的次序排列，而是根據第五個方式，即是基於特別原因成為佛陀教法的次序。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頁88。

²⁰⁵ Ko tāsam kamoti. Ettha kamo desanākkamo, so ca paṭhamasamādānahetuko,samādānaṃ pavicayahe-tukam, iti yathā ādimhi pavicitā samādinna ca, tathā desitā... evametāsam kamo veditabbo. (CpA, PTS,p. 278- 280.)

《菩提道次第廣論》對六波羅蜜的順序也作說明，若能無私地布施財富，並擺脫貪婪之心，即可修持戒律。若堅持持戒，避免邪惡行為，並以忍耐心態面對怨恨，則能培養忍耐力。若能堅持不懈地精進修行，即使遭遇困難，也能持之以恆。若日夜勤修，能夠達到心境的正定，專注於善行，則能心生安寧。若心境安定，便能洞悉真實。²⁰⁶儘管六個波羅蜜都與其他波羅蜜有內在關聯，但相較於巴利文獻中的十波羅蜜，六波羅蜜似乎缺乏了一些修行的品質，如悲心、真實心，使得其連貫性可能不太明顯。這或許是因為在大乘佛教中，般若被視為指導和啟發其他波羅蜜的根本元素，所謂「若無般若，五度如盲」，修行者應以發展般若智慧為中心，並將其他波羅蜜融入般若波羅蜜中。

從巴利文獻十波羅蜜與大乘佛教六波羅蜜排列項目來看，參閱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中，對波羅蜜的組成²⁰⁷，提到十波羅蜜簡化成六波羅蜜的過程。如下表為兩者的說明所示：

巴利文獻十波羅蜜	大乘六波羅蜜
1. 布施波羅蜜	1. 布施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2. 持戒波羅蜜	2. 持戒波羅蜜：出離波羅蜜(普遍性善業)、真實(語)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3. 出離波羅蜜	3. 禪定波羅蜜：出離(隱士生活)波羅蜜、慈(禪那)波羅蜜、捨(中捨心)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²⁰⁶ 第二、兼說次第決定分三。生起次第者，若能布施於諸資財，不顧不貪，則能受戒。若具尸羅善防惡行，則於怨害而能堪忍。若有忍耐不厭難行，退緣微少，能發精進。若能晝夜發勤精進，能發正定，心於善緣堪能安住。若心定者，乃能如實通達真實。《菩提道次第廣論》，CBETA, B10, no. 67, p. 695a22-b2。

²⁰⁷ 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南傳菩薩道》，頁 167。

4.智慧波羅蜜	4.般若波羅蜜：真實波羅蜜、捨(慧心所)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5.精進波羅蜜	5.精進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6.安忍波羅蜜	6.忍辱波羅蜜：安忍波羅蜜、決意波羅蜜
7.真實波羅蜜	
8.決意波羅蜜	
9.慈波羅蜜	
10.捨波羅蜜	

表格 4 巴利文獻十波羅蜜與大乘六波羅蜜簡化表

其中，「出離波羅蜜」被解讀為「隱士生活的出離」和「禪那克服五蓋的出離」，故將「隱士生活的出離」歸類於持戒波羅蜜，而將「禪那克服五蓋的出離」的禪定波羅蜜。

「真實波羅蜜」分為真實語和真實智。真實語即不妄語歸，被類為持戒波羅蜜。屬於慧心所的真实智，則被歸類為智慧波羅蜜。

「慈心波羅蜜」與禪那修持相關，因此被歸類為禪定波羅蜜。

「捨波羅蜜」分為「中捨心的捨」和「慧心所的捨」。前者指的是身心處於一種平衡狀態，故而被歸類於禪那波羅蜜。「慧心所的捨」是對事物本質的理解和接，因此被歸於智慧波羅蜜。

「決意波羅蜜」是修行者對達到解脫和覺悟目標的堅定決心，作為一種全面的修行品質，應被視為所有六波羅蜜的共有特徵。

「十波羅蜜」和「六波羅蜜」的次序和項目有所差異，這反映出不同的佛教流派對於修行道次第有各自的理解與強調。巴利文獻中的十波羅蜜強調一種漸進

式的修行次序，認為德行的培養徐逐步完成。大乘佛教的六波羅蜜則更強調般若智慧的重要性，將其視為指導和啟發其他波羅蜜的根本品質。六波羅蜜的次序和項目結構較簡化，突顯出般若智慧的地位。



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第四章 《行藏注·附論》譯注

Pakiṇṇakakathā 附論²⁰⁸

Imasmim pana thāne thatvā mahābodhiyānapaṭipattiyam ussāhajātānam kulaputtānaṃbodhisambhāresu nānappakāraḥkosallattham sabbapāramīsu pakiṇṇakakathā kathetabb.

〔由以上說明〕在這點上，對於升起勇猛的善男子，在大菩提乘修練的一切波羅蜜菩提資糧中，此〈附論〉將會以種種善巧義加以說明。

Tatridam pañhakammaṃ 1. kā pan'etā pāramiyo? 2. Kenatthena pāramiyo? 3. Katividhā cetā? 4. Ko tāsam kamo? 5. Kāni lakkhaṇarasapaccupaṭṭhānapadaṭṭh ānāni? 6. Ko paccayo? 7. Ko saṃkilesa? 8. Kiṃ vodānaṃ? 9. Ko paṭipakkho? 10. Kā paṭipatti? 11. Ko vibhāgo? 12. Ko saṅgaho? 13. Ko sampādanūpāyo? 14. Kittakena kālena sampādanam? 15. Ko ānisamsa? 16. Kiṃ cetāsam phalanti?. atridam vissajjanam

在此詢問：1. 什麼是波羅蜜？2. 什麼是〔波羅蜜〕的意義？3. 〔波羅蜜〕有幾種？4. 什麼是〔波羅蜜〕次序？5. 什麼是〔波羅蜜〕相〔特徵〕、味〔作用〕、現起、近因〔足處〕？6. 什麼是〔波羅蜜〕的緣？7. 什麼是〔波羅蜜〕的染污？8. 什麼是〔波羅蜜〕的淨化？9. 什麼是〔波羅蜜〕的對治？10. 什麼是〔波羅蜜〕的實踐？11. 什麼是〔波羅蜜〕的分類？12. 什麼是〔波羅蜜〕的組成？13. 什麼是〔波羅蜜〕的圓滿？14. 用多少時間圓滿〔波羅蜜〕？15. 什麼是〔波羅蜜〕的利益？16. 什麼是〔波羅蜜〕的果？在此回答如下

²⁰⁸ pakiṇṇakā: 種種的, 雜多的, 雜論。kathā: 演講, 故事, 談話。pakiṇṇakakathā 雜論。因此篇在行藏注書是最後一篇, 並作為波羅蜜行的說明討論, 故於此翻譯為附論。

1. kā panetā pāramiyoti? Taṇhāmānadiṭṭhīhi anupaha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dānādayo guṇā pāramiyo.

1.什麼是波羅蜜?波羅蜜是布施等等的功德，不被渴愛、慢、邪見所害，以悲心和善巧方便所攝持。

2. Kenatṭhena pāramiyoti?Dānasīlādiguṇavisesayogena sattuttamatāya paramā mahāsattā bodhisattā.tesaṃ bhāvo kammaṃ vā pāramī, dānādikiriya.

2.什麼是波羅蜜的意義?這些偉大眾生的最勝(paramā) 透過實踐布施、持戒等殊勝功德〔就是〕菩薩摩訶薩；或者說波羅蜜是〔菩薩摩訶薩〕存在和行為〔如〕布施等等的作為。

Atha vā param sattaṃ attani mavati²⁰⁹ bandhati guṇavisesayogena, param vā adhiataram majjati sujhati saṃkilesamalato, param vā seṭṭham nibbānaṃ visesena mayati gacchati, param vā lokam pamāṇabhūtena²¹⁰ ṇāṇavisesena idhalokam viya munāti paricchindati, param vā ativiya silādiguṇagaṇam attano santāne²¹¹ minoti²¹² pakkhipati²¹³, param vā attabhūta²¹⁴ dhammakāyato²¹⁵ aññaṃ paṭipakkham vā tadanatthakaram kilesacoragaṇam mināti hiṃsatīti paramo, mahāsatto. Paramassa ayantiādi vuttanayena yojetabbam.

²⁰⁹ Mavo 梵語 Mū 在 Dhṭp 216 頁被給定義為綁紮的詞根。

²¹⁰ Pamāṇa (pa+mā, Vedic pramāṇa) 【中】 1.尺寸，大小，數量。2.時間長短，周圍，長度。3.年齡；4.有限。5.引申為正確的知見，標準，準則。

²¹¹ Santāna:1.連續性，繼承。2.子孫。3.蜘蛛網。attano santāne 自我的連續性。

²¹² minoti:1.Mināti 字根 (梵文) mā & mi; 現在式 minūte & minoti; 印歐語系 me 梵文 mātra (意為量度)、māna (意為尺度)。2.Mināti 或 mī (或 mi) 是古印度梵文中的動詞，意為減少。

²¹³ pakkhipati: [pa-kṣip] 投入丟入，包含包括 (包括容器的位置)，置入，包裹 (常用於將屍體放入貝殼或山丘中的儀式中)

²¹⁴ Attabhāva:個人、個性、個體、自己存活(自我性)。

²¹⁵ dhammakāya: the Normal body.(the teaching from buddha)教法集合。

或者，透過實踐殊勝功德，將自己與其他有情連結、結合〔在一起〕。或者對於較殊勝〔有情〕潔淨、清淨其煩惱污垢；或讓卓越〔有情〕以殊勝的〔方式〕達到、證得涅槃；或如同以正確準則，以殊勝智慧辨別、明白其他世界(涅槃)或這世間(娑婆)；雖然會削弱、埋滅自身生命，〔但能夠幫助〕其他〔有情〕，積累戒等無上功德；或者，最殊勝者是指大菩薩「從我執和教法相對立，能減少、破壞煩惱賊眾與無意義種種作為」對於 param 也是指「實踐」，以上述的方式是合理的。

Pāre vā nibbāne majjati sujjhati satte ca sodheti, taṃ vā mayati²¹⁶ gacchati gameti ca, munāti vā taṃ yāthāvato, tattha vā satte minoti pakkhipati, kilesārayo vā sattānaṃ tattha mināti hiṃsaṭīti pāramī mahāpuriso. Tassa bhāvo kammaṃ vā pāramitā, dānādikiriyāva. Iminā yena pāramīsaddattho veditabbo.

或者，能夠清淨、純淨，淨化眾生，到彼涅槃。或者與眾生相應、連結、結合。或抵達、到達、讓眾生去到(涅槃)或如實了知(涅槃)，大士的波羅蜜就是「能削弱、埋滅執著，或削減、破壞眾生的煩惱敵人。」這樣狀態或行為是最上的，就像布施等等行。應該以這樣的方式了知波羅蜜的字義。

3. Katividhāti? Saṅkhepato dasavidhā. Tā pana pāḷiyaṃ sarūpato āgatāyeva. Yathāha – “ Vicinanto tadā dakkhiṃ paṭhamam dānapārami Pubbakehi²¹⁷ mahesīhi²¹⁸, anuciṇṇam mahāpathan” ti. (bu. vaṃ. 2.116) –Ādi. Yathā cāha – “ kati nu kho, bhmahesānte, buddhakārakā dhammā? Dasa kho, sārīputta, buddhakārakā dhammā. Katame dasa?Dānaṃ kho, sārīputta, buddhakāraḥ dhammo, sīlaṃ, nekkhammaṃ, paññā, vīriyaṃ, khanti²¹⁹, saccaṃ, adhiṭṭhānaṃ, mettā, upekkhā buddhakāraḥ dhammo. Ime kho, sārīputta, dasa buddhakārakā dhammā ” ti.

²¹⁶ Maya 意為由...製成，由...組成。這裡譯為證得。

²¹⁷ Pubbaka:[pubba] 以前的、昔日的。-isi 是指古代的佛教僧侶、昔日的聖者。有古佛的意思。

²¹⁸ Mahesi:(mahā + isi)大仙（大修行者）、過去佛的意思。

²¹⁹ khanti 歡受認容，安忍。

3.〔波羅蜜〕有幾種? 簡要的說有十種。有著相同的經文，如是：「思惟者見到最初布施波羅蜜被古仙人者達到(已熟知)大道。」(佛種姓經. 2.116) 首先，如是說：「大德啊!成佛行法有多少?」「舍利弗!十種成佛行法。是哪十種?」「舍利弗!成佛行法:〔布施〕上已說、持戒、出離，智慧，精進，安忍(非消極，願意承受)，真實，決意，慈心，平等捨佛所行法。舍利弗!這就是十種成佛所行法。」

Idamavoca bhagavā, idaṃ vatvā sugato athāparam etadavoca satthā –“ Dānaṃ sīlaṅca nekkhammaṃ, paññā vīriyena pañcamamaṃ;Khanti saccamadhiṭṭhānaṃ, mettupekkhāti te dasā ” ti. (bu. vaṃ. 1.76 thokaṃ visadisam);

薄伽梵·善逝·導師更進一步說這個：「布施、持戒、出離，智慧，以精進作為第五，安忍、真實，決意，慈心，平等捨共十個〔波羅蜜〕。」

Keci pana “chabbidhā”²²⁰ ti vadanti Taṃ etāsaṃ saṅgahavasena vuttaṃ. So pana saṅgaho parato āvi bhavissati.
然而有些人說「六種」。這個以簡略方式有(六種)之說，又這個收攝〔在底下〕會清楚說明

4. Ko tāsam kamoti? Ettha kamo desanākkamo, so ca paṭhamasamādānhetuko, samādānaṃ pavicayahetukaṃ, iti yathā ādimhi pavicitā samādinnā ca, tathā desitā

4.這些〔波羅蜜〕次序是甚麼?這裡「順序」是指教說順序。這〔順序〕先受持為因，是分析受持為因。如是，從第一〔波羅蜜〕開始分析受持，如此宣說。

²²⁰ 六種是指六波羅蜜，即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波羅蜜。

Tattha dānaṃ sīlassa bahūpakāraṃ sukarañcāti taṃ ādimhi vuttaṃ. Dānaṃ sīlapariggahitaṃ mahapphalaṃ hoti mahānisamsanti dānānantaraṃ sīlaṃ vuttaṃ. Sīlaṃ nekkhammapariggahitaṃ, nekkhammaṃ paññāpariggahitaṃ, paññā vīriyapariggahitā, vīriyaṃ khantipariggahitaṃ, khanti saccapariggahitā, saccaṃ adhiṭṭhānapariggahitaṃ, adhiṭṭhānaṃ mettāpariggahitaṃ, mettā upekkhāpariggahitā mahapphalā hoti mahānisamsāti mettānantaramupekkhā vuttā. Upekkhā pana karuṇāpariggahitā karuṇā ca upekkhāpariggahitāti veditabbā.

布施對持戒有許多助益、容易實踐，所以先說(布施)。持戒支持布施而有果報、大利益。在布施後說持戒。出離支持持戒，智慧支持出離，精進支持智慧，安忍支持精進，真實支持安忍，決意支持真實，慈心支持決意，平等捨支持慈心，宣說這些有果報、大利益。在慈心後說平等捨。應該要理解:悲心支持捨，而且平等捨也支持悲心。

“ Kathaṃ pana mahākāruṇikā bodhisattā sattesu upekkhā hontī ” ti?
“ Upekkhitabbayuttesu kañci kālaṃ upekkhā honti, na pana sabbattha sabbadā cā ” ti
keci. Apare pana – “ na sattesu upekkhā, sattakatesu pana vipakāresu upekkhā hontī ’ti.

諸大悲菩薩如何對眾生平等捨?有這樣的平等捨有時候對於:適合平等捨的〔眾生〕有時候平等捨，不是一切義(人)或一切時²²¹。有另外一種平等捨不是針對眾生本身，捨是針對眾生已做不好作為。²²²

Aparo nayo – pacurajanesupi pavattiyā sabbasattasādhāraṇattā appaphalattā sukarattā ca
(1). ādimhi dānaṃ vuttaṃ.

另外一種〔解釋波羅蜜順序的〕方法- (1)布施首先被說，從各類各樣眾生來說，〔布施〕是所有眾生共通性，是果報較少且易做的。

²²¹ 強調了在適當的時候，菩薩會對適合平等捨的眾生持平等心，而不是對所有眾生都一視同仁。

²²² 這意味著菩薩的慈悲和平等心並不是盲目的，而是基於對眾生行為的理解。

(2). Sīlena dāyakapaṭiggāhakasuddhito parānuggaḥaṃ vatvā parapīḷānivattivacaṇato kiriyadhammaṃ vatvā akiriyadhammavacaṇato bhogasampattihetuṃ vatvā bhavasampattihetuvacaṇato ca dānassa anantaraṃ sīlaṃ vuttaṃ.

(2). 布施之後說戒行：透過戒行清淨施者與受施者。先說幫助他人後(布施)，然後說他人止息痛苦(持戒)。先說所應做法後(布施)，然後說不應作法(持戒)。先說財富成就原因後(布施)，然後說〔下世往生善趣〕存在成就原因(持戒)。

(3). Nekkhammena sīlasampattisiddhito kāyavacīsucaritaṃ vatvā manosucaritavacaṇato visuddhasīlassa sukheveva jhānasamijjhanatokammāparādhappahānena payogasuddhiṃ vatvā kilesāparādhappahānena āsayasuddhivacaṇato vītikkamappahānena cittassa pariyuṭṭhānappahānavacaṇato²²³ ca sīlassa anantaraṃ nekkhammaṃ vuttaṃ.

(3). 戒行之後說出離：透過出離清淨圓滿戒行。先說身語善行(戒行)，然後說心的善行(出離)。透過清淨戒行安樂，禪修成就。先說透過斷除罪過行為(kamm)；前行清淨，然後說透過斷除罪過的煩惱(出離)；意念清淨。從透過斷除違犯(戒行)，斷除心的纏(隨眠煩惱)來說。

(4). Paññāya nekkhammassa siddhiparisuddhito jhānābhāvena paññābhāvavacaṇato “ samādhipadaṭṭhānā hi paññā, paññāpaccupaṭṭhāno ca samādhi ”. Samathanimittaṃ vatvā upekkhānimittavacaṇato parahitajjhānena parahitakaraṇūpāyakosallavacaṇato ca nekkhammassa anantaraṃ paññā vuttā.

²²³ 菩提比丘長老英譯為「表面下的趨勢」(the underlying tendency)，並說，在論書中污染的發生依序為「煩惱潛在趨勢」(anusaya, 心中的潛在性質)、「纏」(pariyuṭṭhāna, 纏住與征服了心)、「違犯」(vītikkama, 激發不善的身語行)三階段，與《大毘婆沙論》所說「分別論者又說隨眠是纏種子……纏從隨眠生」相合。

(4).出離後面說智慧：透過智慧成就清淨的出離。因為沒有靜慮就沒有智慧。「因為三摩地近因是智慧，智慧現起是三摩地。先說止息的相(出離)，在說平等捨(Pañña)相。透過利益他人思維的禪修(出離)，在說利益他人的方便善巧(智慧)。

(5). Vīriyārambhena paññākiccasiddhito sattasuññatādhammanijjhānakkhantiṃ vatvā sattaḥitāya ārambhassa acchariyatāvacaṇato upekkhānimittaṃ vatvā paggahanimittavacaṇato nisammakāritaṃ vatvā uṭṭhānavacaṇato ca “ nisammakārino hi uṭṭhānaṃ phalavisesamāvahatī ” ti paññāya anantaraṃ vīriyaṃ vuttaṃ.

(5).智慧後面說精進：透過精進圓滿完成智慧行。先說洞察、安忍眾生在本質上是空性(智慧)，再說為利益眾生生起不思議的努力(精進)。先說捨相(智慧-思維修)，再說精勤相(精進)。先說思慮行(智慧)，再說奮發行(精進)。「思慮行能帶來精進殊勝果報。」

(6). Vīriyavato sātaccakaraṇavacaṇato “khantibahulo hi anuddhato sātaccakārī hoti ”. Appamādavato parahitakiriyārambhe “yāthāvato dhammanijjhāne hi sati taṇhā na hoti ”. Parahitārambhe paramepi parakatadukkhasahanatāvacaṇato ca vīriyassa anantaraṃ khanti vuttā.

(6).精進後面說安忍：透過安忍成就精進。「因為精進者安住發勤精進，能夠降伏眾生由業行而產生的痛苦。」精進能莊嚴安忍「因為精進能彰顯安忍」。先說精進相，再說止息相。說明透過極度努力，斷除掉舉、瞋〔等煩惱〕。「用理解安忍本質〔是空性〕。斷除掉舉、瞋〔等煩惱〕。」說明精進者是不斷地實踐。

「因為常安忍是不斷地實踐無躁動」不放逸是精勤於利他行，「當洞察本質存在的時候，渴愛不存在。」最上的利他實踐，是能安忍他人造作的痛苦。

(7). Saccena khantiyā cirādhiṭṭhānato apakārino apakārakhantiṃ vatvā tadupakāraḥaṇe avisamvādavacanato khantiyā apavādavācāvīkampanena bhūtavādītāya avijahanavacanato sattasuññatādhammanijjhānakkhantiṃ vatvā tadupabrūhitañāṇasaccavacanato ca khantiyā anantaram saccam vuttam.

(7).安忍後面說真實：透過真實能長時確立安忍。先說安忍加害者〔所做〕的傷害，再說以不妄語幫助他(傷害你的人)。安忍就是對於責難言語不受影響，不放棄說真實語。先說洞察、安忍眾生在本質上是空性，再說真實廣大智。

(8). Adhiṭṭhānena saccasiddhito “ acalādhiṭṭhānassa hi virati sijjhati ”. Avisamvāditam vatvā tattha acalabhāvavacanato “ saccasandho hi dānādīsu paṭiññānurūpaṃ niccalova pavattati ”. Ñāṇasaccam vatvā sambhāresu pavattiniṭṭhāpanavacanato “ yathābhūtañāṇavā hi bodhisambhāre adhiṭṭhāti, te ca niṭṭhāpeti paṭipakkhehi akampiyabhāvato ” ti saccassa anantaram adhiṭṭhānam vuttam.

(8).真實後面說決意:透過決意圓滿真實。「不動的決意是指遠離(煩惱)而成就。」先說不虛妄的話，再說不動搖的狀態。「隨順〔自己〕的誓願生起不動搖布施等等〔波羅蜜〕，這些都是與真實有相關聯」。先說智慧真實，再說依止菩提資糧而行「因為如實智者安立於菩提資糧，依止那些〔菩提資糧〕，以對治方式達到堅固的狀態。

(9). Mettāya parahitakaraṇasamādānādhiṭṭhānasiddhito adhiṭṭhānam vatvā hitūpasamhāravacanato “ bodhisambhāre hi adhiṭṭhamāno mettāvihārī hoti ”. Acalādhiṭṭhānassa samādānāvīkopenena samādānasambhavato ca adhiṭṭhānassa anantaram mettā vuttā.

(9).決意的後面說慈心：以慈心成就利他行的決意。先說決意，再說利益〔功德〕積累。「安立於菩提資糧的慈心安住者。」透過(具有)不惱害，生起決意不動的受持。

(10). Upekkhāya mettāvisuddhito sattesu hitūpasamhāraṃ vatvā tadaparādhesu udāsīnatāvacaṇato. mettābhāvanāya vatvā tannissandabhāvanāvacaṇato hitakāmasattepi upekkhakoti acchariyaḡuṇatāvacaṇato ca mettāya anantaraṃ upekkhā vuttāti evametāsaṃ kamo veditabbo.

(10).慈的後面說平等捨：以平等捨清淨慈心。先說對眾生利益〔功德〕積累，再說捨棄那〔眾生〕罪過。先說慈的修習，再說等流果(慈的果報)修習以平等捨〔對待〕想要利益的眾生，而說不可思議功德性。應該要了知〔波羅蜜〕這些順序。

5. Kāni lakkhaṇarasapaccupaṭṭhānapadaṭṭhānāni ettha avisesena tāva sabbāpi pāramiyo parānuggahalakkhaṇā, paresaṃ upakāraṇarasā, avikampanarasā vā, hitesitāpaccupaṭṭhānā, buddhattapaccupaṭṭhānā vā, mahākaruṇāpadaṭṭhān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daṭṭhānā vā.

5.甚麼是〔波羅蜜的〕特徵、作用、現起、近因？透過這些差異，所有的〔波羅蜜的〕特徵是守護他人；〔波羅蜜的〕作用是幫助他人、不動搖；〔波羅蜜的現起〕是尋求他人的福利，或〔波羅蜜的現起〕是覺性，〔波羅蜜的〕近因是大悲、或〔波羅蜜的〕近因是悲善巧方便。

Visesena pana yasm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attūpakaraṇapariccāgacetanā dān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kāyavacīsucaritaṃ atthato akattabbaviratikkattabbakaraṇacetanādayo ca sīl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ādīnavadassanapubbaṅgamo kāmaḡhavehi nikkhamaṇacittuppādo nekkhamm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dhammānaṃ sāmāñṇavisesalakkhaṇāvabodho pañṇā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kāyacittehi parahitāraḡbho vīriy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sattaṇkhārāparādhasaḡanaḡadosappadhāno tadākārapavattacittuppādo khanti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viraticetanādibhedam avisaḡvādanaḡsacc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ṃ

acalāsamādānādhiṭṭhānaṃ tadākārapavatto cittuppādo
adhiṭṭhāna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o lokassa hitasukhūpasamhāro atthato
abyāpādo mettāpāramit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
anunayapaṭighavidhamsanīṭṭhāniṭṭhesu sattasaṅkhāresu samappavatti
upekkhāpāramitā.

又以差別來說，布施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捨棄自我利益的心念。持戒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善的身語行，從意義上遠離不應做、做應做等等。出離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因為看見欲樂帶來過患之前，升起出離念頭。智慧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理解法的名稱差別相。精進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以身心為了他人利益精勤。安忍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忍耐眾生的過失行，努力不瞋，而升起的念頭。真實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對於破壞出離心等等，(能夠)不虛妄。決意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不動搖受持決意，而升起的心念。悲心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聚集世間的〔眾生〕利益與安樂，從意義上來說是不瞋恚。平等捨波羅蜜是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斷除好惡，對眾生善意、不善意行，平等對待。

Tasmā pariccāgalakkhaṇā dānapāramī, deyyadhamme lobhavidhamsanarasā,
anāsattipaccupaṭṭhānā, bhavavibhavasampattipaccupaṭṭhānā vā,
pariccajitabbavatthupadaṭṭhānā.

因此，布施波羅蜜的特徵是捨棄，〔布施波羅蜜的〕作用對施物破除貪欲，〔布施波羅蜜的〕現起是不執取或無論有無都滿足的狀態，〔布施波羅蜜的〕近因放棄事物。

Sīlanalakkhaṇā sīlapāramī, samādhānalakkhaṇā patīṭṭhānalakkhaṇā cāti vuttam hoti.
Dussīlyavidhamsanarasā, anavajjarasā vā, soceyyapaccupaṭṭhānā,
hirottappapadaṭṭhānā.

持戒波羅蜜的特徵是指「制止(Sīlana)、專注(samādhāna)、安住(patitthāna)。」〔持戒波羅蜜的〕作用是停止惡習、無過失。〔持戒波羅蜜的〕現起是清淨行。〔持戒波羅蜜的〕近因是慚與愧。

Kāmato ca bhavato ca nikkhamanalakkhaṇā nekkhammapāramī,
tadādīnavavibhāvanarasā, tato eva vimukhabhāvapaccupaṭṭhānā , saṃvegapadaṭṭhānā.

出離波羅蜜的特徵是遠離欲樂和擁有。〔出離波羅蜜的〕作用是明瞭過患，〔出離波羅蜜的〕現起是背離，〔出離波羅蜜的〕近因是悚惕心。

Yathāsabhāvapaṭivedhalakkhaṇā paññāpāramī, akkhalitapaṭivedhalakkhaṇā vā
kusalissāsakhittausupaṭivedho viya, visayobhāsanarasā padīpo viya,
asammohapaccupaṭṭhānā araññagatasudesiko viya, samādhipadaṭṭhānā,
catusaccapadaṭṭhānā vā.

智慧波羅蜜的特徵是洞察如實自相，或〔智慧波羅蜜的特徵〕是無誤的洞察，如同好的弓手射出弓箭穿透〔目標〕。〔智慧波羅蜜的〕的作用是照亮對象，如同燈光。〔智慧波羅蜜的〕現起是無癡，如森林中的好嚮導。〔智慧波羅蜜的〕近因是三摩地，或〔智慧波羅蜜的〕近因是四諦。

Ussāhalakkhaṇā vīriyapāramī, upatthambhanarasā, asaṃsīdanapaccupaṭṭhānā,
vīriyārambhavatthupadaṭṭhānā, saṃvegapadaṭṭhānā vā.

精進波羅蜜的特徵是努力。〔精進波羅蜜的〕作用是支撐。〔精進波羅蜜的〕現起是不昏沉。〔精進波羅蜜的〕近因是發奮向上，或〔精進波羅蜜的〕近因是悚惕心。

Khamanalakkhaṇā khantipāramī, itthāniṭṭhasahanarasā, adhivāsanapaccupaṭṭhānā,

avirodhapaccupaṭṭhānā vā, yathābhūtaḍḍassanapadaṭṭhānā.

安忍波羅蜜的特徵是忍耐。〔安忍羅蜜的〕的作用忍耐可愛、不可愛。〔安忍羅蜜的〕現起忍受、不敵對。〔安忍羅蜜的〕近因是如實知見。

Avisaṃvādanalakkhaṇā saccapāramī, yathāsabhāvavibhāvanarasā,
sādhutāpaccupaṭṭhānā, soraccapadaṭṭhānā.

真實波羅蜜的特徵是說事實。〔真實羅蜜的〕作用如是說實相。〔真實羅蜜的〕現起是有品德。〔真實羅蜜的〕近因是柔和。

Bodhisambhāresu adhiṭṭhānalakkhaṇā adhiṭṭhānapāramī, tesam
paṭipakkhābhibhavanarasā, tattha acalatāpaccupaṭṭhānā, bodhisambhārapadaṭṭhānā.

決意波羅蜜的特徵是對於菩提資糧能夠確定。〔決意羅蜜的〕作用是克服(菩提資糧)的障礙。〔決意羅蜜的〕現起就是不動搖。〔決意羅蜜的〕近因是菩提資糧。

Hitākārappavattilakkhaṇā mettāpāramī, hitūpasamhārarasā, āghātavinayanarasā
vā, somabhāvapaccupaṭṭhānā, sattānaṃ manāpabhāvadassanapadaṭṭhānā.

慈心波羅蜜的特徵是具有利益〔眾生〕之行相。〔慈心波羅蜜的〕作用是利益的聚集，或是調伏嗔害。〔慈心波羅蜜的〕使人現起愉悅。〔慈心波羅蜜的〕近因是看見眾生令人可愛的狀態。

Majjhattākārappavattilakkhaṇāupekkhāpāramī, samabhāvadassanarasā, paṭighānūnāvavū
pasamapaccupaṭṭhānā, kammaṣakatāpaccavekkhaṇapadaṭṭhānā.

平等捨波羅蜜的特徵是具有中捨之行相。〔平等捨波羅蜜的〕作用看見平等狀態。
〔平等捨波羅蜜的〕現起是熄滅瞋恚及其隨行。〔平等捨波羅蜜的〕近因觀察業
自作性。

Ettha ca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atā dānādīnaṃ pariccāgādilakkhaṇassa
visesanabhāvena vattabbā. Karuṇūpāyakosallapariggahitāni hi dānādīni
bodhisattasantāne pavattāni dānādipāramiyo nāma honti.

在此，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應該以布施的特徵是捨棄，〔持戒的特徵是制止〕等
等...的差異方式來說。具有悲心和善巧方便的布施等等，在菩薩的心相續中生起，
名為布施等波羅蜜。

6. Ko paccayoti? Abhinīhāro tāva pāramīnaṃ paccayo. Yo hi ayaṃ
“Manussattaṃliṅgasampatti, hetu sathāradassanaṃ; Pabbajjā guṇasampatti, adhikāro ca
chandatā; Aṭṭhadhammasamodhānā, abhinīhāro samijjhatī ” ti. (bu. vaṃ. 2.59) –Evaṃ
vutto aṭṭhadhammasamodhānasampādito.

6. 什麼是〔波羅蜜〕的緣？波羅蜜的緣是願求。因為如下；人類；成為男性；因
〔具備體證阿羅漢果的條件〕；看見導師；出家；功德成就；增上行；善欲。八
法的聚集，成就願求。如是說成就八法聚集。

“ tiṅṇo tāreyyaṃ mutto moceyyaṃ danto dameyyaṃ santo sameyyaṃ assattho
assāseyyaṃ parinibbuto parinibbāpeyyaṃ suddho sodheyyaṃ buddho bodheyya ” nti
ādinayappavatto abhinīhāro. So avisesena sabbapāramīnaṃ paccayo. Tappavattiyā hi
uddhaṃ pāramīnaṃ pavicayupaṭṭhānasamādānādhiṭṭhānanipphattiyo mahāpurisānaṃ
sambhavanti. (bu. vaṃ. 2.59)

「應橫越者已橫越，應解脫者已解脫，應調伏者已調伏，應寂靜者已寂靜，應安
息者已安息，應般涅槃者已般涅槃圓寂，應清淨者已清淨，應覺悟者已覺悟」具有

等等的方式。這是所有波羅蜜共通的緣。以此，透過波羅蜜的簡擇、現起、受持、確立、完成，而具有大人〔相〕產生。

Tattha manussattanti manussattabhāvo. Manussattabhāveyeva hi t̥atvā buddhattam patthentassa patthanā samijjhati, na nāgasupaṇṇādijātīsu t̥hitassa. Kasmāti ce? Buddhabhāvassa ananucchavikabhāvato.

那個「人的狀態」是人的存在。因為人的狀態存續後，對於佛陀的境界渴望、希望到達，不生在龍、金翅鳥等生存。為什麼?不適合成佛的存在。

Liṅgasampattīti manussattabhāve t̥hitassāpi purisasseva patthanā samijjhati, na itthiyā na paṇḍakanapumsakaubhatobyañjanakānam vā samijjhati. Kasmāti ce? Yathāvuttakāraṇato lakkhaṇapāripūriyā abhāvato ca. Vuttañcetam – “at̥ṭhānametaṃ, bhikkhave, anavakāso, yaṃ itthī araham assa sammāsambuddho” ti (a. ni. 1.279; vibha. 809) vitthāro. Tasmā manussajātīkassāpi itthiliṅge t̥hitassa paṇḍakādīnam vā patthanā na samijjhati.

「男身成就」住人類的狀態只有男人發願成就。或不是成就婦人、不是黃門、中性人、雙性人。為什麼?上述原因存在特徵完成狀態。如上所述：「比丘啊！女人是阿羅漢、三藐三菩提這個不可能，沒有機會的」如此解釋。因此在人界的女性或處於黃門等狀態不能成就。

Hetūti upanissayasampatti. Manussapurisassāpi hi upanissayasampannasava hetusampattiyā patthanā samijjhati, na itarassa.

「因」：強烈的因成就，因為唯有成為男人的因具足成就的條件，而不是其他人。

Satthāradassananti satthusammukhībhāvo. Dharamānakabuddhasseva hi santike patthentassa patthanā samijjhāti, parinibbute pana bhagavati cetiyassa santike vā bodhimūle vā paṭimāya vā paccekabuddhabuddhasāvakaṇaṃ vā santike patthanā na samijjhāti. Kasmā? Adhikārassa balavabhāvābhāvato. Buddhānaṃ eva pana santike patthanā samijjhāti, ajjhāsayassa ulārabhāvena tadadhikārassa balavabhāvāpattito.

「遇見導師」：老師的對面，唯有在仍住世的佛面前願的條件才能成就，已入滅的佛、塔面前、在菩提樹下或(佛)像前或闍支佛聲聞弟子面前願不成就。為什麼？增上力量不存在。在諸佛面前願成就。因為志向廣大的緣故，獲得那個增上的力量。

Pabbajjāti buddhassa bhagavato santike patthentassāpi kammakiriyavādīsu tāpasesu vā bhikkhūsu vā pabbajitasseva patthanā samijjhāti, no gihiliṅge ʒhitassa. Kasmā? Buddhabhāvassa ananucchavikabhāvato. Pabbajitā eva hi mahābodhisattā sammāsambodhiṃ adhiḡacchanti, na gahaṭṭhabhūtā, tasmā paṇidhānakāle ca pabbajjāliṅgaṃ eva hi yuttarūpaṃ kiṅca guṇasampattiadhiṭṭhānabhāvato.

「出家」在佛或薄伽梵面前成為比丘或梵行者持守業的法義，出家的願才能成就。不是在家的狀態。為什麼？因為與覺悟的狀態不相應。因為唯有出家，諸大菩薩才證得三藐三菩提，非在家狀態。因此，追求誓願的時候，唯有出家相與外相相應，具足功德和決意。

Guṇasampattīti abhiññādiḡuṇasampadā. Pabbajitassāpi hi aṭṭhasamāpattilābhino pañcābhiññasseva patthanā samijjhāti, na yathāvuttaguṇasampattiyā virahitassa. Kasmā? Pāramipavicayassa asamatthabhāvato, upanissayasampattiyā abhiññāsampattiyā ca samannāgatattā mahāpurisā katābhinihārā sayameva pāramī pavicetuṃ samatthā honti.

「功德成就」通智等等功德具足。因為出家獲得八種定和五神通願望才能成就。缺乏的時候，如上所說功德不能成就。為什麼？因為簡擇波羅蜜不能發揮作用，由於具足近因成就和通智成就，菩薩發願後自己能夠簡擇波羅蜜。

Adhikāroti adhiko upakāro. Yathāvuttaguṇasampannopi hi yo attano jīvitampi buddhānaṃ paricajitvā tasmim kāle adhikaṃ upakāraṃ karoti, tasseva abhinīhāro samijjhati, na itarassa.

「增上行」增上的資助。如上所說功德成就，因為他為了諸佛放棄自己的生命之後，在那時期做增上資助。

Chandatāti kattukāmatākusalacchando. Yassa hi yathāvuttadhammasamannāgatassa buddhakāradhammānaṃ atthāya mahanto chando mahatī patthanā mahatī kattukāmatā atthi, tasseva samijjhati, na itarassa.

「善欲」想要做善行的欲求。凡是如上所說法的成就，成佛的修行為大善欲、大希望、大想要，他的成功而不是其他人的。

Tatridaṃchandamahantatāya opammaṃ – yo sakalacakkavālagabbhaṃekodakībhūtaṃ attano bāhubaleneva uttaritvā pāraṃ gantaṃ samattho, so buddhattaṃ pāpuṇātīti sutvā taṃ dukkarato adahanto “ ahaṃ taṃ uttaritvā pāraṃ gamissāmī ” ti chandajāto hoti, na tattha saṅkocaṃ āpajjati.

這裡以偉大的善欲作譬喻：一位能獨自用臂力划過被水圍繞的世界到達彼岸的人，他聽到「達到佛陀境界」後，他不認為是困難，「我超越後將到達彼岸」因為善欲已生，不再陷入退縮。

Tathā yo sakalacakkavālaṃ vītaccikānaṃ vigatadhūmānaṃ aṅgārānaṃ pūraṃ pādehi akkamanto atikkamitvā parabhāgaṃ pāpuṇitaṃ samattho...pe...²²⁴ na tattha saṅkocaṃ āpajjati.

²²⁴巴利語...pe...用來省略重複套句的形式。

正如他以雙腳踩踏在充滿無燄、無煙覆著炭火的世界，跨越後能到外部....省.... 不再陷入退縮。

Tathā yo sakalacakkavāḷaṃ sattisūlehi sunisitaphalehi nirantaraṃ ākiṇṇaṃ pādehi
akkamanto atikkamitvā...pe... na tattha saṅkocaṃ āpajjati.

正如他以雙腳踩踏在被長矛、尖銳刀鋒遍滿的世界，跨越後....省.... 不再陷入退縮。

Tathā yo sakalacakkavāḷaṃ nirantaraṃ ghanaveḷugumbasañchannaṃ
kaṇṭakalatāvanagahaṇaṃ vinivijjhivā parabhāgaṃ gantaṃ samattho...pe... na tattha
saṅkocaṃ āpajjati.

正如他穿越被茂密竹林覆蓋、布滿荊棘、藤蔓的叢林的世界，能到外面....省.... 不再陷入退縮。



Tathā yo “ cattāri asaṅkhyeyyāni satasahassaṅca kappe paccivā buddhattaṃ pattabba ”
nti sutvā taṃ dukkarato adahanto “ ahaṃ tattha paccivā buddhattaṃ pāpuṇissāmī ” ti
chandaajāto hoti, na tattha saṅkocaṃ āpajjatīti evamādinā nayena ettha chandassa
mahantabhāvo veditabbo.

正如他聽到「要經歷四阿僧祇又十萬大劫能成就佛陀境界」後，不認為是困難的，
「我超越後將到達佛陀境界」因為善欲已生，不再陷入退縮。如上述所說，此善
欲的偉大性應知。

Evaṃ aṭṭhaṅgasamannāgato panāyaṃ abhinīhāro atthato tesaṃ aṭṭhannaṃ aṅgānaṃ
samodhānena tathāpavatto cittuppādoti veditabbo. So sammadeva sammāsambodhiyā
paṇidhānalakkhaṇo. “ Aho vatāhaṃ anuttaraṃ sammāsambodhiṃ abhisambujjheyyaṃ
, sabbasattānaṃ hitasukhaṃ nipphādeyya ” nti evamādi patthanāraso, bodhisambhārahetu
bhāvapaccupaṭṭhāno, mahākaruṇāpadaṭṭhāno, upanissayasampattipadaṭṭhāno vā.

Acinteyyaṃ buddhabhūmiṃ aparimāṇaṃ sattalokahitaṅca ārabha pavattiyā sabba
buddhakāradhammābhūto paramābhaddako paramakalyāṇo aparimeyyappa
bhāvo puññavisesoti daṭṭhabbo.

這願具足八個條件，應知以這八個條件升起心念。這願特徵是無上等正覺。「哎呀！我真的證悟無上正等正覺，帶來所有眾生的利益安樂」如此等等的願的作用，菩提資糧的因是現起，大悲是近因證得親依的近因。不可思議的佛境，無窮無盡，為七界眾生福祉而展開，以一切導向佛果的完整修行為始，是極為吉祥、極為美善，且功德光輝無法測量，應當被視為無量福報之表現。



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第五章 結論

對照梵、巴、漢三種語言的文獻，可以看到同一個詞在不同語境中具有多重的涵義和解釋。其中，「波羅蜜」的意思有：彼岸、完美、熟練度、度無極等。它們的基本涵義很相似，都指向了修行者超越塵世束縛，達到解脫境界。

巴利文獻中的「波羅蜜」修持分為三個層次：十波羅蜜、十近波羅蜜、以及十勝義波羅蜜，共計三十個波羅蜜，是修行大菩提道的核心內容。波羅蜜的修學不僅限於菩薩的特殊德行，亦是聲聞、緣覺共同修行的法門，只不過三者成就菩提所需的時間有所不同。依據十波羅蜜的順序看來，它屬於漸進式的修行，前後波羅蜜互相支持和影響。相對於此，《大智度論》的六波羅蜜，將巴利文獻中的十波羅蜜作融攝後，使得每一波羅蜜的連貫性變弱，而且以般若波羅蜜作為其餘五波羅蜜的導引。《大智度論》的六波羅蜜雖不離慈悲心救渡眾生，卻不像〈附論〉那樣有一個「慈心波羅蜜」作為具體的修持項目。

通過〈附論〉和《大智度論》的比對可知，兩者的布施、持戒、智慧、精進和安忍波羅蜜有其相似處，同時有各自的特色：一、布施波羅蜜在〈附論〉強調無執、捨棄貪欲，而《大智度論》則強調般若智慧與布施行的結合，視三輪體空為不可或缺的元素。二、持戒波羅蜜在〈附論〉著重個人道德意識，強調克制殺生和傷害他人的念頭；《大智度論》則以十善業為準則，透過空性智慧超越對有罪、無罪的執著。三、智慧波羅蜜在〈附論〉強調對事物真相的正實理解，而《大智度論》則更加突顯般若空性與善巧方便結合的重要性。四、精進波羅蜜在〈附論〉著重不懈的努力，培養內在的堅毅；《大智度論》則強調理解空義和慈悲心的結合，作為實現菩薩使命的關鍵手段。五、安忍波羅蜜在〈附論〉強調內心的忍耐，有效轉化對外境的貪欲、瞋恨；《大智度論》則透過般若智慧超越生

忍和法忍的相對觀念。

可以說〈附論〉所說的波羅蜜，以悲善巧方便為前提來度眾生，強調行者在波羅蜜修持中去除、對治自身煩惱。《大智度論》則以悲心為基礎，透過般若智慧作為先導，由此開展出各種善巧方便來救渡各類眾生，實現無上菩提的境界。



引用文獻

一、藏經²²⁵

- 《增壹阿含經》，CBETA, T02, no125。
- 《出曜經》，CBETA, T04, no212。
-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CBETA, T08, no223。
-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CBETA, T12, no353。
- 《大智度論》，CBETA, T25, no1509。
-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CBETA, T27, no1545。
- 《法界次第初門》，CBETA, T46, no1925。
-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CBETA, T46, no. 1916。
- 《翻譯名義序》，CBETA, T54, no2131。
- 《菩提道次第廣論》，CBETA, B10, no67。
- 《佛種姓經》，CBETA, N44, no20。
- 《漢譯南傳大藏經》第 44 冊，No.21，《所行藏經》。釋悟醒譯。

D. L. Barua, M. A. ed. 1979. Achariya Dhammapāla's Paramatthadīpanī, Being the Commentary on the Cariyā-piṭaka, London: The Pali Text Society.

二、研究文獻

- 干瀉龍祥（1978）。《本生經類の思想史的研究》。東京：山喜房佛書林。
- 阿里生（1998）。〈pāramitā（波羅蜜）の語源・語義について〉，《印度仏教学研究》54-2，頁 1005-1011。
- 杰米·霍八德等主編、周貴華、劉景聯等譯（2004）。《修剪菩提樹：“批判佛教”的風暴》。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²²⁵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hines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s Association，簡稱 CBETA）。

明昆長老著、淨法比丘譯（2015）。《南傳菩薩道》。馬來西亞：馬來西亞法學會。

肯尼斯·羅伊·諾曼著、陳世峰譯（2019）。《佛教文獻十講：佛教研的文獻學途徑》。上海：中西書局。

林崇安（2010）。〈談談《本生經》的集成〉，《法光雜誌》246，頁 2-6。

夏丕尊譯（1998）。《小部經典-本生經》。台北：新文豐出版社。

耿晴（2011）。〈「佛性」與「佛姓」概念的混淆：以《佛性論》與《大乘起信論》為中心〉，《韓中日國際佛教學術大會》1，頁 69-98。

張瑞良（1982）。〈佛概念之研究與深思〉，《台大哲學論評》5，頁 156-176。

郭良鑿（1997）。《佛陀和原始佛教思想》。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莊國彬（2008）。〈覺音論師注釋書略述〉，《圓光佛學學報》13，頁 1-22。

——（2010）。〈談《所行藏經》的布施波羅蜜〉，《圓光佛學學報》16，頁 53-82。

——（2012）。〈《行藏》第三品譯注與研究〉，《圓光佛學學報》20，頁 1-54。

——（2013）。〈談巴利語《本生》的文學性〉，《圓光佛學學報》21，頁 1-36。

——（2014）。〈月兔故事再議〉，《圓光佛學學報》，頁 37-54。

陳妙如（2011）。〈漢譯南傳大藏經《本生經》故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系，頁 1-270。

張雲凱（2013）。《漢譯《阿含經》之厭離研究》。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陳莉娜（2016）。《巴利語《佛史》研究》，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碩士論文。

渡辺章悟（1997）。〈般若波羅蜜多の解釈〉，《東方學通報》22，頁 125-146。

菩提比丘、雷瓦達達摩比丘著、香光書鄉編輯組譯（1999）。〈阿毗達磨的特色與起源〉，《香光莊嚴》59，頁 80-95。

奧立弗·阿比那亞克著、趙桐譯（1993）。〈巴利經藏第五阿含——小部的集成〉，《法音》3，頁 22-26。

謝美霜（2001）。〈巴利《分別論·諦分別·經分別》譯注〉，《中華佛學研究》5，2001年，頁27-56。

釋印順（1981）。《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新竹：正聞出版社。

——（2002）。《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新竹：正聞出版社。

釋依淳（1997）。《本生經的起源與開展》，台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釋厚觀著，釋如戒譯（1999）。《《大智度論》的尸羅波羅蜜》，《香光莊嚴》57，頁102-106。

釋明法（2008）。《攝阿毗達摩論義論表解》。台北：福峰圖書光碟有限公司。

釋淨海（2014）。《南傳佛教史》。台北：法鼓文化。

釋如源（2019）。〈有部菩薩行之探微—以四波羅蜜多之成立為主要的研究〉，《福嚴學生論文集》8，頁92-104。

A.P. Buddhadatta Mahāthera, 2019, *Manual of Buddhist Terms and Doctrines*, Singapore: Singapore Buddhist Meditation Centre.

Bhikkhu telwatte rahula, 1978, *A critical study of mahavastu*,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Bhikkhu Bodhi, 2013, "Arahants, Bodhisattvas, and Buddhas". Access to Insight (BCBS Edition), p. 1-12.

Bhikkhu Anālayo, 2012, *Canonical Jātaka Tal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Fuyan Buddhist Institute》7, p. 85.

Franklin Edgerton, 1953,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India: Motilal Banarsidass, p. 3415.

D. S. Ruegg, 2024, *Pāli gotta/gotra and the term gotrabhū in Pāli and Buddhist Sanskrit*, 《Buddh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I. B. Horner》63, p. 200.

G. P. Malalasekera, 1994, *The Pali Literature of Ceylon*, Sri Lanka: Buddhist Publication Society.

- Har Dayal, 1978, *The Bodhisattva Dctrine In Buddhist Sanskrit Literature*, India: Motilal Banarsidass.
- K. R. Norman, 1983, *Pali Literature: incl. the canon .literature in Prakrit and Sanskrit of all the Hinayana school of Buddhism*, Wiesbaden: Harrassowitz.
- , 1997, *A Philological Approach To Buddhis*, London: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 K. Sri Dhammananda editor, 1988, *The Dhammapada*, Malaysia: Sasana Abhiwurdhi Wardhana Society, p. 388.
- Nyanaponika, 1970, *Manual of Buddhist Terms and Doctrines*, Singapore: Singapore Buddhist Meditation Centre.
- Naomi Appleton, 2022, *Jātaka Stories in Theravāda Buddhism: Narrating the Bodhisatta Path*, USA: Ashgate Publishing Company.
- Richard Gombrich, 1998, *The Significance of Former Buddhas in the Theravādin Tradition*, 《Buddhist studies in Honour of Walpola Rahula 》 26, p. 62-72。
- Sinha, Paraspati Nath, 1976, *Buddhavamsa-atthakatha*, India: Nalanda Mahavihara.
- DILA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三、工具書

- Gair, James W. and W. S. Karunatilake 著、溫宗堃譯，（2015）。《展讀巴利新課程：進入佛陀的語言世界》，台北市：財團法人法鼓山文教基金會法鼓文化。
- Monier-Williams, 1989, Monier,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argaret Cone, 2020, *A Dictionary of pāli, Part III, P-Bh*, Bristol: Pali Text Society.
- T. W. Rhys Davids & William Stedeh, 1925, *Pali-English Dictionary*, London: motilalbanarsidass publishers private limited.
- W. Geiger, 2005, *A pāli Grammar*. Oxford: PTS.